

4.企业技术能力

4.1.具有食品检测技术相关专利：7项

我司具有食品检测技术相关专利7项。本条得分点我司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满分要求。

食品检测技术专利一览表如下，专利证书原件扫描件后附。

食品检测技术专利一览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日期
1	一种食品检测用钴胺素样品运输装置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4.01.09
2	一种角黄素提取用震荡离心设备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3.11.14
3	一种用于食品检测的样品前处理装置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3.02.24
4	一种食品检测用检测台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1.07.16
5	一种食品检测用食品内部组织提取装置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1.07.16
6	一种鸡蛋和饲料中角黄素含量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4.01.10
7	一种饮料中柠檬烯含量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3.11.27

4.1.1.一种食品检测用钴胺素样品运输装置

证书号第20311847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食品检测用钴胺素样品运输装置

发明人：陶伟,时晴晴

专利号：ZL 2023 2 1467757.2

专利申请日：2023年06月09日

专利权人：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210000 江苏省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路红枫科技园A6栋5层、6层

授权公告日：2024年01月09日 授权公告号：CN 22031572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20311847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6月09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发明人：

陶伟;时晴晴

证书号第20001365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6月09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发明人：

时萌萌;徐诞

4.1.3.一种用于食品检测的样品前处理装置

证书号第18505461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用于食品检测的样品前处理装置

发明人：龚张天婷

专利号：ZL 2022 2 1602255.1

专利申请日：2022年06月24日

专利权人：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210000 江苏省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路红枫科技园A
6栋5层、6层

授权公告日：2023年02月2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52445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8505461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6月24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发明人：

袁张天婷

4.1.4.一种食品检测用检测台

证书号第 13702717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食品检测用检测台

发 明 人：杨进

专 利 号：ZL 2020 2 2032938.5

专 利 申 请 日：2020 年 09 月 16 日

专 利 权 人：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210000 江苏省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路红枫科技园 A
6 栋 5 层、6 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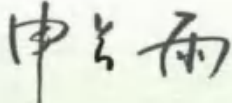
授 权 公 告 日：2021 年 07 月 16 日 授 权 公 告 号：CN 21370082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3702717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9月1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江苏安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发明人：

杨进

4.1.5.一种食品检测用食品内部组织提取装置

证书号第 13682483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食品检测用食品内部组织提取装置

发 明 人：杨进

专 利 号：ZL 2020 2 2033158.2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09 月 16 日

专 利 权 人：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210000 江苏省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路红枫科技园 A
6 栋 5 层、6 层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07 月 16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71475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3682483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9月16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发明人：

杨进

4.1.6.一种鸡蛋和饲料中角黄素含量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

 国家知识产权局	
510000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1021 号 73 号 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李灵芝 (13576305)	发文日： 2024 年 01 月 12 日
	
申请号：202410040405.1	发文序号：2024011200768160
专 利 申 请 受 理 通 知 书	
<p>根据专利法第 28 条及其实施细则第 38 条、第 39 条的规定，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现将确定的申请号、申请日等信息通知如下：</p> <p>申请号：2024100404051 申请日：2024 年 01 月 10 日 申请人：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发明人：杨进,付晓青,张慧勤 发明创造名称：一种鸡蛋和饲料中角黄素含量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p> <p>经核实，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 权利要求书 1 份 4 页,权利要求项数：10 项 说明书 1 份 8 页 说明书附图 1 份 4 页 说明书摘要 1 份 1 页 专利代理委托书 1 份 2 页 发明专利请求书 1 份 4 页 向外国申请专利保密审查请求书 文件份数：1 份 实质审查请求书 文件份数：1 份 申请方案卷号：FM20230704-00443-0001</p>	
<p>提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2.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应当清楚地写明申请号。3.国家知识产权局收到向外国申请专利保密审查请求书后，依据专利法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	
审 查 员：李 谦 联系电话：010-62356655	审查部门：专利及海基管理部 
<p>200101 纸件申请，回请请寄：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衙门桥西土城路 6 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 2022.10 电子申请，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p>	

4.1.7.一种饮料中柠檬烯含量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

 国家知识产权局	
510000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 1021 号 73 号 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胡传琪 (135706305)	发文日： 2023 年 11 月 28 日
 	
申请号：202311600999.9	发文序号：2023112802002730
专 利 申 请 受 理 通 知 书	
<p>根据专利法第 28 条及其实施细则第 38 条、第 39 条的规定，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现将确定的申请号、申请日等信息通知如下：</p> <p>申请号：2023116009999 申请日：2023 年 11 月 27 日 申请人：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发明人：杨进,张慧勤,付晓青 发明创造名称：一种饮料中柠檬烯含量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p> <p>经核实，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 权利要求书 1 份 3 页,权利要求项数：10 项 说明书 1 份 9 页 说明书附图 1 份 4 页 说明书摘要 1 份 1 页 专利代理委托书 1 份 2 页 发明专利请求书 1 份 4 页 实质审查请求书 文件份数：1 份 申请方案卷号：FM20230704-00444-0001</p>	
<p>提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2.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均应当准确、清晰地写明申请号。	
审 查 员：易义斌 联系电话：010-62356655	 审查部：专利及商标管理部 专利审查业务章 1101081359734
<p>200101 纸件申请，回请请寄：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 6 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受理处收 2022.10 电子申请，应当通过专利业务办理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除另有规定外，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p>	

4.2.参与国家、行业、地方食品相关检查方法、标准制定：4次

我司参与过参与过国家、行业、地方食品相关检查方法、标准制定，以下提供了4次参加标准制定的证明材料。

本条得分点我司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满分要求

方法、标准制定一览表如下，标准文本原件扫描件后附。

方法、标准制定一览表

序号	标准名称	专利发布日期	我司参与人员	备注
1	果蔬食品中叶黄素、玉米黄质、隐黄质和胡萝卜素测定	2022年11月24日	马海霞	行业标准
2	西兰花热风干制技术规程	2022年11月24日	黄亮	行业标准
3	食品中非法添加物西布曲明的快速检测-拉曼光谱法	2023年10月9日	马海霞	地方标准
4	食品中非法添加物盐酸二甲双胍的快速检测拉曼光谱法	2023年10月9日	陈姗姗	地方标准

注：后附我司参加标准制定相关人员社保证明材料

4.2.1.果蔬食品中叶黄素、玉米黄质、隐黄质和胡萝卜素的测定

ICS 67.050
CCS X 04



GH

中华人民共和国供销合作行业标准

GH/T 1386—2022

果蔬食品中叶黄素、玉米黄质、隐黄质和胡萝卜素的测定

Determination of lutein, zeaxanthin, cryptoxanthin and carotene in food from fruits and vegetables

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2-11-24 发布

2023-01-01 实施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发布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果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蔬菜加工分技术委员会（SAC/TC 501/SC 1）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江苏省农业科学院、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南京野生植物综合利用研究所、兴化市联富食品有限公司、江苏艾兰得营养品有限公司、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国家蔬菜加工技术研发专业分中心、江苏省膜水果蔬菜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安徽省科学技术研究院、丹东市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大靖、王松均、戴竹青、张锋伦、施祖鹏、张钟元、张兴、刘庆峰、何伟伟、肖亚冬、屠琦、张国栋、聂梅梅、姚正颖、张晓红、刘庆峰、许舒雯、刘玉军、王晓东、马海霞。

行业标准信息平台

果蔬食品中叶黄素、玉米黄质、隐黄质和胡萝卜素的测定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果蔬食品中叶黄素、玉米黄质、 α -隐黄质、 β -隐黄质、 α -胡萝卜素和 β -胡萝卜素的高效液相色谱测定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含类胡萝卜素的果蔬原料及加工制品。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原理

试验样品经正己烷-乙醇-丙酮-甲苯复合液提取，氢氧化钾-甲醇溶液皂化，使叶黄素、玉米黄质、 α -隐黄质、 β -隐黄质、 α -胡萝卜素和 β -胡萝卜素释放为游离态，用正己烷萃取并减压浓缩后，进行高效液相色谱法测定，外标法定量。

5 试剂材料和仪器设备

5.1 试剂

- 5.1.1 甲基叔丁基醚[CH₃OC(CH₃)₂]，MTBE]：色谱纯。
- 5.1.2 甲醇(CH₃O)：色谱纯。
- 5.1.3 二氯甲烷(CH₂Cl₂)：色谱纯。
- 5.1.4 正己烷(C₆H₁₄)：色谱纯。
- 5.1.5 双蒸水(H₂O)：一级水。
- 5.1.6 无水乙醇(C₂H₅O)：分析纯。
- 5.1.7 丙酮(C₃H₆O)：分析纯。
- 5.1.8 5.1.8 甲苯(C₆H₆)：分析纯。
- 5.1.9 无水硫酸钠(Na₂SO₄)：分析纯。
- 5.1.10 氢氧化钾(KOH)：分析纯。
- 5.1.11 抗坏血酸(C₆H₈O₆)：分析纯。
- 5.1.12 2,6-二叔丁基-4-甲基苯酚(C₁₉H₂₆O, BHT)：分析纯。

5.2 标准品

- 5.2.1 叶黄素(C₄₀H₅₆O₂)：纯度大于等于95%，或经国家认证并授予标准物质证书的标准物质或标准样品。
- 5.2.2 玉米黄质(C₄₀H₅₆O₂)：纯度大于等于95%，或经国家认证并授予标准物质证书的标准物质或标准样品。
- 5.2.3 α -隐黄质(C₄₀H₅₆O)：纯度大于等于95%，或经国家认证并授予标准物质证书的标准物质或标准样品。
- 5.2.4 β -隐黄质(C₄₀H₅₆O)：纯度大于等于95%，或经国家认证并授予标准物质证书的标准物质或标准样品。
- 5.2.5 α -胡萝卜素(C₄₀H₅₆)：纯度大于等于95%，或经国家认证并授予标准物质证书的标准物质或标准样品。

准样品。

5.2.6 β -胡萝卜素 ($C_{40}H_{56}$)：纯度为99.9%以上，经国家认证并授予标准物质证书的标准物质或标准样品。

5.3 仪器和设备

5.3.1 高效液相色谱仪：配备紫外检测器/二极管阵列检测器。

5.3.2 分析天平：感量0.001 mg，精度0.0001 mg。

5.3.3 超声波清洗器。

5.3.4 旋转蒸发器。

5.3.5 氮吹仪。

5.3.6 涡旋仪。

5.3.7 分光光度计。

5.3.8 恒温培养箱。

5.4 材料

微孔滤膜：0.45 μm ，有机系。

6 分析步骤

6.1 通用要求

所有分析操作均应室内避光进行。

6.2 试样制备

6.2.1 原料试样

水果、蔬菜原料类样品经研磨、打浆获得均质溶液，0 $^{\circ}\text{C}$ ~4 $^{\circ}\text{C}$ 条件下可保存1天。

6.2.2 固体试样

果蔬干制品、果蔬提取物制成的压片糖果、胶囊、粉剂等固体试样经粉碎、研磨、过筛（孔径小于0.5 mm），获得固体粉末状试样，0 $^{\circ}\text{C}$ ~4 $^{\circ}\text{C}$ 条件下可保存1周。

6.2.3 液体试样

果蔬汁等液体试样无需处理。

6.3 试剂配制

6.3.1 标准储备溶液（500 $\mu\text{g}/\text{mL}$ ）：分别准确称取全反式叶黄素或玉米黄质或 α -隐黄质或 β -隐黄质或 α -胡萝卜素或 β -胡萝卜素标准品5 mg（精确至0.01 mg），加入25 mg BHT，转移至10 mL棕色容量瓶中，用二氯甲烷稀释并定容至刻度，配制成质量浓度为500 $\mu\text{g}/\text{mL}$ 标准储备溶液，置于-20 $^{\circ}\text{C}$ 避光保存，保存期3个月。标准储备溶液使用前应按附录A进行浓度校正。

6.3.1 标准中间溶液（100 $\mu\text{g}/\text{mL}$ ）：准确移取上述标准储备溶液（6.3.1）1.0 mL于5 mL棕色容量瓶中，用二氯甲烷定容至刻度，摇匀，配制成质量浓度为100 $\mu\text{g}/\text{mL}$ 标准中间溶液，4 $^{\circ}\text{C}$ 避光保存，保存期1周。标准中间溶液使用前应按附录A进行浓度校正。

6.3.2 标准系列溶液：分别移取上述标准中间溶液（6.3.2）0.0 mL、0.05 mL、0.1 mL、0.2 mL、0.3 mL、0.4 mL、1.0 mL于10 mL棕色容量瓶中，用流动相稀释并定容配成浓度范围0.0 $\mu\text{g}/\text{mL}$ ~10.0 $\mu\text{g}/\text{mL}$ 的标准系列溶液。临用现配。

6.3.3 正己烷-乙醇-丙酮-甲苯提取液：分别准确移取正己烷10.0 mL、乙醇6.0 mL、丙酮7.0 mL、甲苯7.0 mL于棕色磨口瓶中，混合均匀获得体积比为10:6:7:7的正己烷-乙醇-丙酮-甲苯提取液。

6.3.4 氢氧化钾-甲醇溶液：称取氢氧化钾40 g于磨口瓶中，加入100 mL甲醇溶液，搅拌均匀获得40%的氢氧化钾-甲醇溶液。

6.4 提取和皂化

准确称取1 g~5 g (精确至0.001 g) 样品,加入1.0 g 抗坏血酸,置于100 mL 磨口锥形瓶中,加入30 mL 正己烷-乙醇-丙酮-甲苯(6.3.1)混合液,振荡提取3 h~4 h,避免沉降。提取结束加入2 mL 40% 氢氧化钾-甲醇(6.3.5),摇匀,避光处,25 °C 下皂化16 h 得皂化液。

6.5 萃取

将皂化液转入250 mL 分液漏斗,加入30 mL 正己烷,盖紧瓶塞,室温下震荡1 min;再加入38 mL 10% 硫酸钠溶液,震荡摇匀,静置,收集有机层溶液;将有机层按上述方法进行第二次萃取,合并有机相溶液。有机相于旋转蒸发器上在40 °C 下浓缩至1 mL~2 mL,并用氮气吹干。准确加入6.0 mL 甲醇溶液,充分溶解,经0.45 μm 有机系滤膜后收集至进样瓶,待用。

6.6 色谱测定

6.6.1 色谱条件

色谱条件如下:

- 色谱柱为 C_{18} 反向色谱柱,柱长250 mm,内径4.6 mm,粒径5 μm;或等效色谱柱;
- 流动相A相,水、甲基叔丁基醚、甲醇体积比为5:25:70;流动相B相,水、甲基叔丁基醚、甲醇体积比为5:85:10;
- 洗脱梯度按表1进行;
- 流速为0.6 mL/min;
- 检测波长为450 nm;
- 柱温为25 °C;
- 进样体积为20 μL。

表1 洗脱梯度

时间/min	流动相比例	
	A%	B%
0	95	5
4.5	80	20
12.5	50	50
18.0	25	75
24.0	5	95
30.0	5	95

6.6.2 标准曲线绘制

分别将叶黄素、玉米黄质、 α -隐黄质、 β -隐黄质、 α -胡萝卜素、 β -胡萝卜素标准系列溶液(6.3.3)注入高效液相色谱仪中,得到峰面积,以峰面积为纵坐标,以标准系列溶液浓度为横坐标绘制标准曲线。

6.6.3 试样测定

将待测液(6.5)注入高效液相色谱仪中,得到峰面积,根据标准曲线得到待测液中叶黄素、玉米黄质、 α -隐黄质、 β -隐黄质、 α -胡萝卜素、 β -胡萝卜素浓度。以玉米汁为例的样品高效液相色谱图见附录B。

7 数据处理

试样中叶黄素、玉米黄质、 α -隐黄质、 β -隐黄质、 α -胡萝卜素、 β -胡萝卜素的含量以质量分数计,按式(1)计算。计算结果以重复性条件下获得的三次独立测定结果的算术平均值表示,保留三位有效数字。

(1)

式中：

X ——试样中叶黄素、玉米黄质、 α -隐黄质、 β -隐黄质、 α -胡萝卜素、 β -胡萝卜素的含量，单位为毫克每千克（mg/kg）；

C ——从标准曲线查得的试样溶液中叶黄素/玉米黄质/ α -隐黄质/ β -隐黄质/ α -胡萝卜素/ β -胡萝卜素的浓度，单位为微克每毫升（ $\mu\text{g/mL}$ ）；

V ——旋转蒸发后复溶溶液体积，单位为毫升（mL）；

m ——试样质量，单位为克（g）；

n ——超出线性范围后，需要进一步稀释的倍数。

8 精密度

在重复条件下获得的三次独立测定结果的绝对差值不得超过算术平均值的10%。

9 检出限

叶黄素、 α -胡萝卜素、 β -胡萝卜素检出限均为5 $\mu\text{g/kg}$ ；玉米黄质、 α -隐黄质、 β -隐黄质溶液检出限均为20 $\mu\text{g/kg}$ 。该方法在30 min内可分离检测出20余种胡萝卜色素，分离度大于1.4，加标回收率为95%~100%。

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A.1 实验步骤

分别取叶黄素、β-隐黄质标准储备溶液（浓度约为 500 μg/mL）10 μL，注入含 3.0 mL 乙醇的比色皿中。以乙醇为空白，按表 A.1 中检测波长测定其吸光度值，平行测定 3 次，取均值。

取玉米黄质标准储备溶液（浓度约为 500 μg/mL）10 μL，注入含 3.0 mL 甲醇的比色皿中。以甲醇为空白，按表 A.1 中检测波长测定其吸光度值，平行测定 3 次，取均值。

分别取 α-隐黄质、α-胡萝卜素、β-胡萝卜素标准储备溶液（浓度约为 500 μg/mL）10 μL，注入含 3.0 mL 正己烷的比色皿中。以正己烷为空白，按表 A.1 中检测波长测定其吸光度值，平行测定 3 次，取均值。

A.2 结果计算

标准溶液浓度按式 (A.1) 计算：

$$C = \frac{A \times F \times 301}{E \times 0.01} \quad (\text{A.1})$$

式中：

C ——标准储备溶液浓度，单位为微克每毫升（μg/mL）；

A ——标准储备溶液的紫外吸光均值；

F ——各标准物质的比吸光系数（见表 A.1）；

$\frac{301}{0.01}$ ——测定过程中稀释倍数的换算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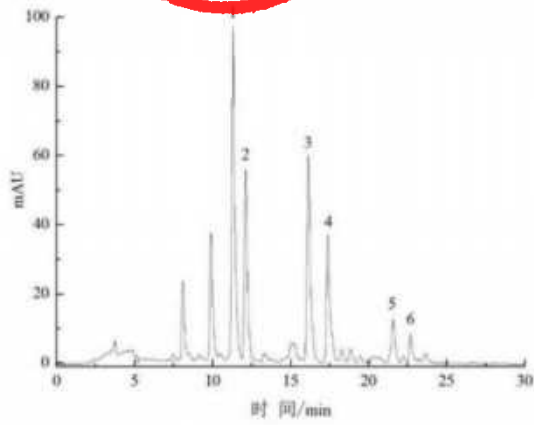
表 A.1 测定波长及比吸光系数

目标物	检测波长 (nm)	E	稀释溶剂
叶黄素	445	0.2550	乙醇
玉米黄质	449	0.2620	甲醇
α-隐黄质	445	0.2636	正己烷
β-隐黄质	445	0.2460	乙醇
α-胡萝卜素	444	0.2725	正己烷
β-胡萝卜素	450	0.2620	正己烷



附录 B
(资料性)
玉米汁样品中叶黄素、玉米黄质、隐黄质、胡萝卜素色谱图

B.1 玉米汁样品中叶黄素、玉米黄质、隐黄质、胡萝卜素色谱图
采用本文件分析步骤获得的玉米汁样品中叶黄素、玉米黄质、隐黄质、胡萝卜素高效液相色谱图见图B.1。



- 标引序号说明：
1——叶黄素
2——玉米黄质
3—— α -隐黄质
4—— β -隐黄质
5—— α -胡萝卜素
6—— β -胡萝卜素

图 B.1 玉米汁样品中叶黄素、玉米黄质、隐黄质、胡萝卜素色谱图



4.2.2.西兰花热风干制技术规程

ICS 67.080.20
CCS X 26



GH

中华人民共和国供销合作行业标准

GH/T 1389—2022

西兰花热风干制技术规程

Technical code of practice for hot air-drying of broccoli

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2-11-24 发布

2023-01-01 实施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发布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农产品综合利用研究所、江苏省农业科学院、顶能科技有限公司、兴化市联富食品有限公司、中国农业大学、江苏增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国家蔬菜加工技术研发专业分中心、江苏省脱水果蔬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南京同仁堂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大婧、王松均、张锋伦、廖小军、王一盛、肖亚冬、葛梅梅、周波、张钟元、刘庆峰、姚正颖、魏秋羽、刘庆峰、孙怀东、姜璐、顾翠琴、丁峰峻、张悦、黄亮。

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西兰花热风干制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西兰花热风干制生产的原料要求、前处理、干燥、包装、标识、金属检测、储存和记录。

本文件适用于以新鲜西兰花为原料，经修整、清洗、护色、烫漂、冷却、甩水、糖渍、热风干制等工序进行西兰花干制品生产的操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GB 188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碳酸氢钠
-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 GB 4806.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用金属材料及制品
-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 GB/T 5461 食用盐
-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 GB/T 6543 运输包装用单瓦楞纸箱和双瓦楞纸箱
- GB 9683 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标准
-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 GB/T 20880 食用葡萄糖
- GB/T 21302 包装用复合膜、袋通则
- GB 2559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糖
- NY/T 1081 脱水蔬菜原料通用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原料要求

选用的西兰花应新鲜，花球紧实，花球茎长不大于8 cm，不空心，无腐烂、无霉变、无冻害、无病虫害，无机械伤，花梗分支短，球形高圆，球面平整，色泽深绿，花朵细密未开放，并应符合GB 2762、GB 2763和NY/T 1081的规定。

5 前处理

5.1 修整、去杂

将新鲜西兰花送入原料整理生产线，切去外叶和主茎，去除杂物。

5.2 清洗、护色

将修整后的西兰花送入盛有0.5%~0.8%食用盐、0.8%~1.0%碳酸氢钠清洗液的不锈钢气泡清洗机中清洗和护色，至表面无肉眼可见异物，色泽基本保持该原料品种的固有颜色。清洗用水应符合GB 5749

的规定，食用盐应符合GB/T 5461的要求，食品添加剂应符合GB 1886.2的要求，设备应符合GB 4806.9的要求。

5.3 切分

将清洗好的西兰花送入蔬菜切分机，切分成(10 mm~15 mm)×(10 mm~20 mm)的块，根据客户要求调整。

5.4 烫漂、冷却、用水

将切分好的西兰花块送入连续式烫漂机烫漂，烫漂温度90℃~100℃，烫漂时间1 min~1.5 min，烫漂好的西兰花块送入流动水中冷却至室温。冷却后的西兰花块通过输送带送入自动甩水机中甩水，至表面无可见明水。

5.5 糖渍

向甩水后的西兰花块中添加葡萄糖或葡萄糖与乳糖混合物，充分搅拌均匀浸渍，浸渍时间25 min~30 min；添加量根据客户要求确定。葡萄糖应符合GB/T 20880的要求，乳糖应符合GB 25595的要求。

6 干制

6.1 高温递减干制

将糖渍处理后的西兰花块立即送入自动翻转连续式热风干制线进行温度递减干制，设定3个梯度温度区：高温区，干制温度110℃~90℃，时间45 min~60 min；中温区，干制温度90℃~80℃，时间40 min~50 min；低温区，干制温度80℃~70℃，时间35 min~40 min；上述干制温度和时间根据西兰花块的规格、含糖量及不同西兰花品种确定，干至水分含量32%~36%，取出西兰花块过振动筛。

6.2 恒温干制

将过筛的半干西兰花块置入固定式敞口热风干燥箱干制，温度控制在65℃~75℃，时间控制在90 min~120 min，至水分含量不高于8%。水分测定按GB 5009.3的规定执行。

7 包装、标识

7.1 内包装

对干制好的西兰花块进行挑选，挑出焦糊状、规格不一致的不良品及异物，然后按标签标示净含量进行称重、装袋、密封。内包装袋应选用透气性低的食物级包装袋，并应符合GB 9683和GB/T 21302的规定。挑选和包装环境空气相对湿度不大于70%，温度不高于20℃。

7.2 外包装

将由内包装包好的西兰花块置于表面涂防潮油的瓦楞纸箱中封装，瓦楞纸箱应符合GB/T 6543的规定。

7.3 标识

内包装标识应包括产品名称、配料、净含量、生产日期、保质期等。外包装标识应包括产品名称、配料、净含量、生产日期、保质期、储存条件和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等，并应符合GB/T 191的规定。

8 金属检测

8.1 预备

金属检测前应用直径1.5 mm的铁、非铁和2.0 mm的不锈钢标样测试金属检测仪的灵敏度，确认检测仪正常后，方可检测。

8.2 检测

将包装好的产品先通过第一台金属检测仪，报警时转180°，连续通过第二台金属检测仪。未出现异常警报则产品合格；若出现异常警报时，取出金属异物后重复上述检测，直至产品合格。

9 储存

检查食品专用仓库，确保环境温度不高、湿度不大于70%、避光、阴凉、防虫蛀、防鼠咬，并设有防潮设备；然后合格产品存于上述食品专用仓库，不应与有毒、有害、有异味物品混储。

10 记录


按GB 14881的规定执行。



行业标准信息平台

4.2.3.食品中非法添加物西布曲明的快速检测-拉曼光谱法

ICS 67.040
X 10



JSAIA

江苏省分析测试协会 团体标准

T/JSAIA010—2023

食品中非法添加物西布曲明的快速检测

拉曼光谱法

Rapid detection of illegally added sibutramine in foods

Raman spectroscopy method

2023 - 10 - 09 发布

2023- 11 - 09 实施

江苏省分析测试协会 发布



本标准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和GB/T 20001.4-2015《标准编写规则 第4部分：试验方法标准》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江苏省分析测试协会提出。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江苏省理化测试中心、南京同智仪器设备有限公司、江苏佳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苏州世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江苏权正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江苏华测品标检测认证技术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维祥、夏婧竹、徐慧、蒋春平、黄凯、金尉、张永兵、屠琦、沈波、白鹤、马海霞、尹胜楠、尚伟、孔令红、李沅庭、程喆、袁艳丽、韩衍青。

食品中非法添加物西布曲明的快速检测 拉曼光谱法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食品（含保健食品）中西布曲明的拉曼光谱测定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速溶咖啡、固体奶类、绿茶、饼干、糕点等食品（含保健食品）中西布曲明的快速测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订版）适用于本文件。

GB/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

3 原理

样品经溶剂提取、反萃取净化的前处理过程后，加表面增强拉曼试剂对信号增强，进行拉曼光谱扫描测定，系统自动将测定结果与仪器内置西布曲明特征峰进行对比判定。

4 试剂和材料

除另有规定，所有试剂均为分析纯，水为 GB/T 6682 规定的三级水。

4.1 试剂

- 4.1.1 甲醇。
- 4.1.2 乙酸乙酯。
- 4.1.3 硫酸，纯度98.0%。
- 4.1.4 西布曲明：纯度 $\geq 97.0\%$ ，或有标准证书的标准物质。

4.2 溶液配制

- 4.2.1 0.5mol/L硫酸溶液：准确移取2.7mL硫酸（4.1.3）缓缓滴至加有适量水的100mL烧杯中，并不断搅拌，冷却至室温后，加水稀释至刻度。
- 4.2.2 表面增强试剂：金或银纳米粒子溶胶，或相当者。

注：表面增强试剂的参考配制方法：

纳米金溶胶：取100mL 0.01%氯金酸(AuCl₃·3H₂O)水溶液置于200mL烧杯中，加热至沸，剧烈搅拌下准确加入1.0mL 1%柠檬酸三钠(Na₃C₆H₅O₇)水溶液，溶液变为黄色，继续煮沸15min内变为红色，继续煮沸15min，冷却后用蒸馏水补加到100mL，于4℃避光保存，有效期6个月。增强试剂配制用水为GB 6682规定的一级水。

纳米银溶胶：取200mL 1.0mM硝酸银(AgNO₃)水溶液置于200mL烧杯中，加热至沸，剧烈搅拌下准确加入5.0mL 1%柠檬酸三钠(Na₃C₆H₅O₇)水溶液，持续煮沸1h，溶液变为灰绿色，冷却后用蒸馏水补加到200mL，于4℃避光保存，有效期6个月。增强试剂配制用水为GB 6682规定的一级水。

4.2.3 促凝剂：金溶胶的促凝剂，称取5.85g氯化钠，溶于100mL水中，摇匀，备用，或配制成其他相当的无机盐溶液。银溶胶的促凝剂，称取5.85g氯化钠和1g氢氧化钠，溶于100mL水中，摇匀，备用，或配制成其他相当的无机盐溶液。

4.3 标准品

参考物质中文名称、英文名称、CAS号、分子式、相对分子质量见表1，纯度≥97.0%。

表1 西布曲明中文名称、英文名称、CAS登记号、分子式、相对分子质量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CAS登记号	分子式	相对分子质量
西布曲明	Sibutramine	106650-56-0	C ₁₇ H ₂₅ ClN	279.85

4.4 标准溶液配制

4.4.1 西布曲明标准储备液(1000 μg/mL)：精密称取西布曲明标准品(4.1.4)适量，置于10 mL容量瓶中，用甲醇溶解并稀释至刻度，摇匀，制成浓度为1000 μg/mL的标准储备液，于4℃避光保存，有效期6个月。

4.4.2 西布曲明标准工作溶液(10 μg/mL)：准确移取1.0mL西布曲明标准储备液(4.4.1)，用纯水稀释定容至100mL，制成浓度为10 μg/mL的标准工作溶液，于4℃避光保存，有效期1个月。

5 仪器和设备

5.1 便携式拉曼光谱仪。

5.2 稳频激光光源：发射波长为785±1 nm，线宽<0.1 nm，能量≥250 mW；光谱分辨率≤15 cm⁻¹；光谱响应范围500 cm⁻¹~2000 cm⁻¹，或大于该响应范围。

5.3 移液器：200 μL、1 mL 和 5 mL。

5.4 涡旋振荡器。

5.5 离心机：转速≥4000 r/min。

5.6 电子天平：感量分别为0.01 g 和 0.00001g。

5.7 塑料具塞离心管：5 mL。

5.8 研钵。

6 分析步骤

6.1 试样的提取

取适量固体试样混匀，研碎成粉末。称取试样直接放入离心管中，然后，准确称取样品0.5g（精确至0.01g）于5mL具塞离心管中，加入2mL乙醇，涡旋振荡3分钟，放入离心机，以4000r/min离心30秒，取上清液，待净化。

6.2 试样的净化

取全部上清液于5mL离心管中，加入0.5mol/L的磷酸溶液0.5mL，涡旋振荡30秒，放入离心机，以4000r/min离心30秒，取下层溶液做为待测液。

6.3 测定步骤

6.3.1 拉曼光谱仪器参考条件

激光能量 ≥ 250 mW，数据采集时间 ≥ 2 s。

6.3.2 测定

在仪器样品池中依次加入200 μ L表面增强试剂，20 μ L促凝剂，50 μ L样品（6.2），快速摇晃混匀后上机检测。

6.4 质控试验

每批样品应同时进行空白试验和加标质控试验。

6.4.1 空白试验

称取空白试样，按照步骤6.1、6.2和6.3与样品同法操作。

6.4.2 加标质控试验

准确称取空白试样0.50g置于5mL具塞离心管中，加入100 μ L西布曲明标准工作液（10 μ g/mL）（4.4.2），使西布曲明浓度为2.0mg/kg，按照步骤6.1、6.2和6.3与样品同法操作。

7 结果判定

仪器软件将测试结果与仪器内置标准谱图库中的西布曲明进行匹配计算，根据谱图中是否出现西布曲明的拉曼特征峰（628 cm^{-1} 、820 cm^{-1} 、1088 cm^{-1} （ $\pm 10\text{cm}^{-1}$ ）），对样品中的西布曲明进行结果判定：如同时存在上述特征峰，则可判定样品中含有西布曲明；否则，不能证明样品中含有西布曲明，需要进一步实验验证。软件显示测试结果并判定阴性或阳性。阴性代表该样品不含有西布曲明或低于2.0mg/kg，阳性则代表该样品含有西布曲明且大于等于2.0mg/kg。西布曲明表面增强拉曼光谱图参见附录A。

8 质控要求

空白试样测定结果应为阴性，加标质控样品测定结果应为阳性，如果加标质控样品测定结果为阴性或空白试样测定结果为阳性，应更换表面增强试剂和促凝剂，重新测试。

9 性能指标

9.1 检测限

2.0mg/kg。

9.2 灵敏度

灵敏度应 \geq 95%。

9.3 特异性

特异性应 \geq 85%。

9.4 假阴性率

假阴性率应 \leq 5%。

9.5 假阳性率

假阳性率应 \leq 15%。

注：性能指标计算方法见附录B。

10 确证

本方法为初筛方法，当检测结果为阳性时，应对结果进行确证。

11 其他

本方法所述纳米表面增强试剂及促凝剂信息及操作步骤是为给方法使用者提供方便，在使用本方法时不做限定。方法使用者在使用替代试剂或操作步骤前，须对其进行考察，应满足本方法规定的各项性能指标。

本方法参比标准为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2012005《减肥类中成药或保健食品中酚酞、西布曲明及两种衍生物的检测方法》。



附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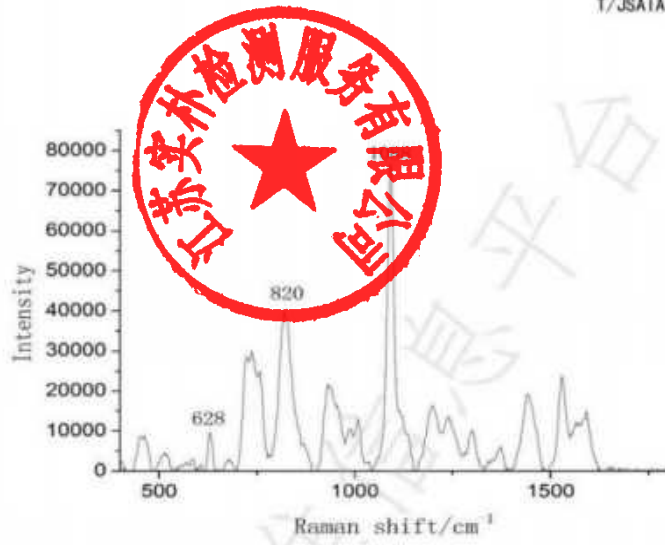


图1 西布曲明标准溶液 (2 μ g/mL) 表面增强拉曼光谱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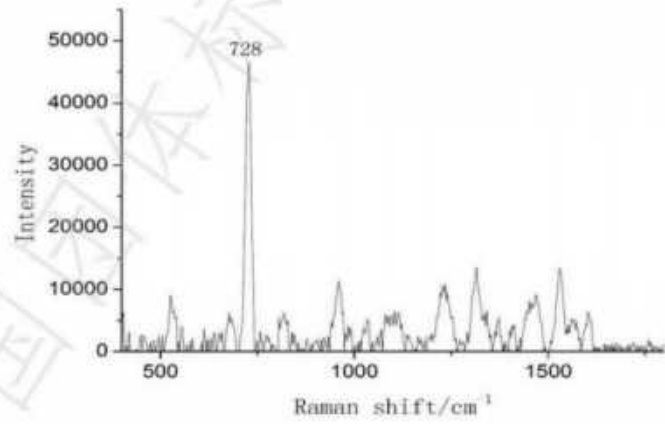


图2 西布曲明阴性样品表面增强拉曼光谱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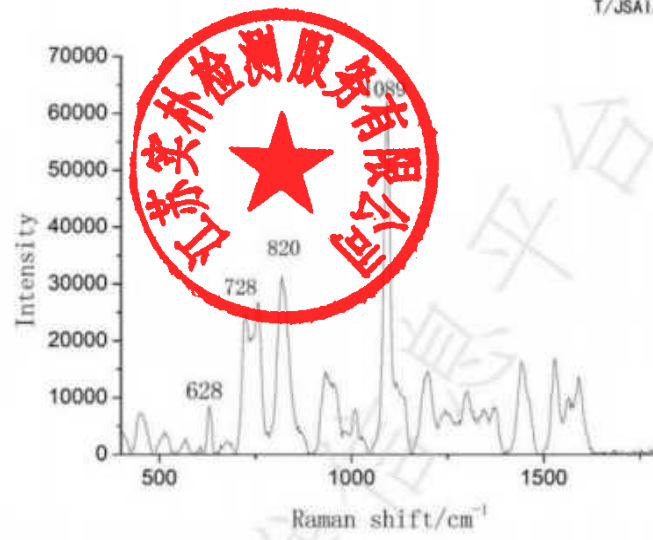


图3 西布曲明阳性样品表面增强拉曼光谱图

附录 B

快速检测方法性能计算表

附录 B.1 性能指标计算方法

样品情况 ^a	检测结果 ^b		总数
	阳性	阴性	
阳性	N11	N12	N1=N11+N12
阴性	N21	N22	N2=N21+N22
总数	N.1=N11+N12	N.2=N21+N22	N=N.1+N.2 或 N.1+N.2
显著性差异(χ^2)	$\chi^2=(N12-N21-1)^2/(N12+N21)$, 自由度 (df) =1		
灵敏度 (p+, %)	p+=N11/N1.		
特异性 (p-, %)	p-=N22/N2.		
假阴性率 (pf-, %)	pf-=N12/N1.=100-灵敏度		
假阳性率 (pf+, %)	pf+=N21/N2.=100-特异性		
相对准确度, % ^c	$(N11+N22) / (N1.+N2.)$		

注:
^a由参比方法检验得到的结果或者样品中实际的公认值结果;
^b由待确认方法检验得到的结果。灵敏度的计算使用确认后的结果。
N: 任何特定单元的结果数, 第一个下标指行, 第二个下标指列。例如: N11 表示第一行, 第一列, N1. 表示所有的第一行, N.2 表示所有的第二列; N12 表示第一行, 第二列。
^c为方法的检测结果相对准确性的结果, 与一致性分析和浓度检测趋势情况综合评价。

4.2.4.食品中非法添加物盐酸二甲双胍的快速检测拉曼光谱法

ICS 67.040
X 10



JSAIA

江苏省分析测试协会 团体标准

T/JSAIA 011—2023

食品中非法添加物盐酸二甲双胍的快速检测 拉曼光谱法

Rapid detection of illegally added metformin hydrochloride in foods

Raman spectroscopy method

2023 - 10 - 09 发布

2023- 11 - 09 实施

江苏省分析测试协会 发布



本标准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和GB/T 20001.4-2015《标准编写规则 第4部分：试验方法标准》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江苏省分析测试协会提出。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江苏省理化测试中心、南京同智仪器设备有限公司、江苏佳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苏州世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谱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江苏权正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溧阳市市场综合检验检测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袁艳丽、夏婧竹、蒋春平、刘春辉、庄件兵、谢晓敏、屠琦、郭阳、殷辉莉、陈珊珊、尹胜楠、唐健、黄凯、尚伟、史京怀、刘成、蔡英杰、李新丽。

食品中非法添加物盐酸二甲双胍的快速检测 拉曼光谱法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食品（含保健食品）中盐酸二甲双胍的拉曼光谱测定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绿茶、奶粉、饼干、饮料等食品中盐酸二甲双胍的快速测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订版）适用于本文件。

GB/T 6682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

3 原理

样品经溶剂提取后，加表面增强拉曼试剂对信号增强，进行拉曼光谱扫描测定。系统自动将测定结果与仪器内置盐酸二甲双胍特征峰进行对比判定。

4 试剂和材料

除另有规定，所有试剂均为分析纯，水为 GB/T 6682 规定的三级水。

4.1 试剂

4.1.1 甲醇。

4.1.2 乙醇。

4.1.3 盐酸二甲双胍：纯度 $\geq 97.0\%$ ，或有标准物质证书的标准物质。

4.2 溶液配制

4.2.1 表面增强试剂：金或银纳米粒子溶胶，或相当者。

注：表面增强试剂的参考配制方法：

纳米金溶胶：取 100mL 0.01% 氯金酸 ($\text{AuCl}_3 \cdot \text{HCl} \cdot 4\text{H}_2\text{O}$) 水溶液至 200mL 烧杯中，加热至沸，剧烈搅拌下准确加入 1.0mL 1% 柠檬酸三钠 ($\text{Na}_3\text{C}_6\text{H}_5\text{O}_7$) 水溶液，金黄色的氯金酸水溶液在 2min 内变为红色，继续煮沸 15min，冷却后用蒸馏水补加到 100mL，于 4℃ 避光保存，有效期 6 个月。增强试剂配制用水为 GB/T 6682 规定的一级水。

纳米银溶胶：取 200mL 1.0mM 硝酸银 (AgNO_3) 水溶液至 500mL 烧杯中，加热煮沸，剧烈搅拌下逐滴准确滴加 5.0mL 1% 柠檬酸三钠 ($\text{Na}_3\text{C}_6\text{H}_5\text{O}_7$) 水溶液，持续煮沸 1h，溶液变为灰绿色，冷却后用蒸馏水补加到 200mL，于 4℃ 避光保存，有效期 6 个月。增强试剂配制用水为 GB/T 6682 规定的一级水。

4.2.2 促凝剂：金溶胶的促凝剂：称取5g氯化钾，溶于100 mL水中，摇匀，备用，或配制成其他相当的无机盐溶液。银溶胶的促凝剂：称取0.85 g氯化钾和2 g氯化钠，溶于100 mL水中，摇匀，备用，或配制成其他相当的无机盐溶液。

4.3 标准品

参考物质中文名称、英文名称、CAS号、分子式、相对分子质量见表1，纯度 $\geq 97.0\%$ 。

表1 盐酸二甲双胍中文名称、英文名称、CAS号、分子式、相对分子质量

中文名称	英文名称	CAS号	分子式	相对分子质量
盐酸二甲双胍	Metformin hydrochloride	1115-70-4	$C_4H_{12}ClN_5$	165.62

4.4 标准溶液配制

4.4.1 盐酸二甲双胍标准储备液（1000 $\mu\text{g/mL}$ ）：精密称取盐酸二甲双胍标准品（4.1.3）适量，置于10 mL容量瓶中，用甲醇溶解并稀释至刻度，摇匀，制成浓度为1000 $\mu\text{g/mL}$ 的标准储备液，于4℃避光保存，有效期6个月。

4.4.2 盐酸二甲双胍标准工作溶液（10 $\mu\text{g/mL}$ ）：准确移取1.0 mL盐酸二甲双胍标准储备液（4.4.1），用纯水稀释定容至100 mL，制成浓度为10 $\mu\text{g/mL}$ 的标准工作溶液，于4℃避光保存，有效期1个月。

5 仪器和设备

5.1 便携式拉曼光谱仪

5.2 稳频激光光源：发射波长为 $785 \pm 1 \text{ nm}$ ，线宽 $< 0.1 \text{ nm}$ ，能量 $\geq 250 \text{ mW}$ ；光谱分辨率 $\leq 15 \text{ cm}^{-1}$ ；光谱响应范围 $500 \text{ cm}^{-1} \sim 2000 \text{ cm}^{-1}$ ，或大于该响应范围。

5.3 移液器：200 μL 、1 mL和5 mL。

5.4 涡旋振荡器。

5.5 离心机：转速 $\geq 4000 \text{ r/min}$ 。

5.6 电子天平：感量分别为0.01 g和0.00001g。

5.7 塑料具塞离心管：5 mL。

5.8 研钵。

6 分析步骤

6.1 试样的提取

取适量固体试样混匀，研细，制成粉末；液体试样直接混匀取样，然后，称取制备好的样品0.5g（精确至0.01g），置于5 mL具塞离心管中，加乙醇3 mL，涡旋振荡提取3分钟后，4000 r/min离心30秒，取上清液做为待测溶液。

6.2 测定步骤

6.2.1 拉曼光谱仪器参考条件

激光能量 ≥ 250 mW, 数据采集时间 ≥ 2 s

6.2.2 测定

在样品瓶中依次加入纳米增强试剂100 μ L、促凝剂50 μ L、测试液50 μ L (6.1), 快速摇晃混匀后上机检测。

6.3 质控试验

每批样品应同时进行空白试验和加标质控试验。

6.3.1 空白试验

称取空白试样, 按照步骤6.1和6.2与样品同法操作。

6.3.2 加标质控试验

准确称取空白试样0.50g置于5mL具塞离心管中, 加入200 μ L盐酸二甲双胍标准工作液 (10 μ g/mL) (4.4.2), 使盐酸二甲双胍浓度为4.0 mg/kg, 按照步骤6.1和6.2与样品同法操作。

7 结果判定

仪器软件将测试结果与仪器内置标准谱图库中的盐酸二甲双胍进行匹配计算, 根据谱图中是否出现盐酸二甲双胍的拉曼特征峰 (741 cm^{-1} 、812 cm^{-1} 、1410 cm^{-1} 、1456 cm^{-1} (± 10 cm^{-1})), 对样品中的盐酸二甲双胍进行结果判定: 如同时存在上述特征峰, 则可判定样品中含有盐酸二甲双胍; 否则, 不能证明样品中含有盐酸二甲双胍。软件显示测试结果并判定阴性或阳性。阴性代表该样品不含有盐酸二甲双胍或低于4.0 mg/kg, 阳性则代表该样品含有盐酸二甲双胍且大于等于4.0 mg/kg。盐酸二甲双胍表面增强拉曼光谱图参见附录A。

8 质控要求

空白试样测定结果应为阴性, 加标质控样品测定结果应为阳性, 如果加标质控样品测定结果为阴性或空白试样测定结果为阳性, 应更换表面增强试剂和促凝剂, 重新测试。

9 性能指标

9.1 检测限

4.0mg/kg。

9.2 灵敏度

灵敏度应 $\geq 95\%$ 。

9.3 特异性

特异性应 $\geq 85\%$ 。

9.4 假阴性率

假阴性率应 \leq 5%。

9.5 假阳性率

假阳性率应 \leq 15%。

注：性能指标计算方法见附录B。

10 确证

本方法为初筛方法，当检测结果为阳性时，应对结果进行确证。

11 其他

本方法所述纳米表面增强试剂及促凝剂信息及操作步骤是为给方法使用者提供方便，在使用本方法时不做限定。方法使用者在使用替代试剂或操作步骤前，须对其进行考察，应满足本方法规定的各项性能指标。

本方法参比标准为药品检验补充检验方法2009029《降糖类中成药中非法添加化学药品补充检验方法》。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

附录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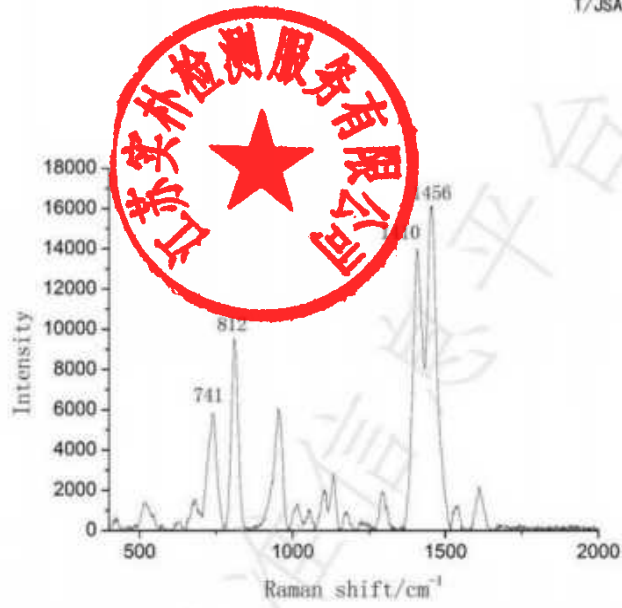


图1 盐酸二甲双胍标准溶液 (2 μ g/mL) 表面增强拉曼光谱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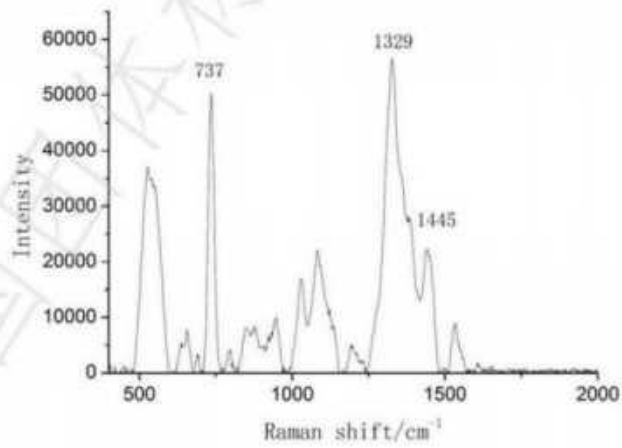


图2 饮料阴性样品表面增强拉曼光谱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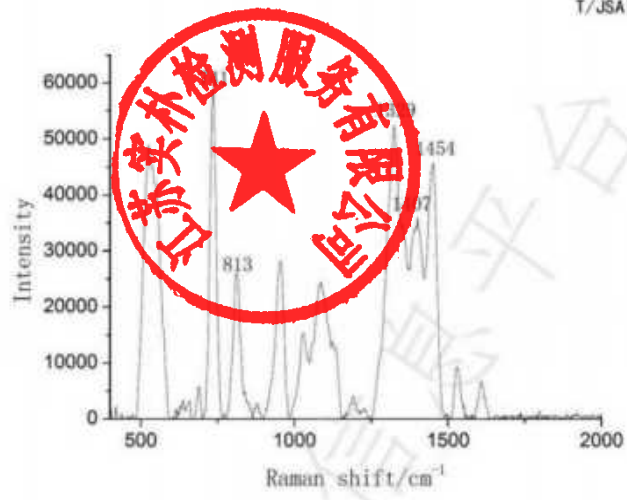


图3 饮料阳性样品表面增强拉曼光谱图

附录 B

快速检测方法性能计算表

附录 B.1 性能指标计算方法

样品情况 ^a	检测结果 ^b		总数
	阳性	阴性	
阳性	N11	N12	N1=N11+N12
阴性	N21	N22	N2=N21+N22
总数	N.1=N11+N12	N.2=N21+N22	N=N.1+N.2 或 N.1+N.2
显著性差异(χ^2)	$\chi^2=(N12-N21-1)^2/(N12+N21)$, 自由度 (df) =1		
灵敏度 (p+, %)	p+=N11/N1.		
特异性 (p-, %)	p-=N22/N2.		
假阴性率 (pf-, %)	pf-=N12/N1.=100-灵敏度		
假阳性率 (pf+, %)	pf+=N21/N2.=100-特异性		
相对准确度, % ^c	(N11+N22) / (N1.+N2.)		

注：
^a由参比方法检验得到的结果或者样品中实际的公认值结果；
^b由待确认方法检验得到的结果。灵敏度的计算使用确认后的结果。
N：任何特定单元的结果数，第一个下标指行，第二个下标指列。例如：N11 表示第一行，第一列，N1. 表示所有的第一行，N.2 表示所有的第二列；N12 表示第一行，第二列。
^c为方法的检测结果相对准确性的结果，与一致性分析和浓度检测趋势情况综合评价。

5.人员配备

针对泗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食品检验检测承检机构采购项目，我司拟投入本项目组人员共计 54 人，其中项目负责人 1 人（正高级职称、硕士学历），技术负责人 1 人（教授即正高级职称、博士学历），质量负责人 1 人（高级职称、硕士学历），专职食品检验人员获得中级职称共计 14 人。

1、项目负责人 1 人（正高级职称、硕士学历），刘宝圣，具有硕士学历，具有食品检测工作服务经验从 2003 年至今已有 23 年。（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满分要求）

2、项目组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博士学历 2 人，硕士及以上学历 5 人；本科学历 26 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满分要求）

3、项目组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6 人，由房华担任本项目质量负责人，具有中级技术职称的 14 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满分要求）

提供以上拟派人员详细名单及证件索引表如下，项目组人员如下所列证明文件详见四、《综合评审评分项》5. 人员配备所列材料。

项目负责人的工作履历、职称证书扫描件、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材料；

具有博士学历 2 人，硕士及以上学历 5 人；本科学历 26 人，提供相关人员学历证明（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

具有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6 人，具有中级技术职称的 14 人，提供相关人员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

5.1.人员详细名单

姓名	职务	学历	相关证书	备注
刘宝圣	项目负责人	硕士	正高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张华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博士	正高级工程师 (教授即正高级职称)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房华	质量负责人	硕士	高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李莹莹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高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赵治浩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张大为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张志红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范翠枝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王茹梦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王俊杰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贾尔听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闫蓉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丁浩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陈珊珊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陈平静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李翠翠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何肖肖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袁雪晴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王林杰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徐诞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马海霞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张林森	技术负责 人	博士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李晓峰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博士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董彩文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博士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张宏忠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博士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高敏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硕士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孙星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硕士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袁玮辰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硕士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赵亮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吴丹丹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田玲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熊颜红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李悦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周慧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赵慧鑫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周利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张淑雯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顾俊美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牟超伦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吴晨晨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张银玲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吕明珠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张骅	专职抽样 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蔡一凤	专职抽样 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詹美东	专职抽样 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朱茜	专职抽样 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刘珺	专职抽样 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穆书健	专职抽样 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张琪	专职抽样 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丁亮	专职抽样 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宋文青	专职抽样 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李超	专职抽样 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吴留洋	专职抽样 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王晓艺	专职抽样 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注：如供应商中标，项目组成员必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5.2. 证件索引表

(1) 项目负责人-刘宝圣（正高级职称）

序号	姓名	职务	证书名称	人员证书等其他证明文件页码
1	刘宝圣	项目负责人	工作履历、职称证书扫描件、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见投标文件 (P1489-P1493) 页

(2) 项目组人员

(2-1) 具有博士学历：2人

序号	姓名	职务	证书名称	人员证书等其他证明文件页码
1	张林森	技术负责人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见投标文件 (P1495-P1499) 页
2	李晓峰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见投标文件 (P1500-P1503) 页

(2-2) 具有硕士学历：5人

序号	姓名	职务	证书名称	人员证书等其他证明文件页码
1	董彩文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见投标文件 (P1510-P1513) 页
2	张宏忠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见投标文件 (P1514-P1517) 页
3	高敏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见投标文件 (P1518-P1521) 页
4	孙星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见投标文件 (P1522-P1525) 页
5	袁玮辰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见投标文件 (P1526-P1529) 页

(2-3)具有本科毕业：26人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和专职抽样人员

序号	姓名	职业资格	证书名称	人员证书等其他证明文件
1	赵亮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539-P1542) 页
2	吴丹丹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543-P1546) 页
3	田玲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547-P1551) 页
4	熊颜红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552-P1555) 页
5	李悦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556-P1559) 页
6	周慧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560-P1563) 页
7	赵慧鑫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564-P1567) 页
8	周利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568-P1571) 页
9	张淑雯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572-P1575) 页
10	顾俊美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576-P1579) 页
11	牟超伦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580-P1584) 页
12	吴晨晨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491-P1495) 页
13	张银玲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	见投标文件 (P1585-P1589) 页

			劳动合同等	
14	吕明珠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590-P1594) 页
合计：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14 个				
1	张骅	专职抽样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05-P1608) 页
2	蔡一凤	专职抽样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09-P1612) 页
3	詹美东	专职抽样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13-P1616) 页
4	朱茜	专职抽样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17-P1620) 页
5	刘珺	专职抽样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21-P1624) 页
6	穆书健	专职抽样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25-P1628) 页
7	张琪	专职抽样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29-P1632) 页
8	丁亮	专职抽样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33-P1636) 页
9	宋文青	专职抽样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37-P1640) 页
10	李超	专职抽样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41-P1644) 页
11	吴留洋	专职抽样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45-P1649) 页
12	王晓艺	专职抽样人员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50-P1653) 页

合计：专职抽样人员 12 个	
总计：本科人员 26 人。	



(2-4) 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6人

序号	姓名	职务	证书名称	人员证书等其他证明文件
1	张华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62-P1665) 页
2	房华	质量负责人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66-P1669) 页
3	李莹莹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70-P1673) 页
4	赵治浩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74-P1677) 页
5	张大为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78-P1681) 页
6	张志红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82-P1685) 页

(2-5) 中级技术职称：14人

序号	姓名	职务	证书名称	人员证书等其他证明文件
1	范翠枝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20-P1624) 页
2	王茹梦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30-P1635) 页
3	王俊杰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36-P1640) 页
4	贾尔听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41-P1646) 页
5	闫蓉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47-P1652) 页
6	丁浩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53-P1658) 页
7	陈珊珊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59-P1663) 页
8	陈平静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64-P1669) 页
9	李翠翠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70-P1675) 页
10	何肖肖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76-P1681) 页
11	袁雪晴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82-P1687) 页
12	王林杰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688-P1683) 页
13	徐诞	专职食品检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	见投标文件

		验人员	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P1684-P1669) 页
14	马海霞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见投标文件 (P1700-P1705) 页



5.3.项目负责人：刘宝圣（正高级职称、硕士学历）

本项目我司项目负责人为刘宝圣，具有硕士学历，且具有与食品检测相关专业的正高级职称，从事食品抽检工作年限 23 年。

工作履历证明材料				
1	姓名	刘宝圣	性别	男
2	身份证号码		生年月	1978 年 09 月
3	联系电话/传		810	
4	从事本项工作时间及工作经历： 2003 年-2016 年 河北省出入境检验检疫技术中心 农残组组长 2018 年-2020 年 河北翼实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实验室主管 2020 年-2023 年 河北天山食品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业务副总 2023 年-至今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实验室总经理			
5	拥有关于本项服务方面的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6	曾获得的关于本项服务方面的奖励情况：无			
7	近 3 年内负责的相关项目： 2024 年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江苏省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承检机构采购项目 无锡市 2023 年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项目 2023 年及 2024 年一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2023 年及 2024 年一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2023 年及 2024 年一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项目 2023 年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管检验检测项目 2023 年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检测技术服务项目 泰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上半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项目			
8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无			

职称证明材料

河北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

姓名:	刘宝圣
性别:	男性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系列:	
专业:	
资格名称:	
批文号:	
授予时间:	
工作单位:	
管理号:	



颁证机关:



证书可通过“河北省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信息系统”
网址：[\[Redacted\]](#) 查询核验

硕士学位证书

刘恩多，男，1978年0月29日生。在河北大学
分析化学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
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
定，授予刘恩多硕士学位。

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河北大学

证书编号: [\[Redacted\]](#) 二〇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社保证明材料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江苏实林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经济技术开发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2MA1MFN4M98

查询时间：202512-20260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47	147	147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刘宝圣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和(下称甲方)
刘宝圣(下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食品检测实验室主任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中,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判处有期徒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滿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3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3年2月6日

乙方

刘军

5.4.具有博士学历 2 人；硕士及以上学历有 5 人；本科学历 26 人：

(1) 项目组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博士学历 2 人；硕士及以上学历 5 人；本科学历 26 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满分要求）

相关人员毕业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毕业证明材料是指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附后

5.4.1.具有博士学历：2人

序号	姓名	职务	学历	身份证号	相关证书	备注
1	张林森	技术负责人	博士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2	李晓峰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博士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5.4.1.1. 张林森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培训合格证

经确认，员工张林森 学历专业和工作年限符合岗位任职要求，经应知应会培训考核合格，准予承担 食品检测 岗位工作。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11日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张林林(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据本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资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法律而被拘留、逮捕、教养、判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在下列情况，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0年12月11日

乙方(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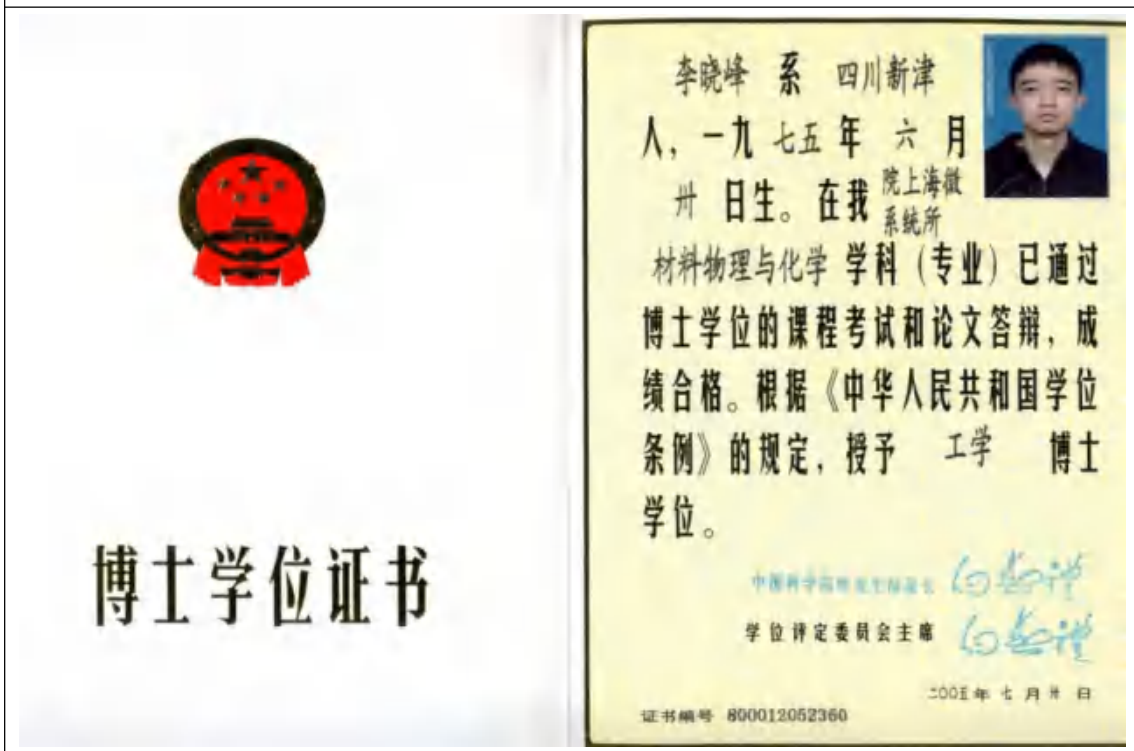
张林森

5.4.1.2. 李晓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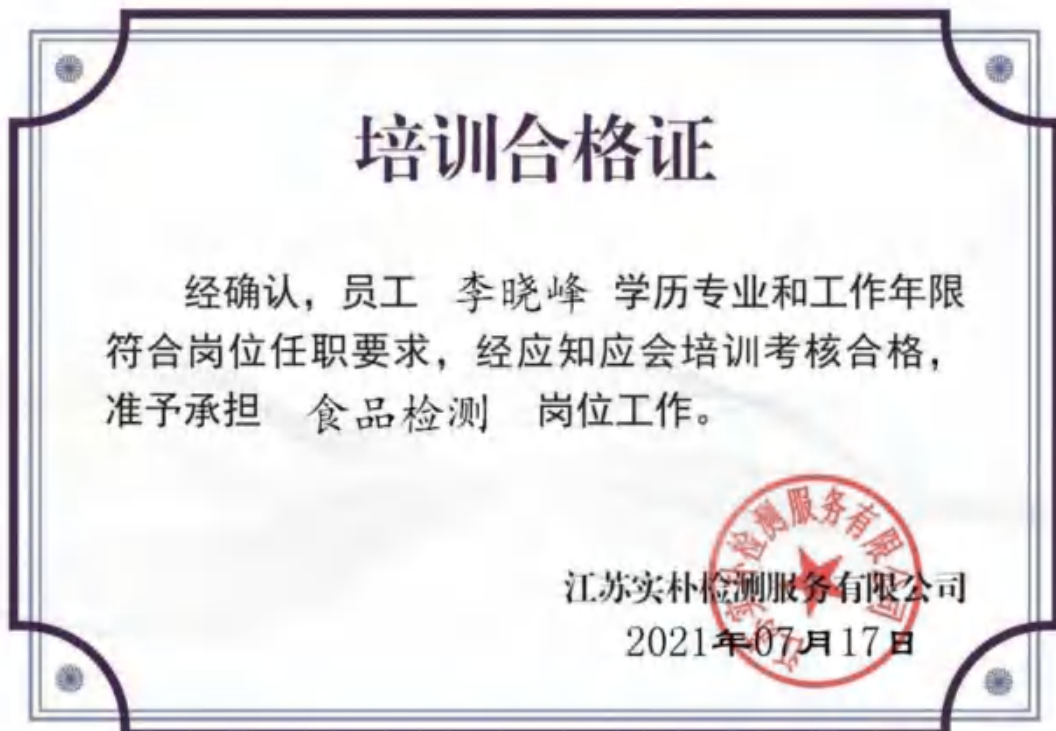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李晓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未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滿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李晓峰

2024年07月17日

5.4.2.社保证明材料



员工社保序号一览表

序号	姓名	社保序号
1	张林森	44
2	李晓峰	58

社保证明材料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经济技术开发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2MA1MFN4M98

查询时间： 202512-202602

共4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48	148	148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证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贾尔昕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	张静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	马杉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4	董彩文	[REDACTED]	202512 - 202601	2
5	吴晨晨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6	张明博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7	莫超宇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8	于水生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9	张笑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0	李佳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1	朱一凡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2	张宏忠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3	邵娟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4	杨刘佩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5	王飞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6	吴丹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7	戴乐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8	吴文婧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9	张志红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0	赵慧鑫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1	孙开元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2	孙星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3	詹美东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4	张权芝	[REDACTED]	202512 - 202512	1
25	孙中豪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6	周佳佳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7	曹泽平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8	陈柯洋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9	何首肖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0	吴潇潇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1	杨进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2	蔡一凤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3	张琳琳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4	袁邦辰			202512	-	202602	3
35	吴嘉奇			202512	-	202602	3
36	王晓艺			202512	-	202602	3
37	曹凯丽			202512	-	202602	3
38	王学语			202512	-	202602	3
39	宋文青			202512	-	202602	3
40	张淑雯			202512	-	202602	3
41	崔润发			202512	-	202602	3
42	陈加斐			202512	-	202602	3
43	陈玉			202512	-	202602	3
44	张林森			202512	-	202602	3
45	朱婷			202512	-	202602	3
46	祖海涛			202512	-	202602	3
47	岳奥文			202512	-	202602	3
48	邵文婷			202512	-	202602	3
49	梁敬洁			202512	-	202602	3
50	王逸宁			202512	-	202602	3
51	高敏			202512	-	202602	3
52	胡美琴			202512	-	202602	3
53	穆书健			202512	-	202602	3
54	陈梁			202512	-	202601	2
55	马春秀			202512	-	202602	3
56	李从花			202512	-	202602	3
57	席康建			202512	-	202602	3
58	李晓峰			202512	-	202602	3
59	白蓉			202512	-	202602	3
60	齐文杰			202512	-	202512	1
61	黄祺			202512	-	202602	3
62	邵飞			202512	-	202602	3
63	熊颜红			202512	-	202602	3
64	王宏月			202512	-	202602	3
65	李超伦			202512	-	202602	3
66	陈平静			202512	-	202602	3
67	袁雪晴			202512	-	202602	3
68	杨亮			202512	-	202602	3
69	吴丹丹			202512	-	202602	3
70	汪叶飞			202512	-	202602	3
71	吴留洋			202512	-	202602	3
72	李慧慧			202512	-	202602	3
73	佟心蕊			202512	-	202602	3
74	陈雨			202512	-	202602	3
75	张华			202512	-	202602	3
76	高秀如			202512	-	202602	3
77	陈珊珊			202512	-	202602	3
78	高硕			202512	-	202602	3
79	陈凯洲			202512	-	202602	3
80	董慧文			202512	-	202601	2
81	高雅丽			202512	-	202602	3
82	丁亮			202512	-	202602	3
83	李莹莹			202512	-	202602	3
84	房华			202512	-	202602	3



85	夏娇娇			202512	-	202602	3
86	胡娟娟			202512	-	202602	3
87	徐诞			202512	-	202602	3
88	李寒寒			202512	-	202602	3
89	赵治浩			202512	-	202602	3
90	冯羽蒙			202512	-	202602	3
91	吴莹			202512	-	202602	3
92	高增瑞			202512	-	202512	1
93	田婷			202512	-	202602	3
94	安鹏			202512	-	202602	3
95	王萌梦			202512	-	202602	3
96	张银玲			202512	-	202602	3
97	葛友艳			202512	-	202602	3
98	吕双莹			202512	-	202602	3
99	钟琪			202512	-	202601	2
100	丁浩			202512	-	202602	3
101	王俊杰			202512	-	202602	3
102	孙雪茹			202512	-	202602	3
103	周晶晶			202512	-	202602	3
104	顾俊美			202512	-	202602	3
105	于禹农			202512	-	202602	3
106	付中博			202512	-	202602	3
107	张永杰			202602	-	202602	1
108	吴浩			202512	-	202602	3
109	张琪			202512	-	202602	3
110	杨丹			202512	-	202602	3
111	沈若兰			202512	-	202602	3
112	马海霞			202512	-	202602	3
113	李超			202512	-	202602	3
114	杨青			202512	-	202602	3
115	王少勃			202512	-	202602	3
116	买热帕提·艾力			202512	-	202602	3
117	王梓其			202512	-	202602	3
118	蒋大峰			202512	-	202602	3
119	杨雨桐			202512	-	202602	3
120	李悦			202512	-	202602	3
121	徐杰			202512	-	202602	3
122	李娜			202512	-	202602	3
123	张大为			202512	-	202602	3
124	华新			202512	-	202602	3
125	周利			202512	-	202602	3
126	宋欣怡			202512	-	202601	2
127	李鑫			202512	-	202602	3
128	何佳乐			202512	-	202602	3
129	沈明			202512	-	202602	3
130	范翠枝			202512	-	202602	3
131	米丽君			202512	-	202602	3
132	李翠翠			202512	-	202602	3
133	沈玉洋			202512	-	202602	3
134	王炜			202512	-	202602	2
135	田玲			202512	-	202602	3



136	陈影			202512	-	202602	3
137	王林杰			202512	-	202602	3
138	赵亮			202512	-	202602	3
139	路颖			202512	-	202602	3
140	徐海			202512	-	202602	3
141	陶凯峰			202512	-	202602	3
142	徐鑫宇			202512	-	202602	3
143	施宇航			202512	-	202602	3
144	周慧			202512	-	202602	3
145	于飞			202512	-	202602	3
146	吕明珠			202512	-	202602	3
147	孙建国			202512	-	202602	3
148	贾志宇			202512	-	202602	3
149	李祥			202512	-	202602	3
150	程鑫			202512	-	202602	3
151	王美圆			202512	-	202602	3
152	李倩			202512	-	202602	3
153	朱莉			202512	-	202602	3
154	刘珺			202512	-	202602	3
155	吴安祥			202512	-	202602	3
156	朱茜			202512	-	202602	3
157	沈朱榕			202512	-	202602	3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5.4.3.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5人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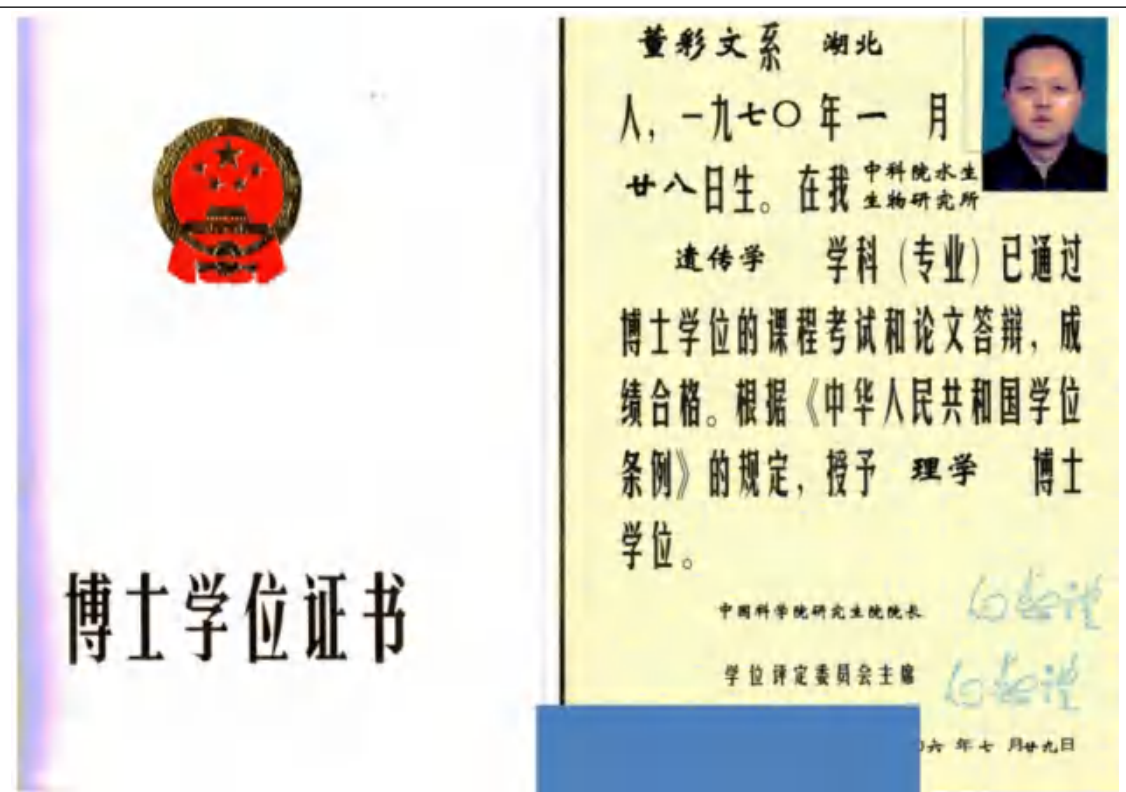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职务	学历	身份证号	相关证书	备注
1	董彩文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博士	[REDACTED]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2	张宏忠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博士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3	高敏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4	孙星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5	袁玮辰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相关证明材料后附

5.4.3.1. 董彩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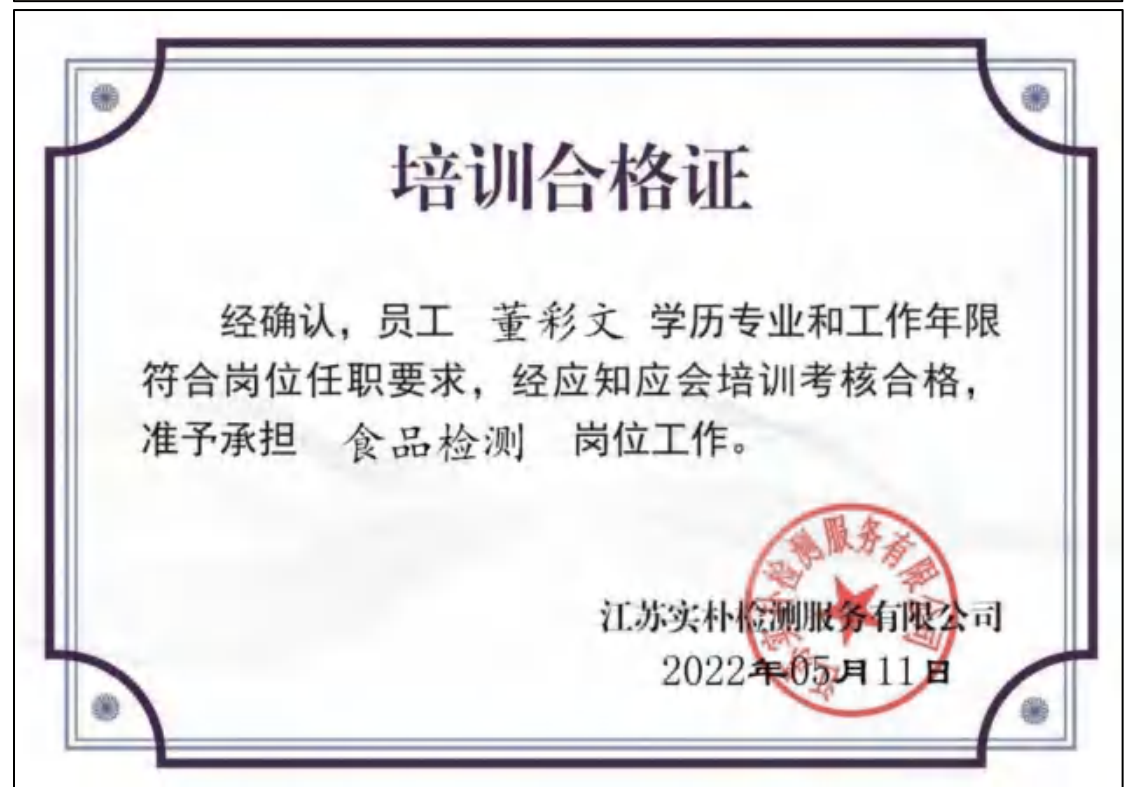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董彩英(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和有关法律条例,经双方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据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资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触犯刑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一)有下列情况，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二)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董彩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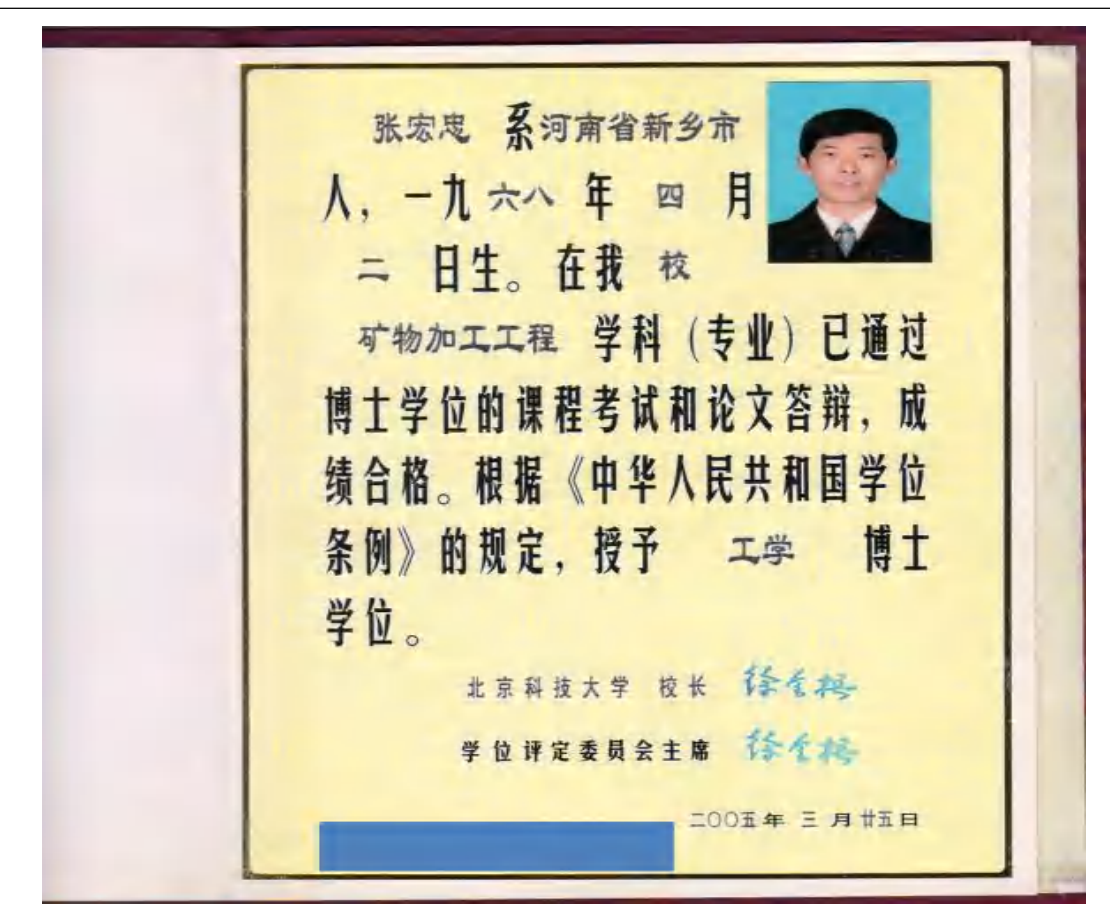
2022年03月11日

5.4.3.2. 张宏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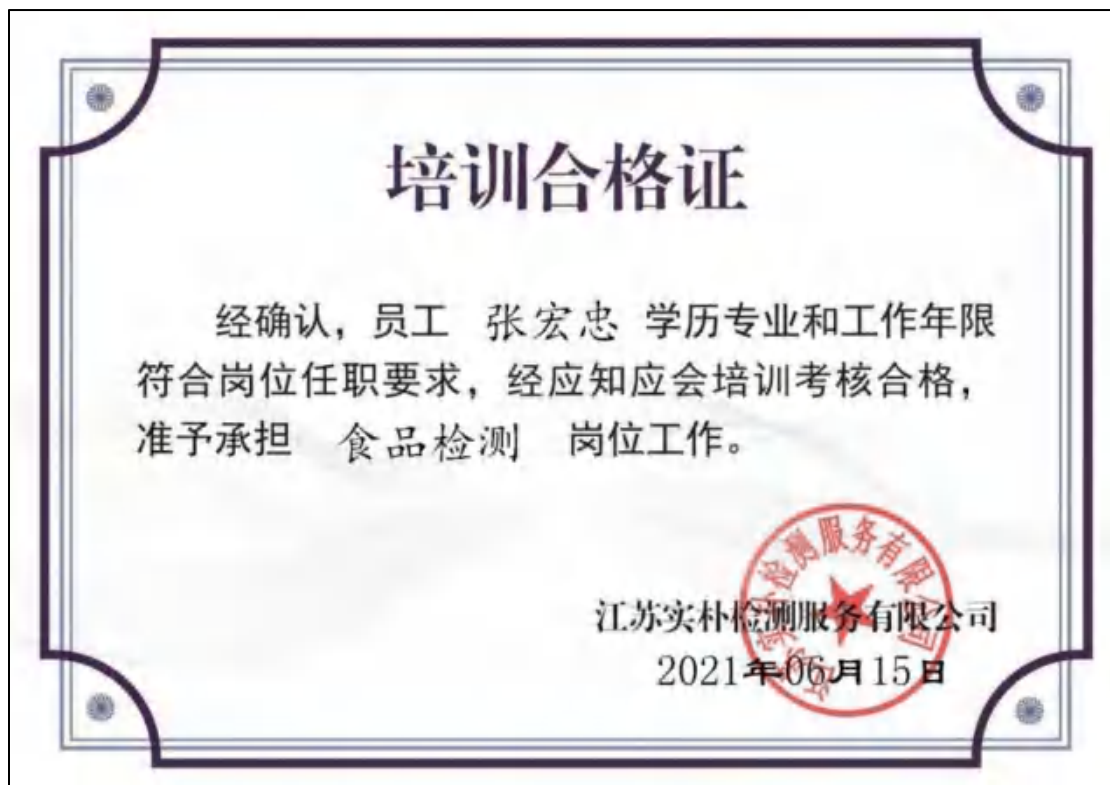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江苏实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张宏斌(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经双方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根据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资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法律而被拘留、教养、判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五)有下列情况，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1年04月15日

乙方(签字)

张宏志

5.4.3.3. 高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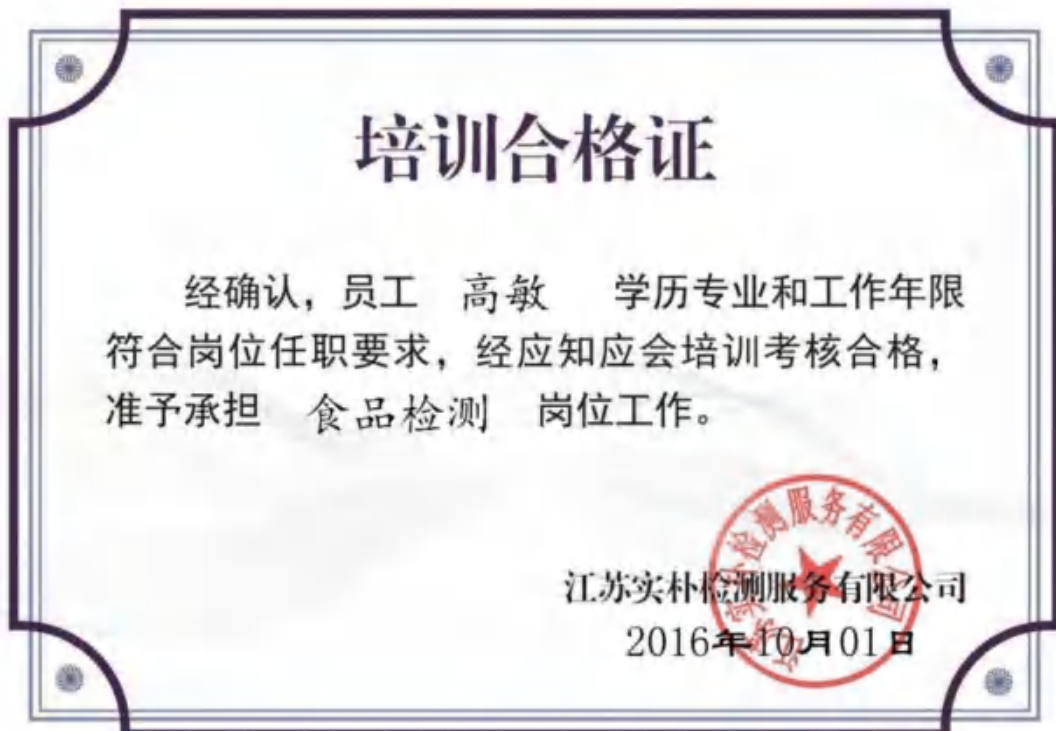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及(下称甲方)

高敏以下(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判处有期徒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高敏

2024年06月29日

5.4.3.4. 孙星

毕业证书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孙星 性别男，1994 年 05 月 03 日生，于
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6 月在 资源利用与植物保护
专业学习，学制二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安徽科技学院 校(院、所)长：李震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

学位证书



硕士学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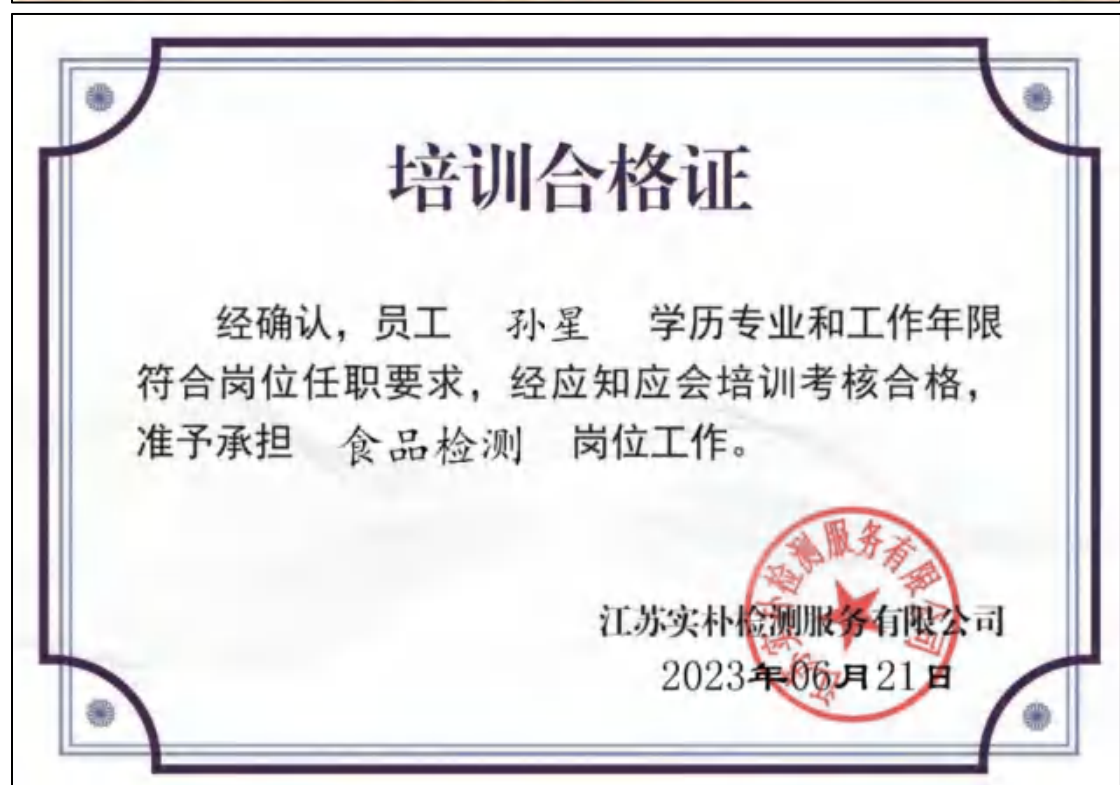
孙星，男，1994年05月03日生。在安徽科技学院
完成了农业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农业硕士学位。

安徽科技学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李震

二〇二〇年七月四日

(专业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 (下称甲方)

孙星(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未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判处有期徒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经医疗终结由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3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3年3月21日

乙方 孙星

5.4.3.5. 袁玮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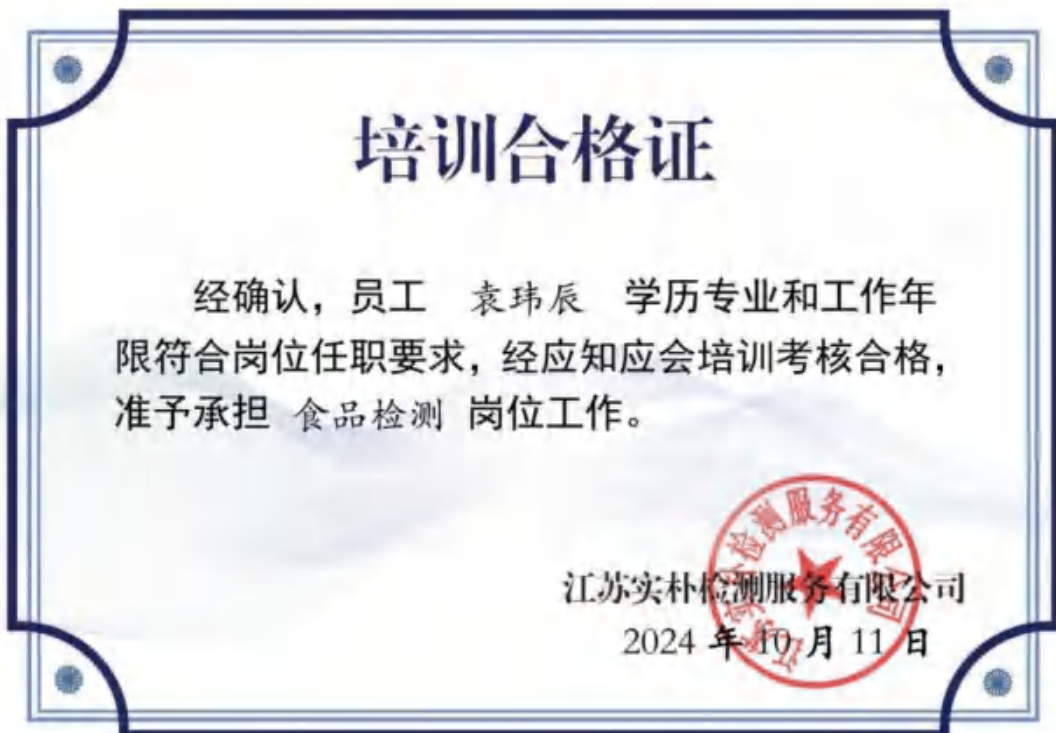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袁玮(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本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资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触犯刑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五)有下列情况，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鉴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袁伟取

2024年07月15日

5.4.4.社保证明材料

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员工社保序号一览表

序号	姓名	社保序号
1	董彩文	4
2	张宏忠	12
3	高敏	51
4	孙星	22
5	袁玮辰	34

社保证明材料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经济技术开发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2MA1MFN4M98

查询时间： 202512-202602

共4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48	148	148
序号	姓名	公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贾尔昕		202512 - 202602	3
2	张静		202512 - 202602	3
3	马杉		202512 - 202602	3
4	董彩文		202512 - 202601	2
5	吴晨晨		202512 - 202602	3
6	张明博		202512 - 202602	3
7	莫超宇		202512 - 202602	3
8	于水生		202512 - 202602	3
9	张笑		202512 - 202602	3
10	李佳		202512 - 202602	3
11	朱一凡		202512 - 202602	3
12	张宏忠		202512 - 202602	3
13	邵娟		202512 - 202602	3
14	杨刘佩		202512 - 202602	3
15	王飞		202512 - 202602	3
16	吴丹		202512 - 202602	3
17	戴乐		202512 - 202602	3
18	吴文婧		202512 - 202602	3
19	张志红		202512 - 202602	3
20	赵慧鑫		202512 - 202602	3
21	孙开元		202512 - 202602	3
22	孙星		202512 - 202602	3
23	詹美东		202512 - 202602	3
24	张权芝		202512 - 202512	1
25	孙中豪		202512 - 202602	3
26	周佳佳		202512 - 202602	3
27	曹泽平		202512 - 202602	3
28	陈柯洋		202512 - 202602	3
29	何苜苜		202512 - 202602	3
30	吴潇潇		202512 - 202602	3
31	杨进		202512 - 202602	3
32	蔡一凤		202512 - 202602	3
33	张琳琳		202512 - 202602	3



34	袁玮辰		202512	-	202602	3
35	吴嘉奇		202512	-	202602	3
36	王晓艺		202512	-	202602	3
37	曹凯丽		202512	-	202602	3
38	王学语		202512	-	202602	3
39	宋文青		202512	-	202602	3
40	张淑雯		202512	-	202602	3
41	崔润发		202512	-	202602	3
42	陈加斐		202512	-	202602	3
43	陈玉		202512	-	202602	3
44	张林森		202512	-	202602	3
45	朱婷		202512	-	202602	3
46	祖海涛		202512	-	202602	3
47	岳奥文		202512	-	202602	3
48	邵文婷		202512	-	202602	3
49	梁敬洁		202512	-	202602	3
50	王逸宁		202512	-	202602	3
51	高敏		202512	-	202602	3
52	胡美琴		202512	-	202602	3
53	穆书健		202512	-	202602	3
54	陈梁		202512	-	202601	2
55	马春秀		202512	-	202602	3
56	李从花		202512	-	202602	3
57	席康建		202512	-	202602	3
58	李晓峰		202512	-	202602	3
59	白蓉		202512	-	202602	3
60	齐文杰		202512	-	202512	1
61	黄靓		202512	-	202602	3
62	邵飞		202512	-	202602	3
63	熊颜红		202512	-	202602	3
64	王宏月		202512	-	202602	3
65	李超伦		202512	-	202602	3
66	陈平静		202512	-	202602	3
67	袁雪晴		202512	-	202602	3
68	杨亮		202512	-	202602	3
69	吴丹丹		202512	-	202602	3
70	汪叶飞		202512	-	202602	3
71	吴留洋		202512	-	202602	3
72	李慧慧		202512	-	202602	3
73	佟心蕊		202512	-	202602	3
74	陈雨		202512	-	202602	3
75	张华		202512	-	202602	3
76	高秀如		202512	-	202602	3
77	陈珊珊		202512	-	202602	3
78	高硕		202512	-	202602	3
79	陈凯洲		202512	-	202602	3
80	董慧文		202512	-	202601	2
81	高雅丽		202512	-	202602	3
82	丁亮		202512	-	202602	3
83	李莹莹		202512	-	202602	3
84	房华		202512	-	202602	3



85	夏娇娇		202512	-	202602	3
86	胡娟娟		202512	-	202602	3
87	徐诞		202512	-	202602	3
88	李寒寒		202512	-	202602	3
89	赵治浩		202512	-	202602	3
90	冯羽蒙		202512	-	202602	3
91	吴莹		202512	-	202602	3
92	高增瑞		202512	-	202512	1
93	田婷		202512	-	202602	3
94	安鹏		202512	-	202602	3
95	王萌梦		202512	-	202602	3
96	张银玲		202512	-	202602	3
97	葛友艳		202512	-	202602	3
98	吕双莹		202512	-	202602	3
99	钟琪		202512	-	202601	2
100	丁浩		202512	-	202602	3
101	王俊杰		202512	-	202602	3
102	孙雪茹		202512	-	202602	3
103	周晶晶		202512	-	202602	3
104	靳俊美		202512	-	202602	3
105	于禹农		202512	-	202602	3
106	付中博		202512	-	202602	3
107	张永杰		202602	-	202602	1
108	吴浩		202512	-	202602	3
109	张琪		202512	-	202602	3
110	杨丹		202512	-	202602	3
111	沈若兰		202512	-	202602	3
112	马海霞		202512	-	202602	3
113	李超		202512	-	202602	3
114	杨青		202512	-	202602	3
115	王少勃		202512	-	202602	3
116	买热帕提·艾力		202512	-	202602	3
117	王梓其		202512	-	202602	3
118	蒋大峰		202512	-	202602	3
119	杨雨桐		202512	-	202602	3
120	李悦		202512	-	202602	3
121	徐杰		202512	-	202602	3
122	李娜		202512	-	202602	3
123	张大为		202512	-	202602	3
124	华新		202512	-	202602	3
125	周利		202512	-	202602	3
126	宋欣怡		202512	-	202601	2
127	李鑫		202512	-	202602	3
128	何佳乐		202512	-	202602	3
129	沈明		202512	-	202602	3
130	范翠枝		202512	-	202602	3
131	米丽君		202512	-	202602	3
132	李翠翠		202512	-	202602	3
133	沈玉洋		202512	-	202602	3
134	王炜		202512	-	202602	2
135	田玲		202512	-	202602	3



136	陈影	3	202512	-	202602	3
137	王林杰	4	202512	-	202602	3
138	赵亮	3	202512	-	202602	3
139	路颖	3	202512	-	202602	3
140	徐海	5	202512	-	202602	3
141	陶凯峰	3	202512	-	202602	3
142	徐鑫宇	3	202512	-	202602	3
143	施宇航	3	202512	-	202602	3
144	周慧	3	202512	-	202602	3
145	于飞	3	202512	-	202602	3
146	吕明珠	4	202512	-	202602	3
147	孙建国	2	202512	-	202602	3
148	贾志宇	3	202512	-	202602	3
149	李祥	3	202512	-	202602	3
150	程鑫	3	202512	-	202602	3
151	王美圆	3	202512	-	202602	3
152	李倩	1	202512	-	202602	3
153	朱莉	3	202512	-	202602	3
154	刘珺	3	202512	-	202602	3
155	吴安祥	3	202512	-	202602	3
156	朱茜	3	202512	-	202602	3
157	沈朱榕	3	202512	-	202602	3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应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5.4.5.本科学历：26人

包括专职食品检验人员14人，专职抽样人员12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满分要求）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证明材料附后



项目组成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学历	身份证号	相关证书	备注
1	赵亮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2	吴丹丹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3	田玲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4	熊颜红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5	李悦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6	周慧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7	赵慧鑫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8	周利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9	张淑雯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0	顾俊美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1	牟超伦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2	吴晨晨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3	张银玲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4	吕明珠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5	张骅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6	蔡一凤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7	詹美东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8	朱茜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9	刘珺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20	穆书健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21	张琪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22	丁亮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23	宋文青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24	李超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25	吴留洋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26	王晓艺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注：如供应商中标，项目组成

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5.4.5.1.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14 名

检验人员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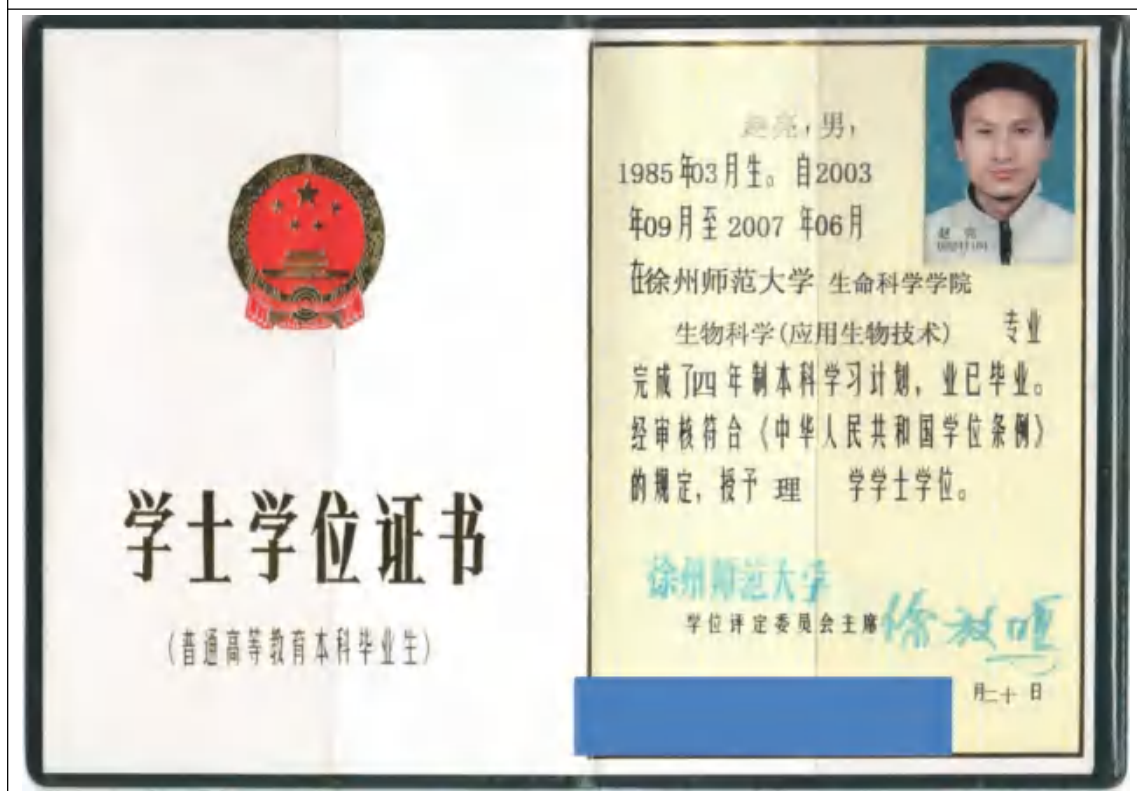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职务	学历		相关证书	备注
1	赵亮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2	吴丹丹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3	田玲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4	熊颜红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5	李悦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6	周慧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7	赵慧鑫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8	周利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9	张淑雯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10	顾俊美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11	牟超伦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12	吴晨晨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13	张银玲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14	吕明珠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毕业证、 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 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 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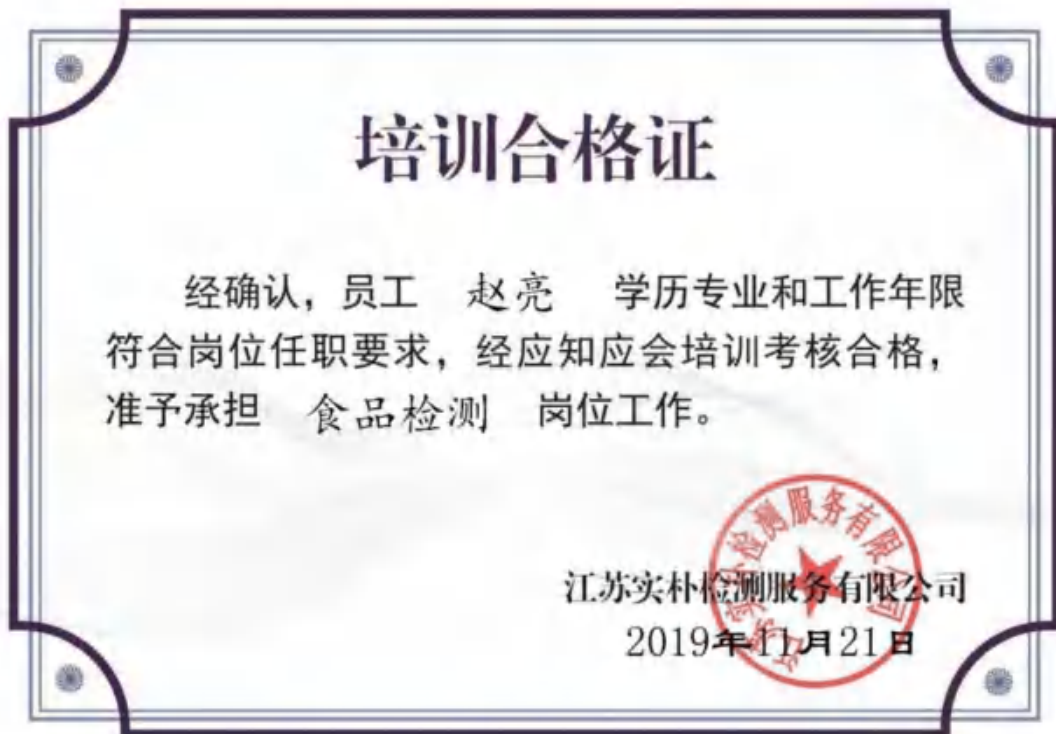
5.4.5.1.1. 赵亮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赵亮(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经医疗终结由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赵亮

2022年8月21日

5.4.5.1.2.吴丹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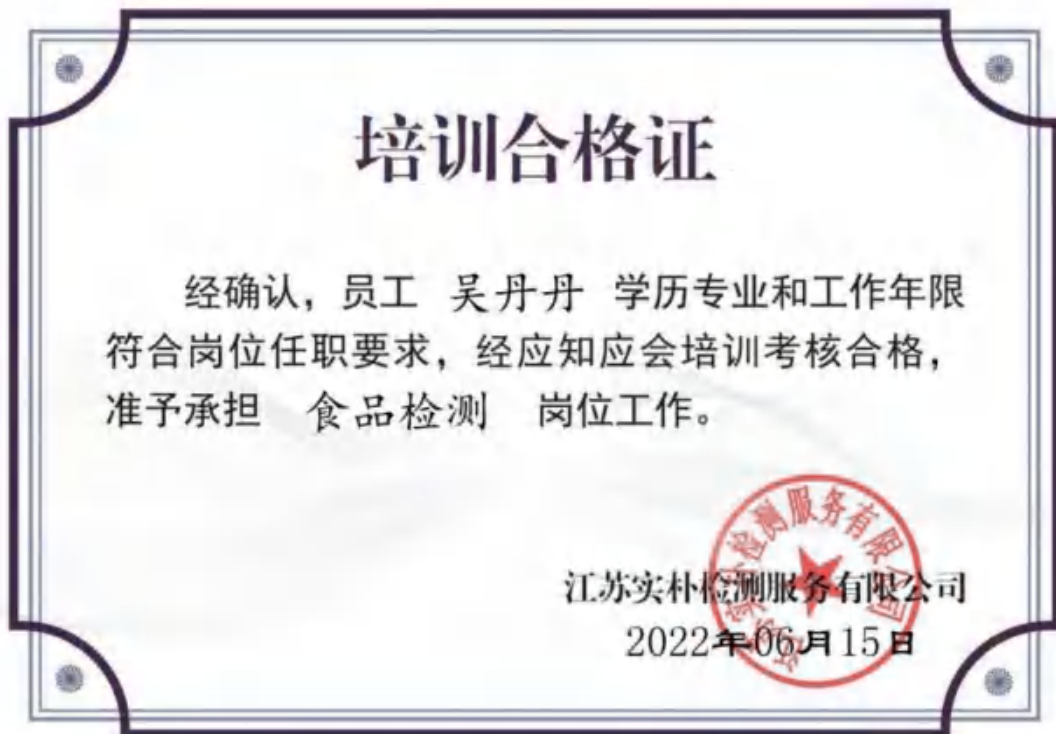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江苏安林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吴丹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触犯刑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五)有下列情况，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鉴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2022年02月15日

5.4.5.1.3.田玲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学士学位证书



田玲，女，一九九二年二月十日生。在食品卫生与营养学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安徽农业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授予理学学士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

岗位证明



培训合格证

经确认，员工 田玲 学历专业和工作年限
符合岗位任职要求，经应知应会培训考核合格，
准予承担 食品检测 岗位工作。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1日

劳动合同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

田玲(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经医疗终结由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田玲

2021年7月3日

5.4.5.1.4.熊颜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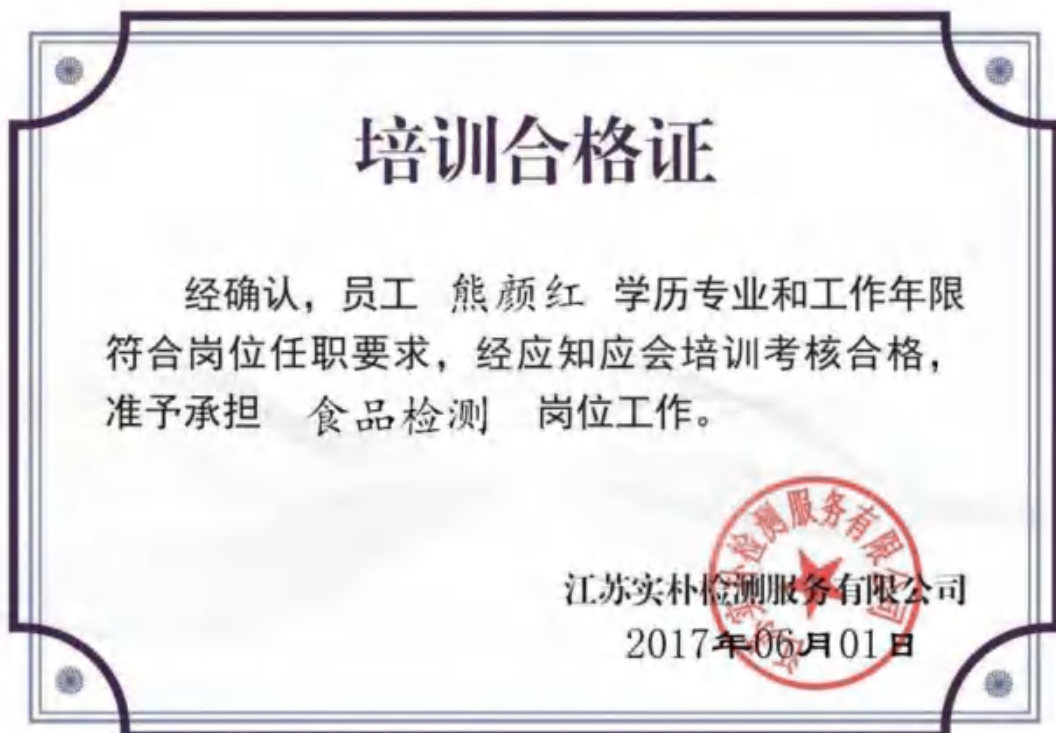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熊丽红(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熊厥红

2020年02月29日

5.4.5.1.5.李悦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悦 性别 女，一九九四年七月三十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制药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文理学院

校（院）长：孙泽平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八日

中国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 电话：010-62081116

学位证书



重庆文理学院



学士学位证书

李悦，女，一九九四年七月三十日生。在本校 制药工程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重 庆 文 理 学 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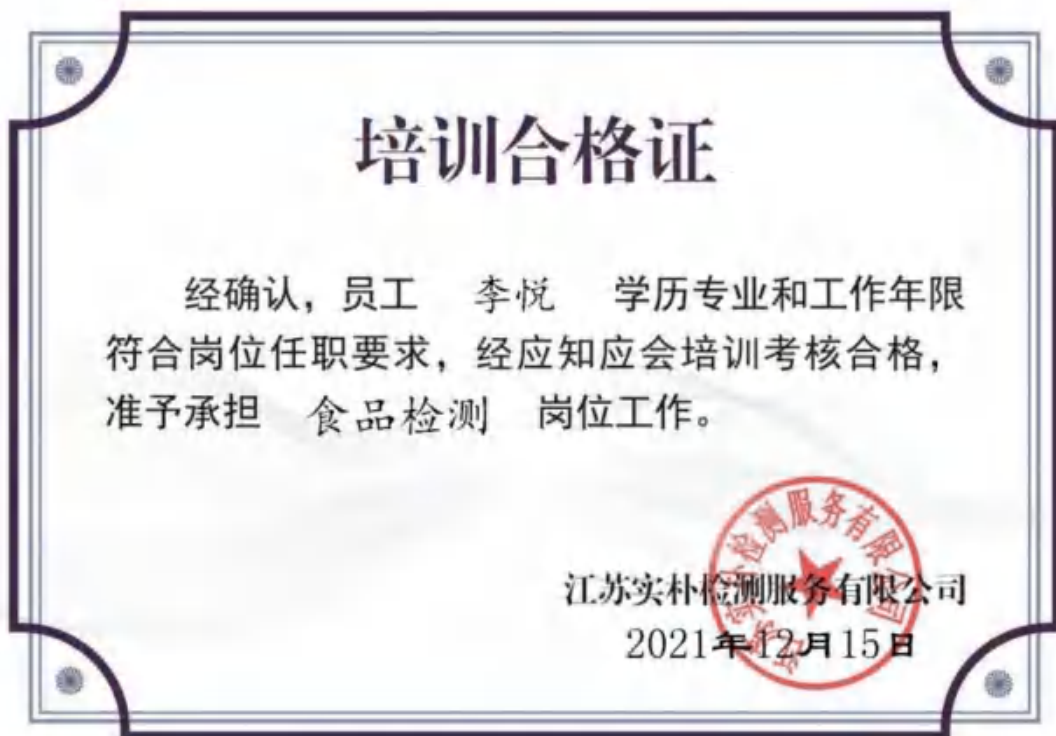
校 长 孙泽平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八日

（适用于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李悦(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未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李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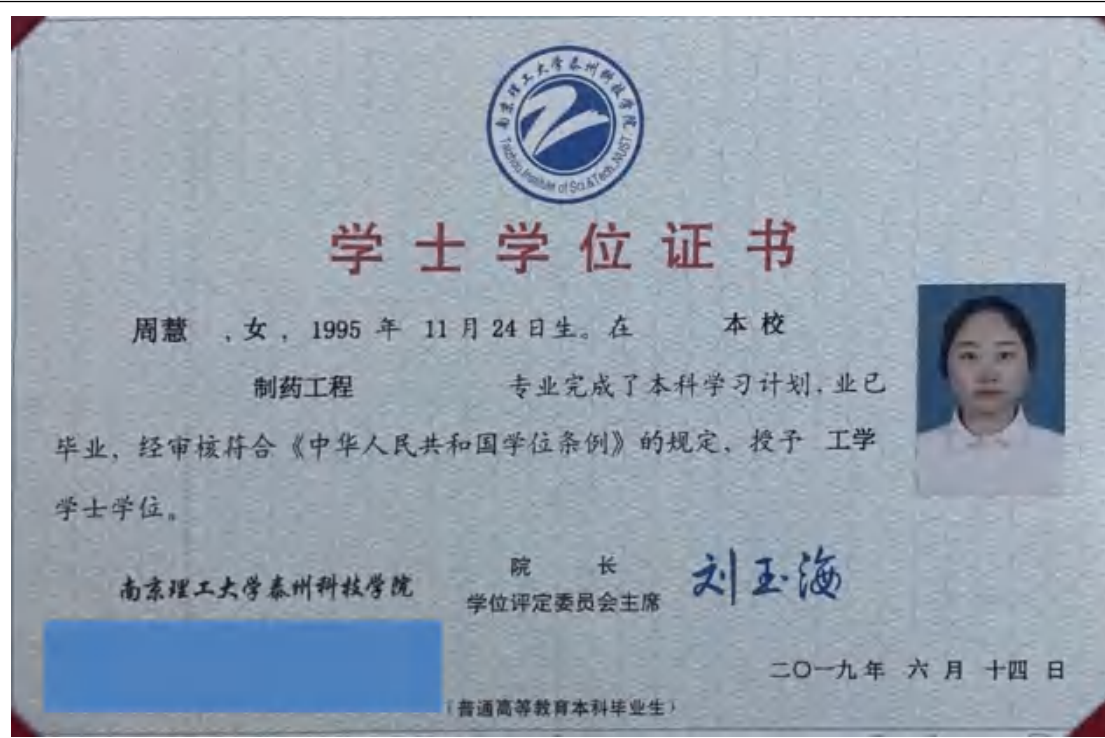
2024年9月6日

5.4.5.1.6.周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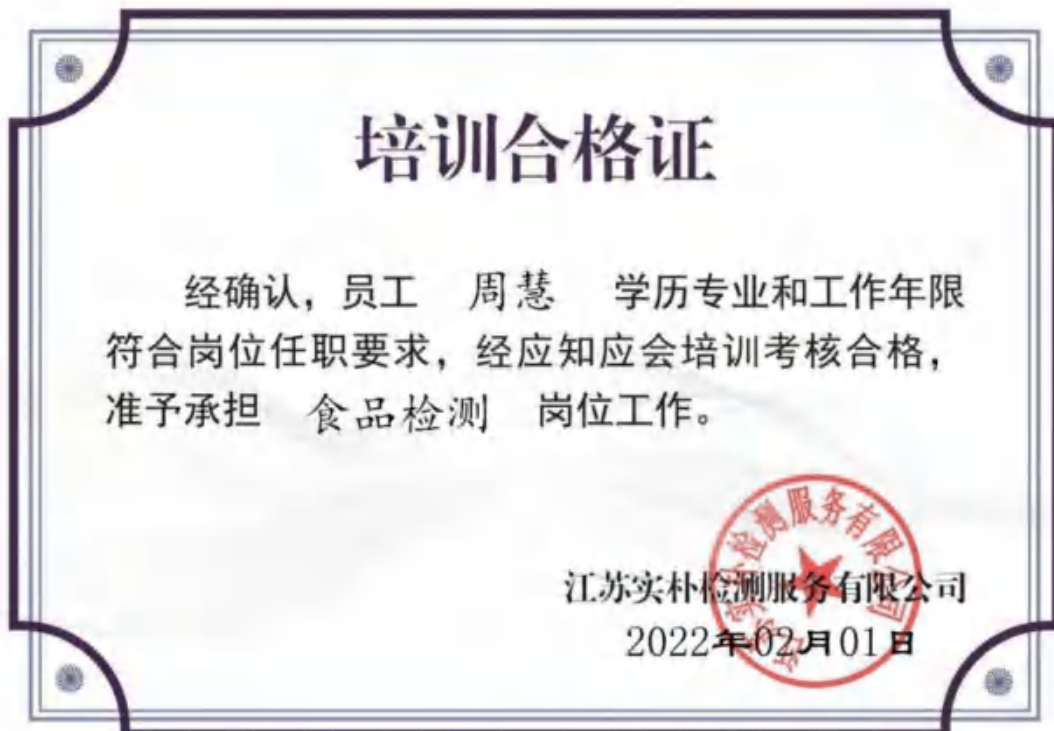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周慧(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未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盖章)

2024年11月1日

乙方

周慧

5.4.5.1.7.赵慧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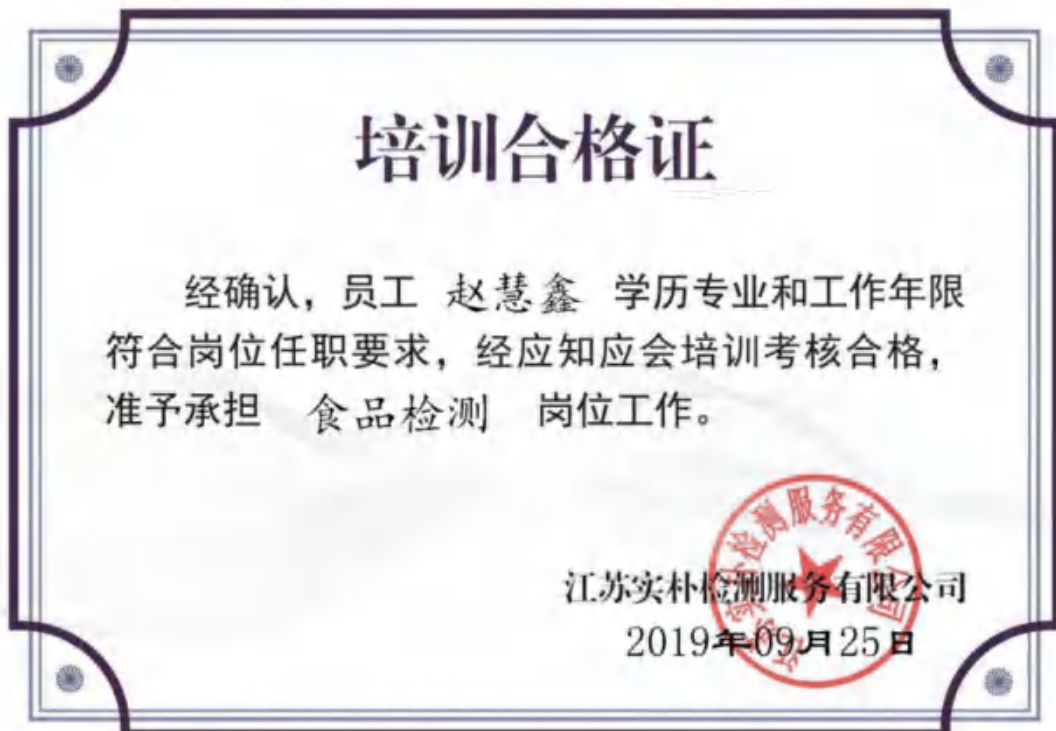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 (下称甲方)

赵慧鑫(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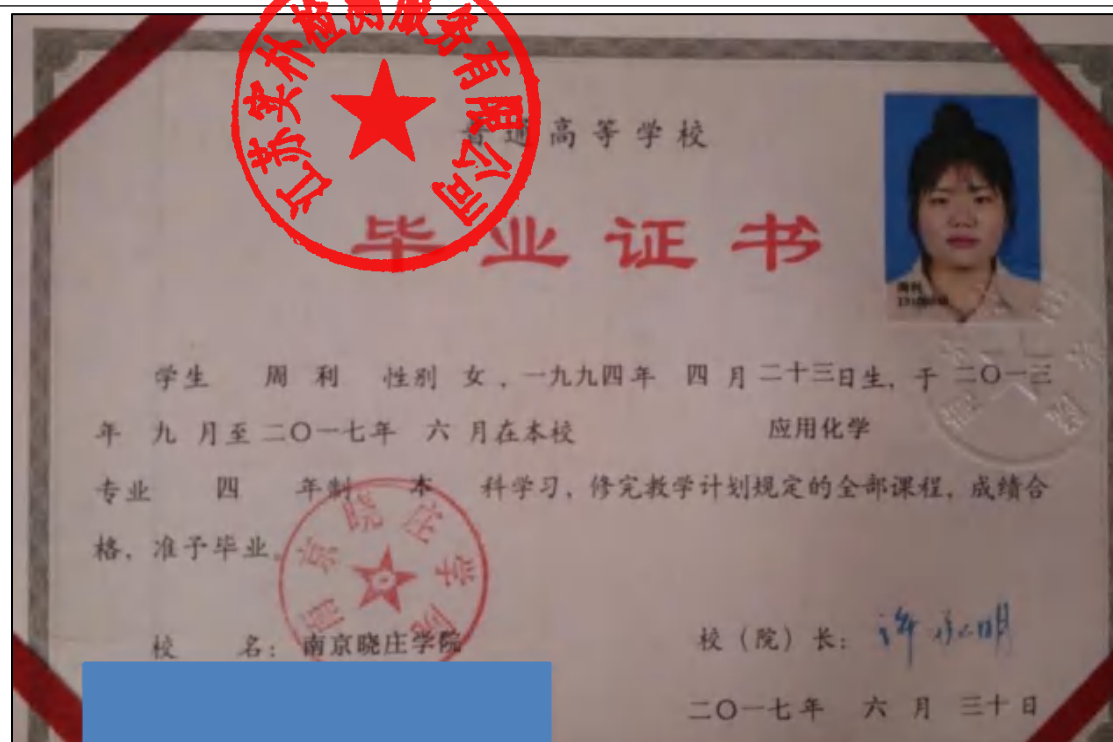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赵慧鑫

2022年06月24日

5.4.5.1.8.周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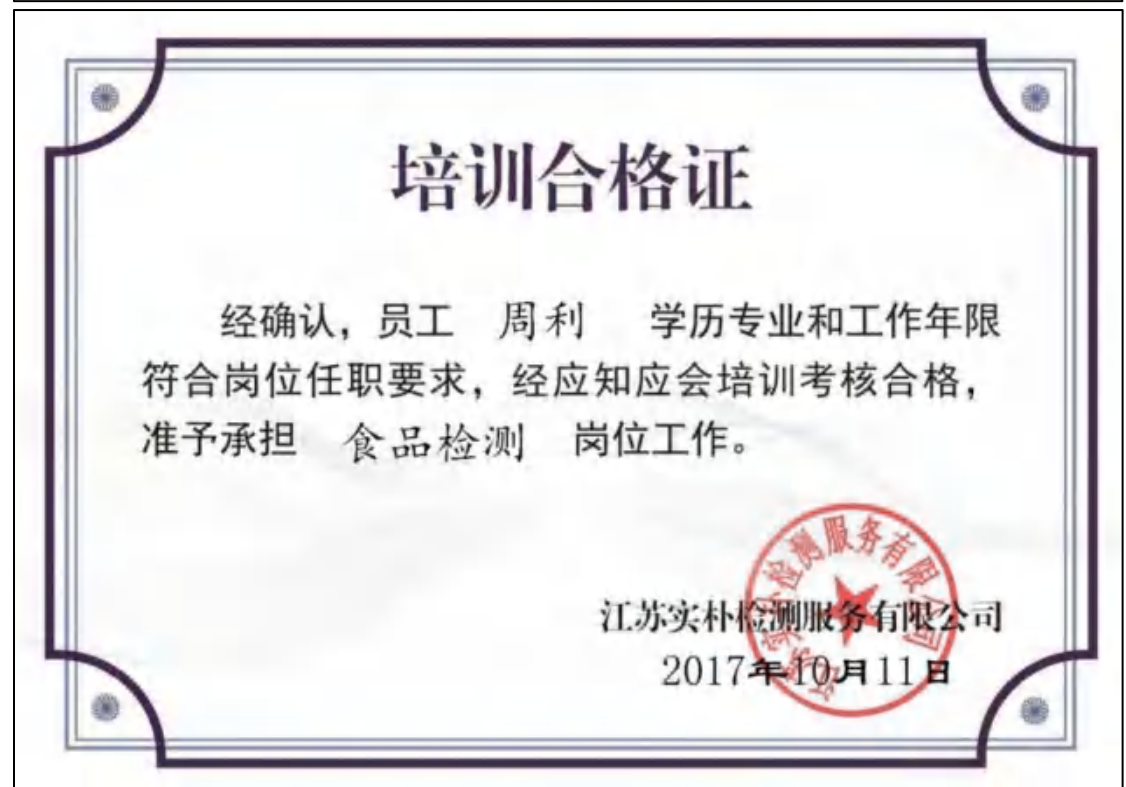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及(下称甲方)

福利以下(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判处有期徒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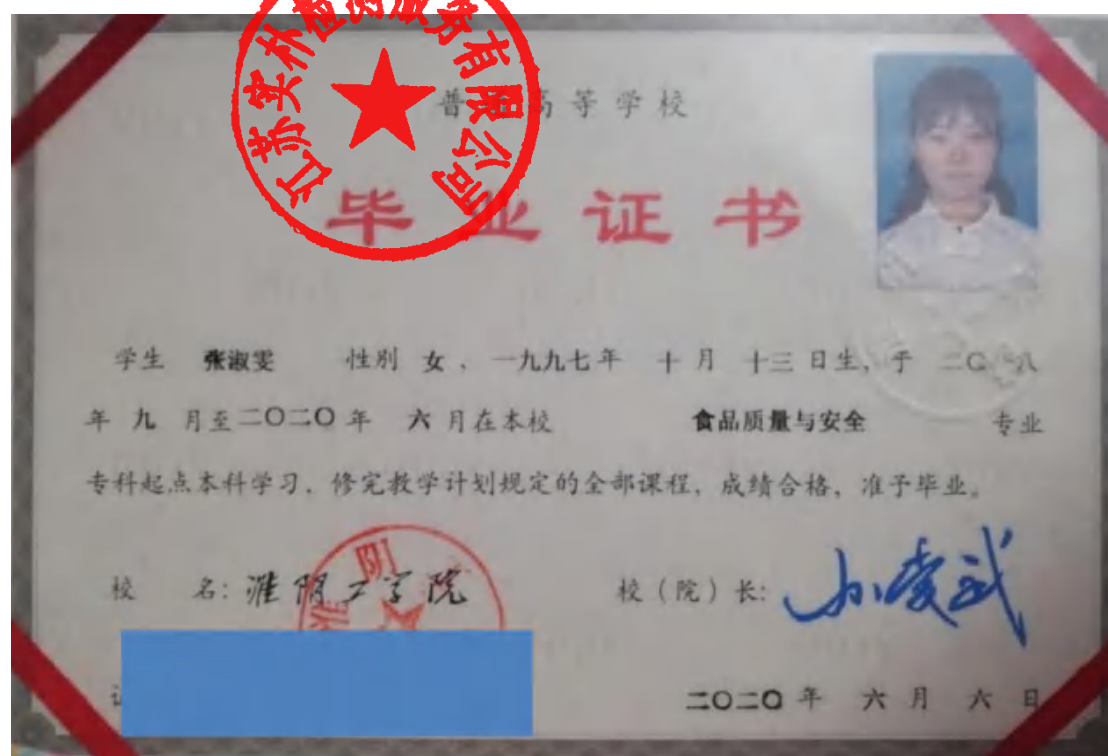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周利

2020年07月03日

5.4.5.1.9.张淑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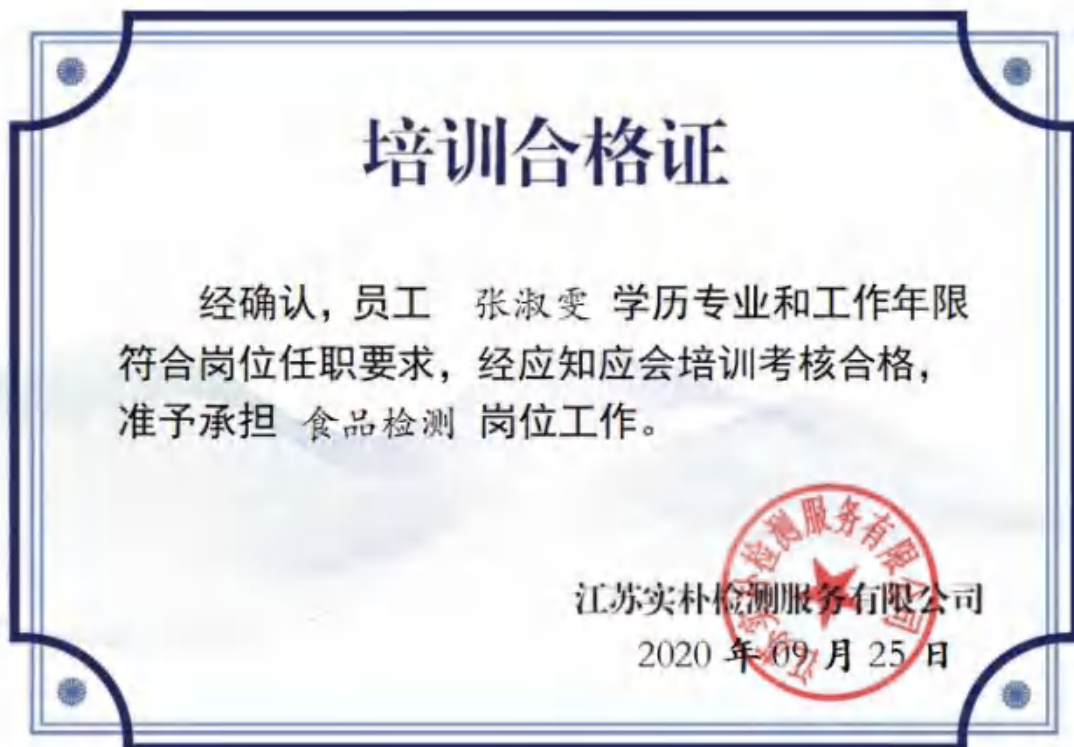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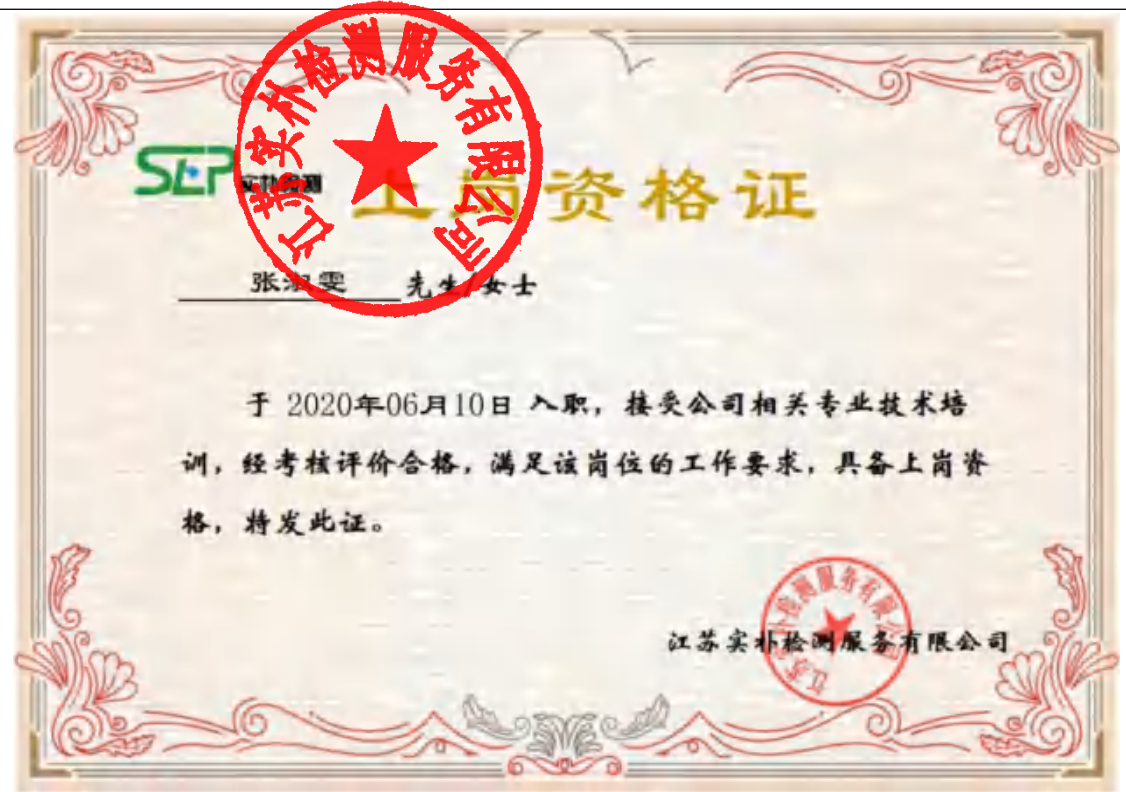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江苏实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张淑兰(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据本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资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触犯刑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一)有下列情况，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二)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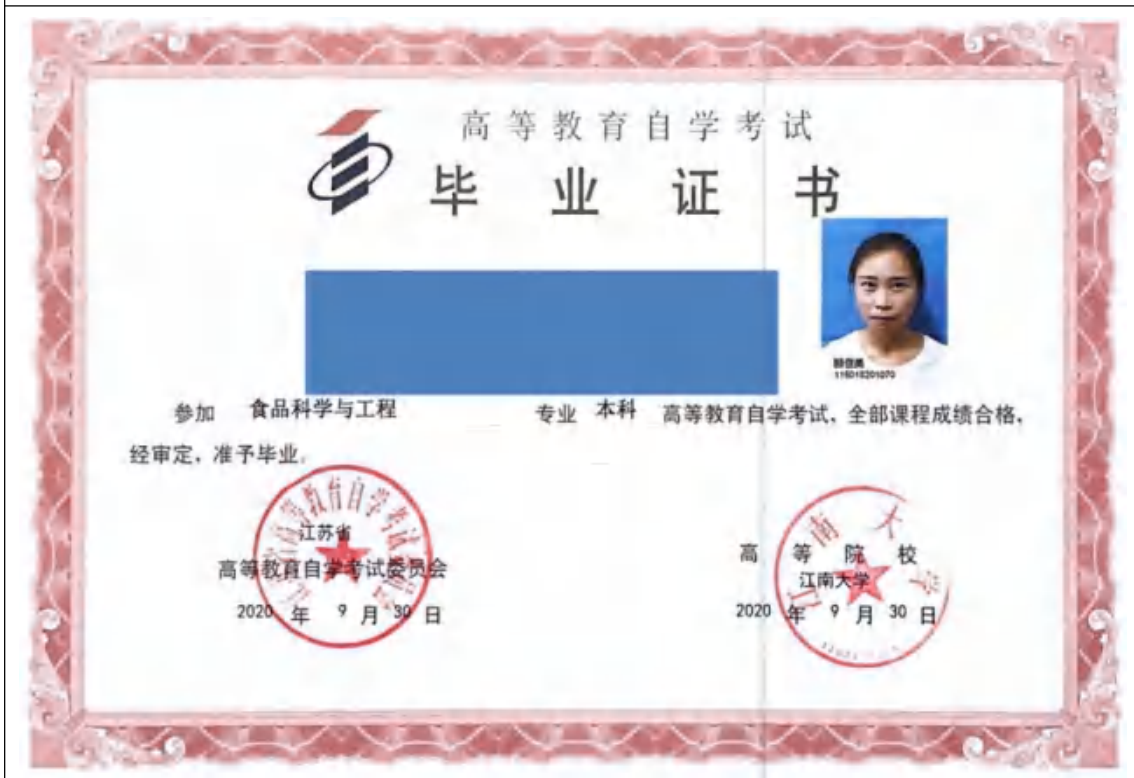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张淑雯

2020年08月10日

5.4.5.1.10. 顾俊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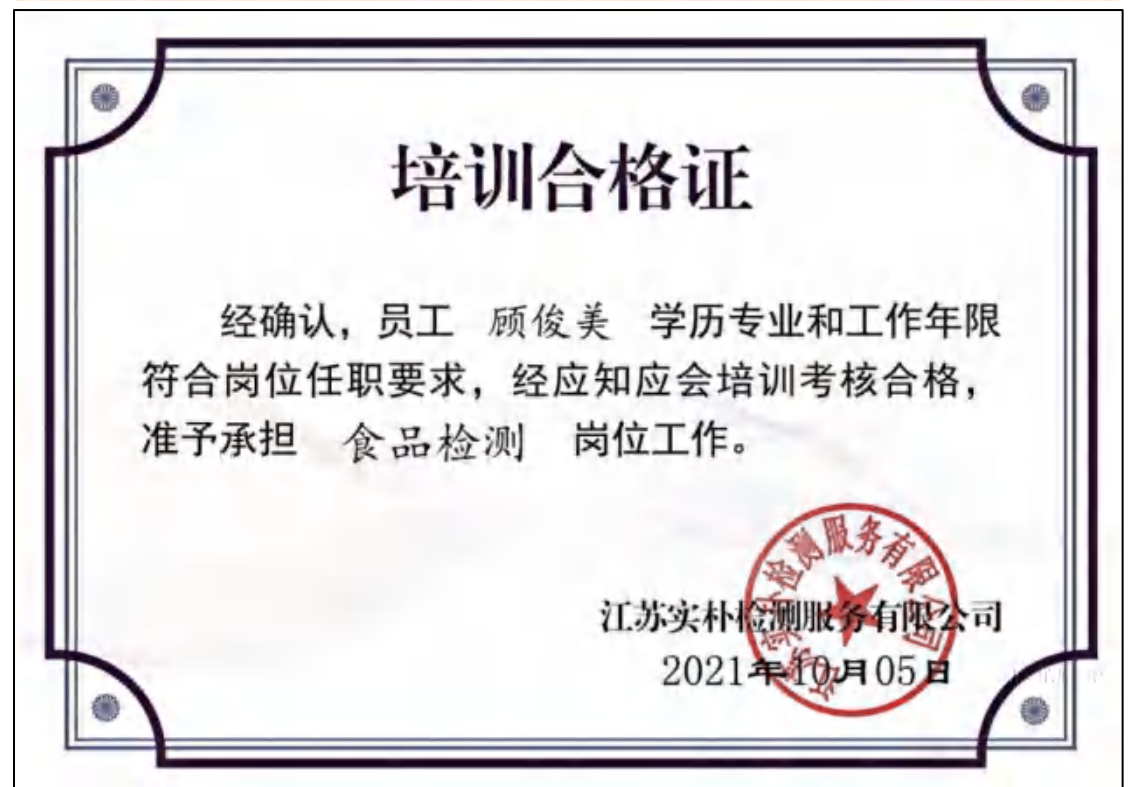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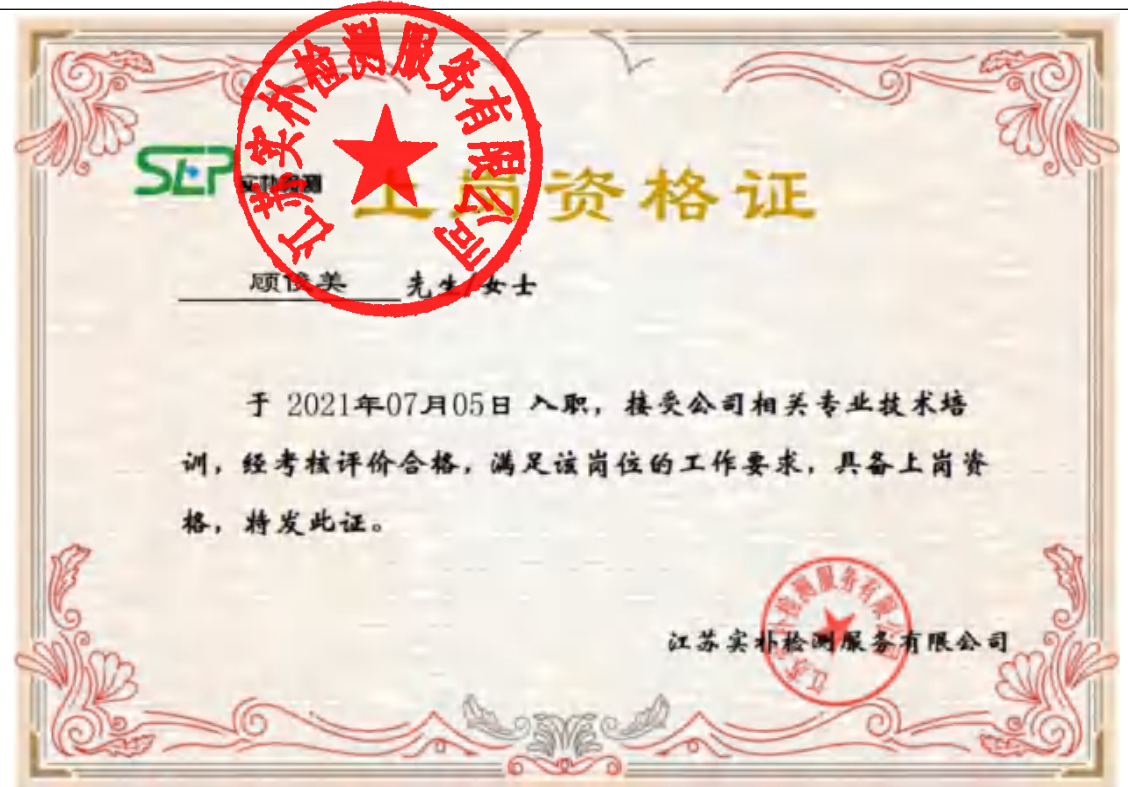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及(下称甲方)
顾俊美(下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未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滿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顾俊美

2024年7月5日

5.4.5.1.11. 牟超伦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南京工业大学
NANJING TECH
UNIVERSITY

学士学位证书



牟超伦，男，1998年03月27日生，
在本校 轻化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培养方案
规定的全部课程，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南京工业大学学士
学位授予规定，依据《南京工业大学章程》，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校 长

二〇二〇年 六 月 十九日



(毕业生)

岗位证明



培训合格证

经确认，员工 半超伦 学历专业和工作年限
符合岗位任职要求，经应知应会培训考核合格，
准予承担 食品检测 岗位工作。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26日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李超伟(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和有关法律条例,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根据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 乙方工作部门为检验人员职位, 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 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 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 双方无异议, 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资工, 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 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 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 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 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 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 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 在如下情况, 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 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 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 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 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 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 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 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 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 除吃饭时间外, 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 在乙方同意后, 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 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 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 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 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 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 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 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 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 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 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 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 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 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 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 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 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 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 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 不能从事原工作, 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触犯刑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五)有下列情况，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革超伦

2021年11月26日

5.4.5.1.12. 张银玲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信阳农林学院
XINYANG AGRICULTURE AND FORESTRY UNIVERSITY

学士学位证书



张银玲，女，1999年8月7日生。

已完成 食品质量与安全 专业本科学习计划，
业已毕业，满足学位授予条件。经信阳农林学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授
予 工学 学士学位。

院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2022年7月1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岗位证明



培训合格证

经确认，员工 张银玲 学历专业和工作年限
符合岗位任职要求，经应知应会培训考核合格，
准予承担 食品检测 岗位工作。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26日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张银坤(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经双方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资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触犯刑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五)有下列情况，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张银峰

2022年10月15日

5.4.5.1.13. 吕明珠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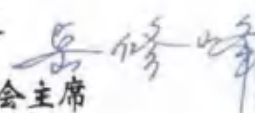
许昌学院
XUCHANG UNIVERSITY

学士学位证书



吕明珠，女，2000年5月13日生。在许昌学院
食品科学与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
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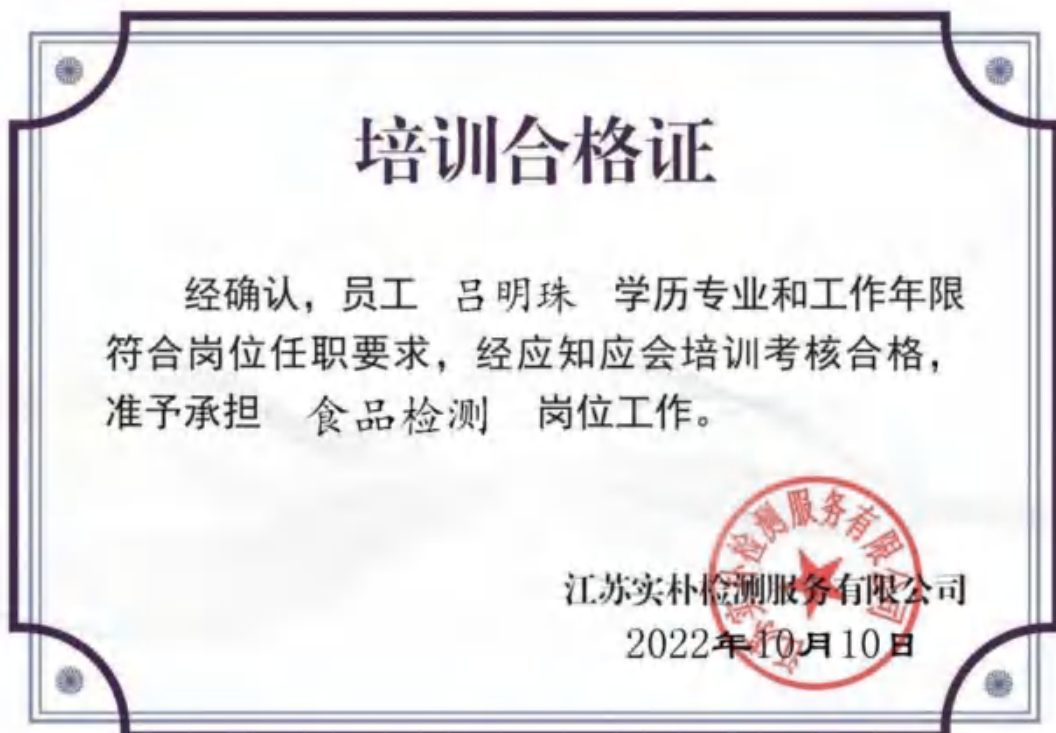


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吕明(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据本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资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法律而被拘留、教养、判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有下列情况，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鉴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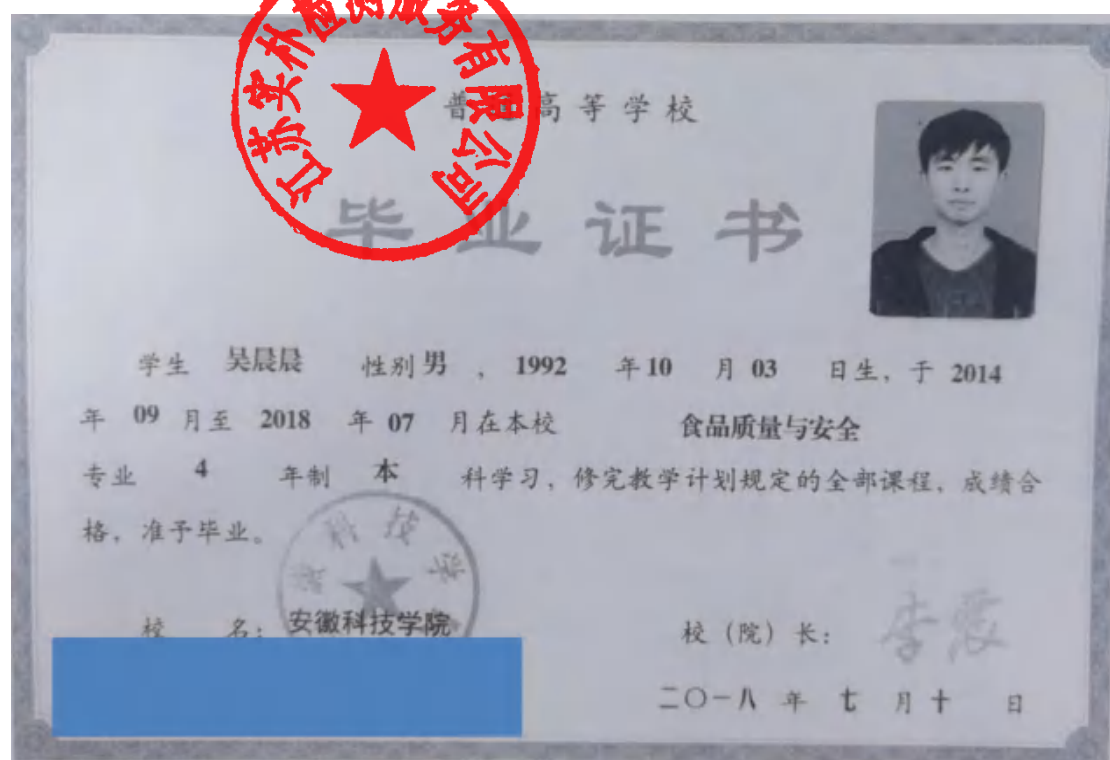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吕明珠

2022年09月10日

5.4.5.1.14. 吴晨晨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 (下称甲方)

吴晨晨(下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未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防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张晨

2024年9月2日

5.4.5.2. 社保证明材料

人员社保序号一览表



序号	姓名	社保序号
1	赵亮	138
2	吴丹丹	69
3	田玲	135
4	熊颜红	63
5	李悦	120
6	周慧	144
7	赵慧鑫	20
8	周利	125
9	张淑雯	40
10	顾俊美	104
11	牟超伦	65
12	吴晨晨	5
13	张银玲	96
14	吕明珠	146

社保证明材料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经济技术开发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2MA1MFN4M98

查询时间： 202512-202602

共4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48	148	148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贾尔昕		202512 - 202602	3
2	张静		202512 - 202602	3
3	马杉		202512 - 202602	3
4	董彩文		202512 - 202601	2
5	吴晨晨		202512 - 202602	3
6	张明博		202512 - 202602	3
7	莫超宇		202512 - 202602	3
8	于水生		202512 - 202602	3
9	张笑		202512 - 202602	3
10	李佳		202512 - 202602	3
11	朱一凡		202512 - 202602	3
12	张宏忠		202512 - 202602	3
13	邵娟		202512 - 202602	3
14	杨刘佩		202512 - 202602	3
15	王飞		202512 - 202602	3
16	吴丹		202512 - 202602	3
17	戴乐		202512 - 202602	3
18	吴文婧		202512 - 202602	3
19	张志红		202512 - 202602	3
20	赵慧鑫		202512 - 202602	3
21	孙开元		202512 - 202602	3
22	孙星		202512 - 202602	3
23	詹美东		202512 - 202602	3
24	张权芝		202512 - 202512	1
25	孙中豪		202512 - 202602	3
26	周佳佳		202512 - 202602	3
27	曹泽平		202512 - 202602	3
28	陈柯洋		202512 - 202602	3
29	何首肖		202512 - 202602	3
30	吴潇潇		202512 - 202602	3
31	杨进		202512 - 202602	3
32	蔡一凤		202512 - 202602	3
33	张琳琳		202512 - 202602	3



34	袁邦辰		202512	-	202602	3
35	吴嘉奇		202512	-	202602	3
36	王晓艺		202512	-	202602	3
37	曹凯丽		202512	-	202602	3
38	王学语		202512	-	202602	3
39	宋文吉		202512	-	202602	3
40	张淑雯		202512	-	202602	3
41	崔润发		202512	-	202602	3
42	陈加斐		202512	-	202602	3
43	陈玉		202512	-	202602	3
44	张林森		202512	-	202602	3
45	朱婷		202512	-	202602	3
46	祖海涛		202512	-	202602	3
47	岳奥文		202512	-	202602	3
48	邵文婷		202512	-	202602	3
49	梁敬洁		202512	-	202602	3
50	王逸宁		202512	-	202602	3
51	高敏		202512	-	202602	3
52	胡美琴		202512	-	202602	3
53	穆书健		202512	-	202602	3
54	陈梁		202512	-	202601	2
55	马春秀		202512	-	202602	3
56	李从花		202512	-	202602	3
57	席康建		202512	-	202602	3
58	李晓峰		202512	-	202602	3
59	白蓉		202512	-	202602	3
60	齐文杰		202512	-	202512	1
61	黄祺		202512	-	202602	3
62	邵飞		202512	-	202602	3
63	陈丽红		202512	-	202602	3
64	王宏月		202512	-	202602	3
65	李超伦		202512	-	202602	3
66	陈平静		202512	-	202602	3
67	袁雪晴		202512	-	202602	3
68	杨亮		202512	-	202602	3
69	吴丹丹		202512	-	202602	3
70	汪叶飞		202512	-	202602	3
71	吴留洋		202512	-	202602	3
72	李慧慧		202512	-	202602	3
73	佟心蕊		202512	-	202602	3
74	陈雨		202512	-	202602	3
75	张华		202512	-	202602	3
76	高秀如		202512	-	202602	3
77	陈珊珊		202512	-	202602	3
78	高硕		202512	-	202602	3
79	陈凯洲		202512	-	202602	3
80	董慧文		202512	-	202601	2
81	高雅丽		202512	-	202602	3
82	丁亮		202512	-	202602	3
83	李莹莹		202512	-	202602	3
84	房华		202512	-	202602	3



85	夏娇娇		202512	-	202602	3
86	胡娟娟		202512	-	202602	3
87	徐诞		202512	-	202602	3
88	李寒寒		202512	-	202602	3
89	赵治浩		202512	-	202602	3
90	冯羽蒙		202512	-	202602	3
91	吴莹		202512	-	202602	3
92	高增瑞		202512	-	202512	1
93	田婷		202512	-	202602	3
94	安鹏		202512	-	202602	3
95	王萌梦		202512	-	202602	3
96	张银玲		202512	-	202602	3
97	葛友艳		202512	-	202602	3
98	吕双莹		202512	-	202602	3
99	钟琪		202512	-	202601	2
100	丁浩		202512	-	202602	3
101	王俊杰		202512	-	202602	3
102	孙雪茹		202512	-	202602	3
103	周晶晶		202512	-	202602	3
104	顾俊美		202512	-	202602	3
105	于禹农		202512	-	202602	3
106	付中博		202512	-	202602	3
107	张永杰		202602	-	202602	1
108	吴浩		202512	-	202602	3
109	张琪		202512	-	202602	3
110	杨丹		202512	-	202602	3
111	沈若兰		202512	-	202602	3
112	马海霞		202512	-	202602	3
113	李超		202512	-	202602	3
114	杨青		202512	-	202602	3
115	王少勃		202512	-	202602	3
116	买热帕提·艾力		202512	-	202602	3
117	王梓其		202512	-	202602	3
118	蒋大峰		202512	-	202602	3
119	杨雨桐		202512	-	202602	3
120	李悦		202512	-	202602	3
121	徐杰		202512	-	202602	3
122	李娜		202512	-	202602	3
123	张大为		202512	-	202602	3
124	华新		202512	-	202602	3
125	周利		202512	-	202602	3
126	宋欣怡		202512	-	202601	2
127	李鑫		202512	-	202602	3
128	何佳乐		202512	-	202602	3
129	沈明		202512	-	202602	3
130	范翠枝		202512	-	202602	3
131	米丽君		202512	-	202602	3
132	李翠翠		202512	-	202602	3
133	沈玉洋		202512	-	202602	3
134	王炜		202512	-	202602	2
135	田玲		202512	-	202602	3



136	陈影		202512	-	202602	3
137	王林杰		202512	-	202602	3
138	赵亮		202512	-	202602	3
139	路颖		202512	-	202602	3
140	徐海		202512	-	202602	3
141	陶凯峰		202512	-	202602	3
142	徐鑫宇		202512	-	202602	3
143	施宇航		202512	-	202602	3
144	周慧		202512	-	202602	3
145	于飞		202512	-	202602	3
146	吕明珠		202512	-	202602	3
147	孙建国		202512	-	202602	3
148	贾志宇		202512	-	202602	3
149	李祥		202512	-	202602	3
150	程鑫		202512	-	202602	3
151	王美圆		202512	-	202602	3
152	李倩		202512	-	202602	3
153	朱莉		202512	-	202602	3
154	刘珺		202512	-	202602	3
155	吴安祥		202512	-	202602	3
156	朱茜		202512	-	202602	3
157	沈朱榕		202512	-	202602	3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及职工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等, 均为参保职工真实有效信息。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5.4.5.3. 专职抽样人员：12名

抽样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学历		相关证书	备注
1	张骅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2	蔡一凤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3	詹美东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4	朱茜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5	刘珺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6	穆书健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7	张琪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8	丁亮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9	宋文青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10	李超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11	吴留洋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12	王晓艺	专职抽样人员	本科		毕业证、学位证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等

5.4.5.3.1. 张骅

毕业证书



岗位证明



培训合格证

经确认，员工张骅 学历专业和工作年限符合岗位任职要求，经应知应会培训考核合格，准予承担 食品抽样 岗位工作。

江苏朴实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05日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张健(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抽样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未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判处有期徒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3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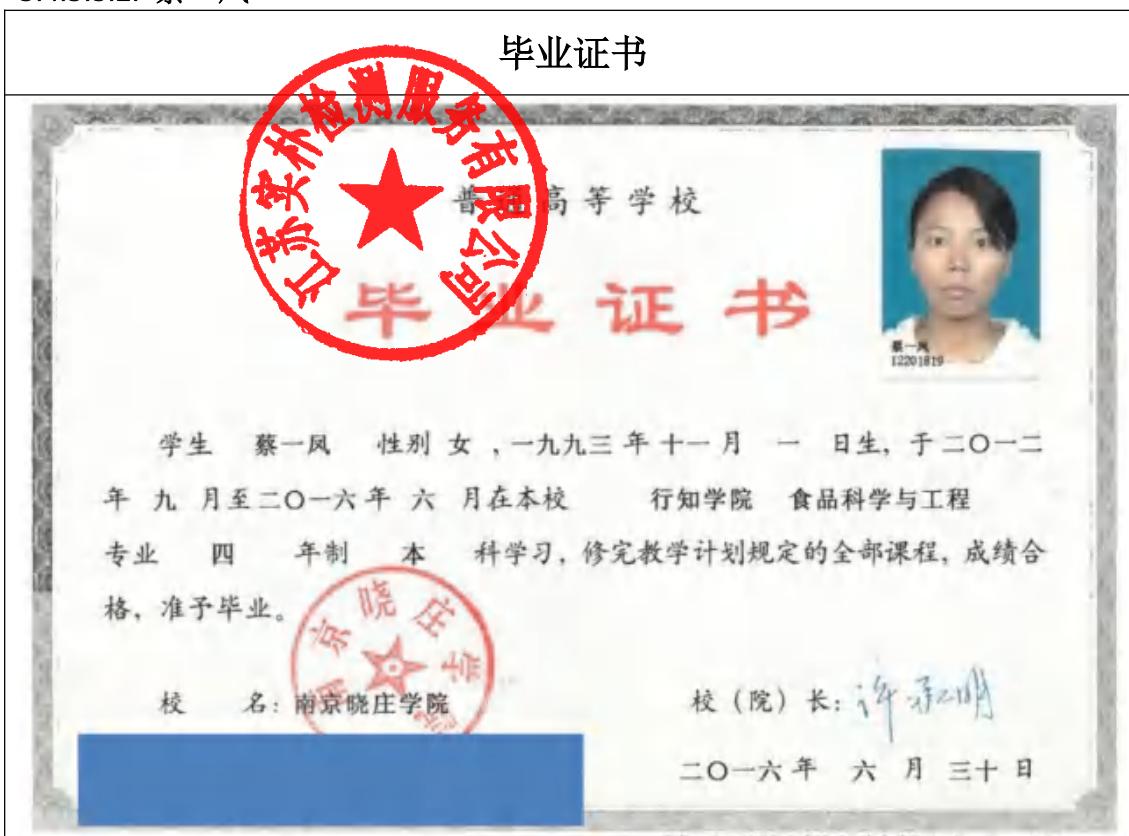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3年5月4日

乙方 张峰

5.4.5.3.2. 蔡一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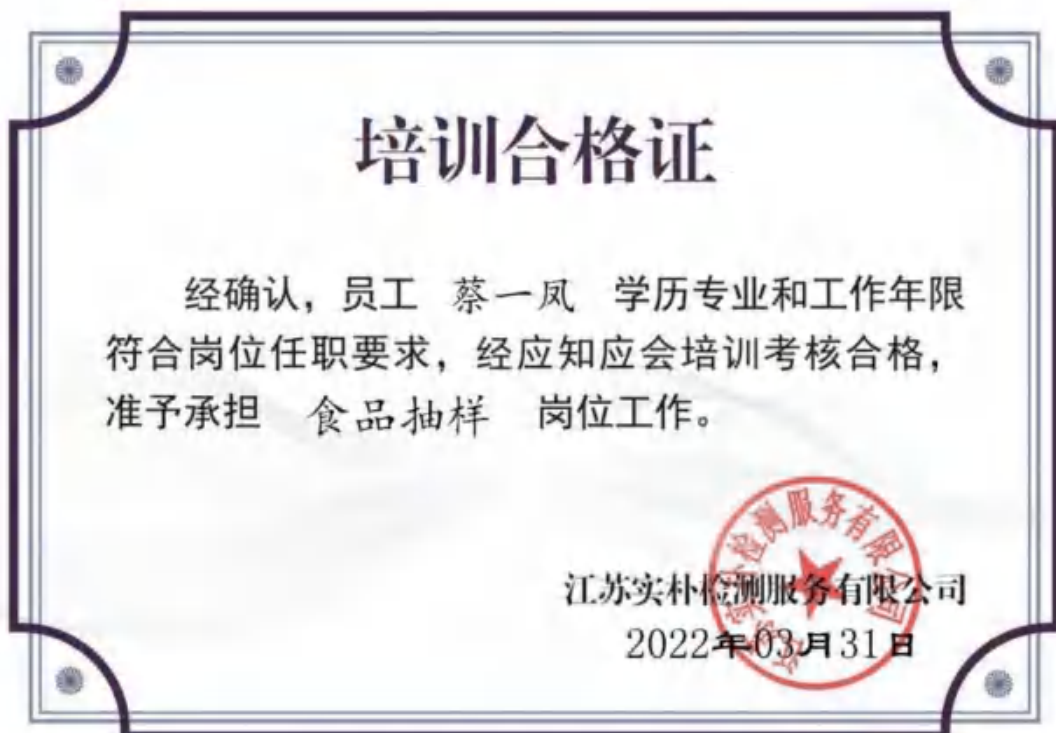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 (下称甲方)

蔡一凡(下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就聘用事宜,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录用

(一) 甲方依照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 乙方工作岗位为抽样人员职位, 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 在此期间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 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 试用期满, 双方无异议, 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 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 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 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 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 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 按月发放。

(二) 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 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 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 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 在如下情况, 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 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 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 技术革新, 经营管理改善, 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 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 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 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 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 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 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 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 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 除吃饭时间外, 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 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 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 在乙方同意后, 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 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 乙方在生病时, 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 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 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 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 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 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 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 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 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 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 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 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 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 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 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 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 病假工资, 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 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 符合下列情况, 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 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 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 不能从事原工作, 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 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并造成一定后果, 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 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判处有期徒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经医疗终结由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滿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及盖章)

乙方 蔡一凤

2024年12月20日

5.4.5.3.3. 詹美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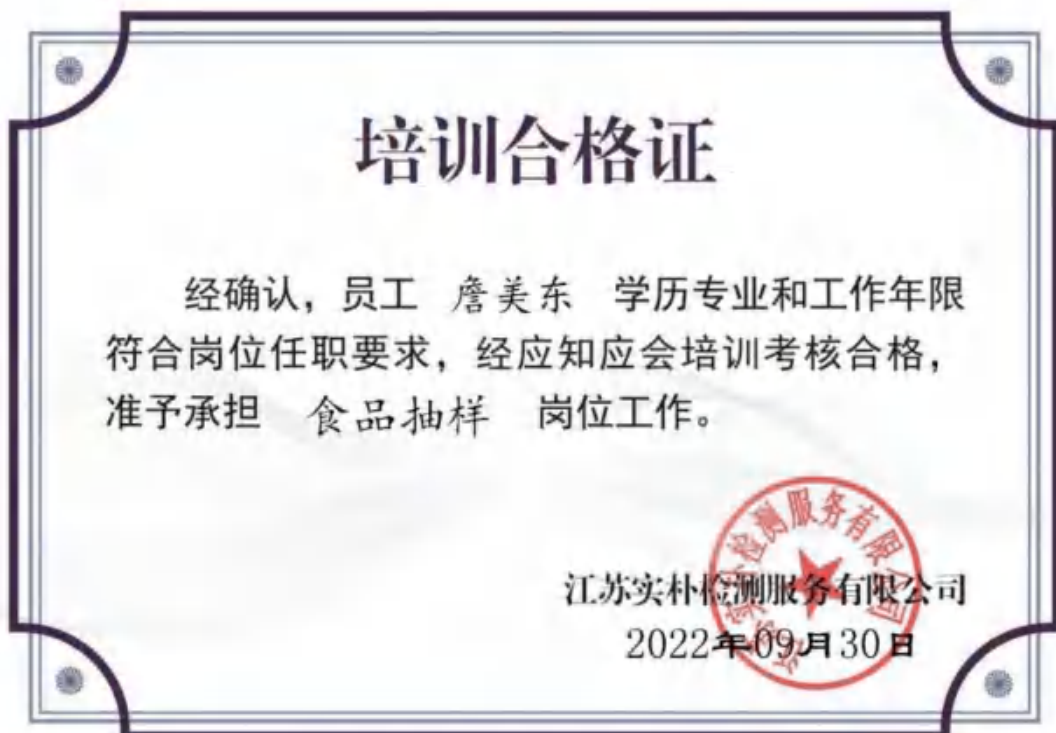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詹美东(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抽样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3年7月21日

乙方 詹美东

5.4.5.3.4. 朱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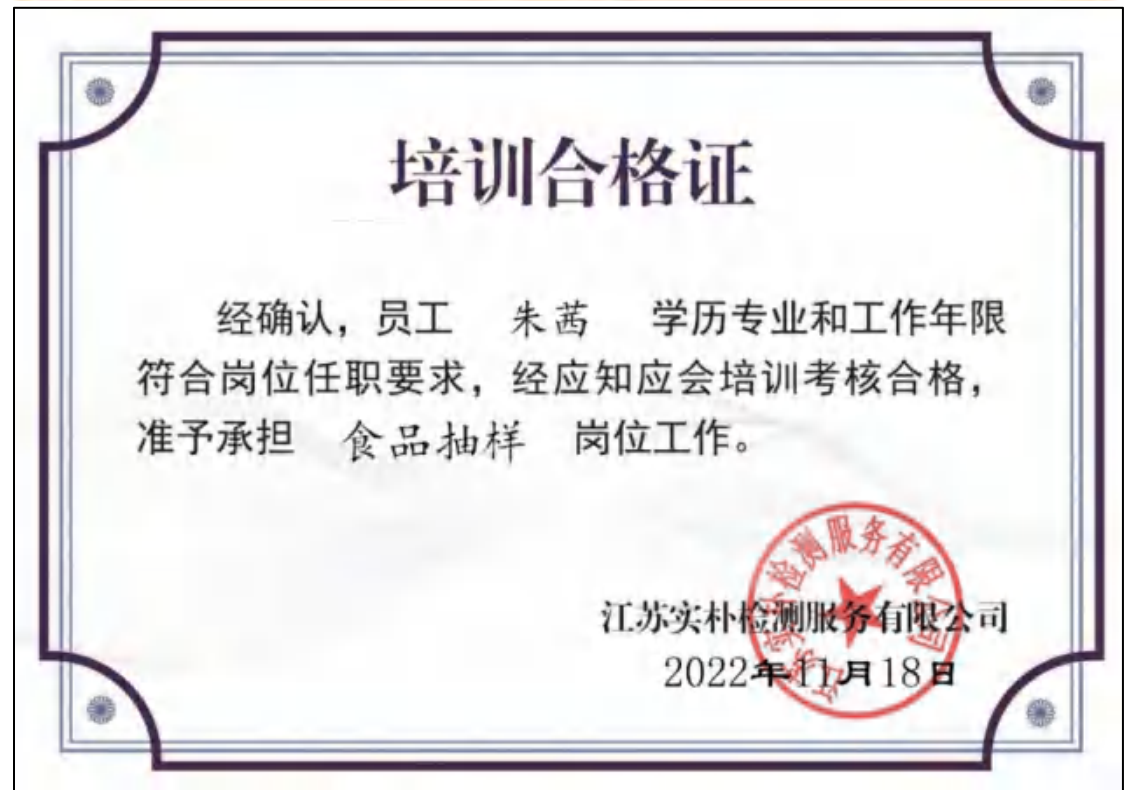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朱茜(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抽样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判处有期徒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经医疗终结由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3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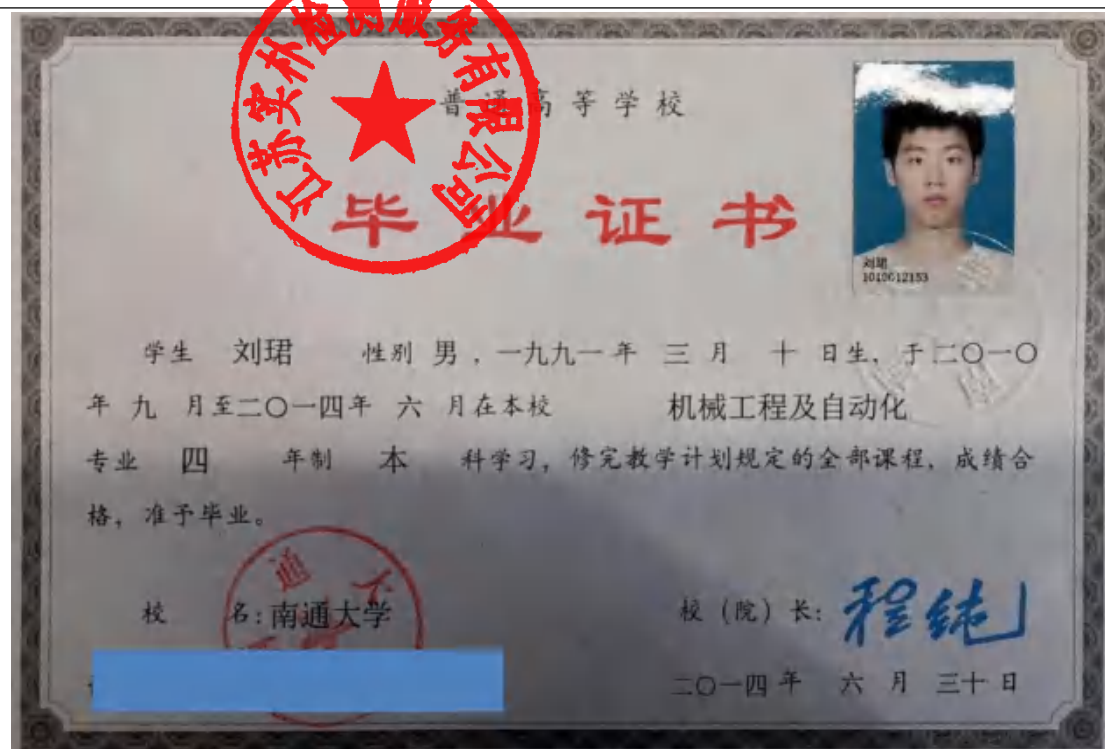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2年8月18日

乙方 朱茜

5.4.5.3.5. 刘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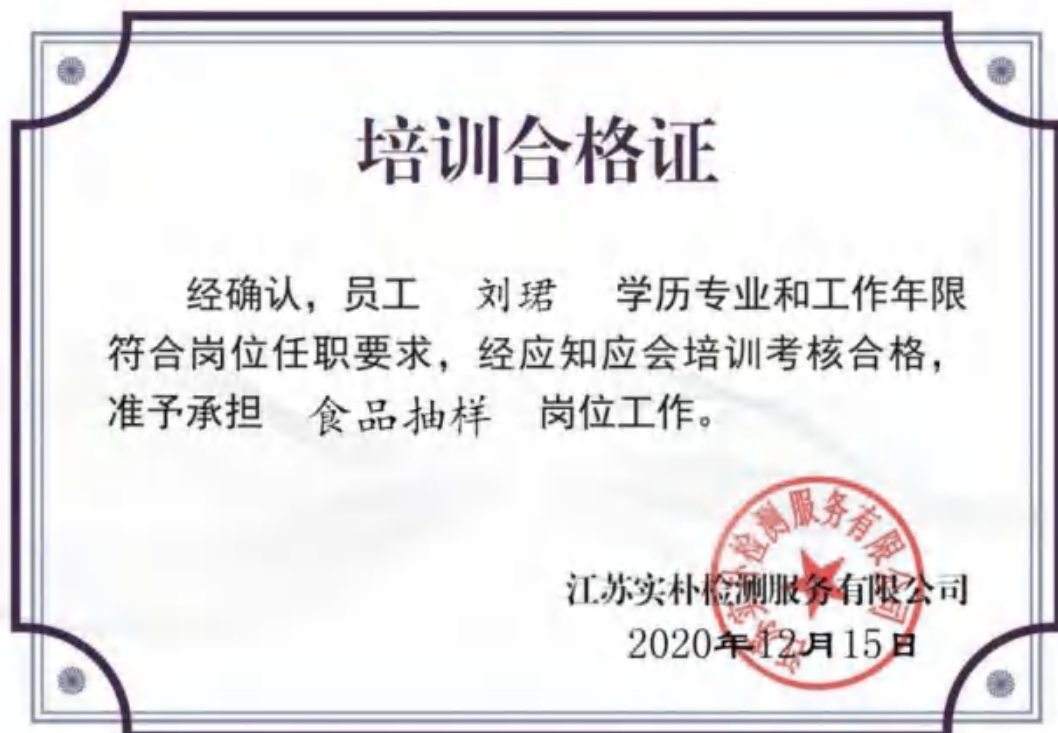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江苏实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刘珊(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和有关法律条例,经双方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根据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抽样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资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法律而被拘留、教养、判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五)有下列情况，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刘碧

2020年08月01日

5.4.5.3.6. 穆书健

毕业证书



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GRADUATION CERTIFICATE

学生 穆书健 性别 男， 2000 年 03 月 11 日生， 于 2018 年 09 月
至 2022 年 06 月在本校 化学工程与工艺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
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李铁范

证 [Redacted]

二〇二二 年 六 月 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BACHELOR'S DEGREE CERTIFICATE

学士学位证书



穆书健 男， 2000 年 3 月 11 日生。
在本校 化学工程与工艺 专业 完成了
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
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校(院)长 李铁范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李铁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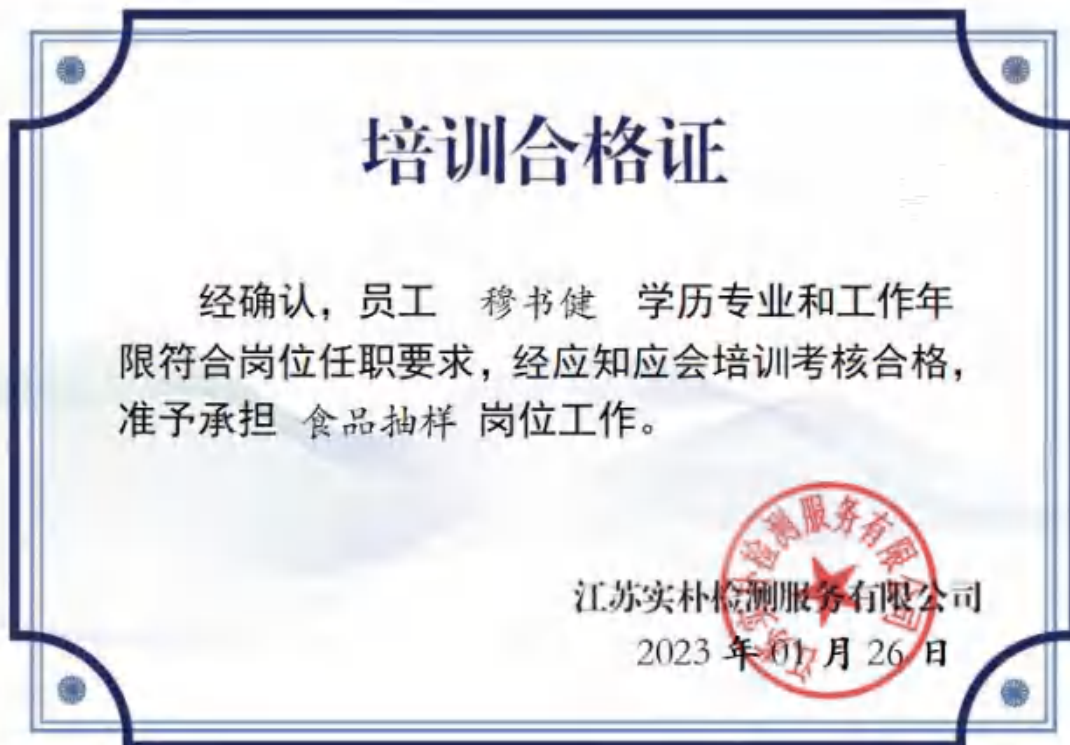
[Redacted]

二〇二二 年 六 月 二十八日

(Date) June 28, 2022

(Graduation Certificate for Regular Higher Education)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穆书德(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根据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抽样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资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法律而被拘留、教养、判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有下列情况，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穆书健

2022年10月15日

5.4.5.3.7. 张琪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张进(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抽样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奖励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4)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经医疗终结由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5)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3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2年4月11日

乙方 张琪


5.4.5.3.8. 丁亮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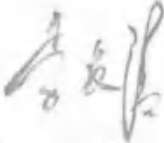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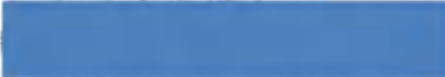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生 丁亮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十月七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六月在本校 制药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武汉生物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号：  二〇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学位证书



学士学位证书



丁亮，男，1996年10月7日生。在武汉生物工程学院 制药工程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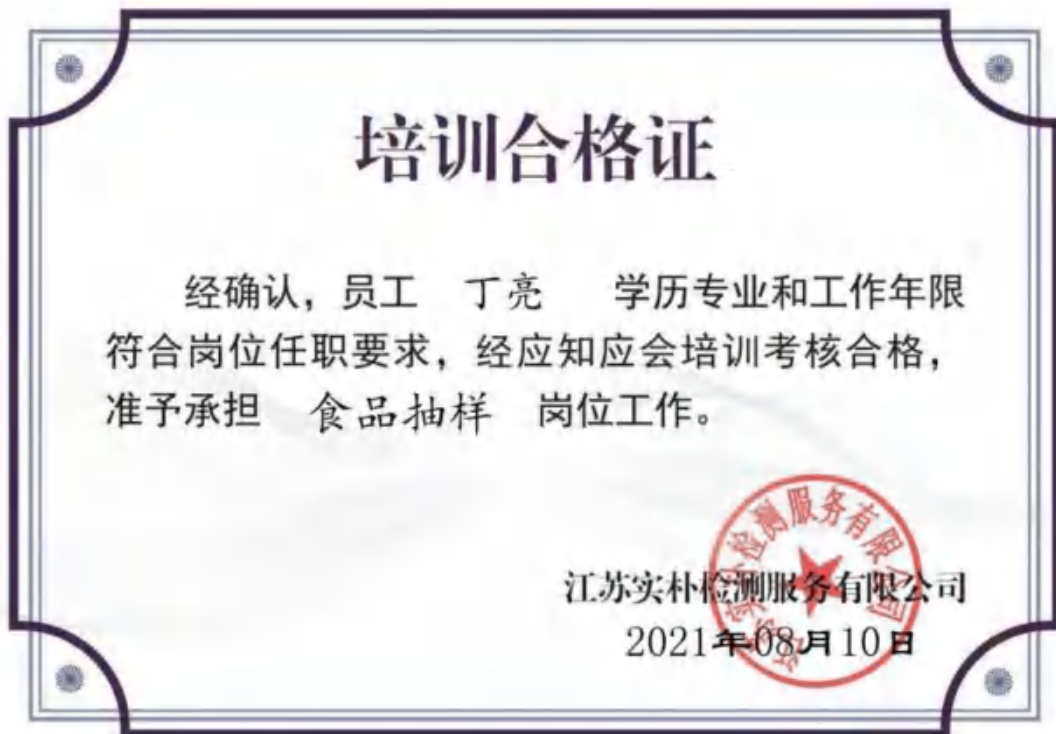
武汉生物工程学院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号：  二〇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江苏实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丁亮(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和有关法律条例,经甲乙双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根据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抽样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资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法律而被拘留、教养、判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五)有下列情况，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鉴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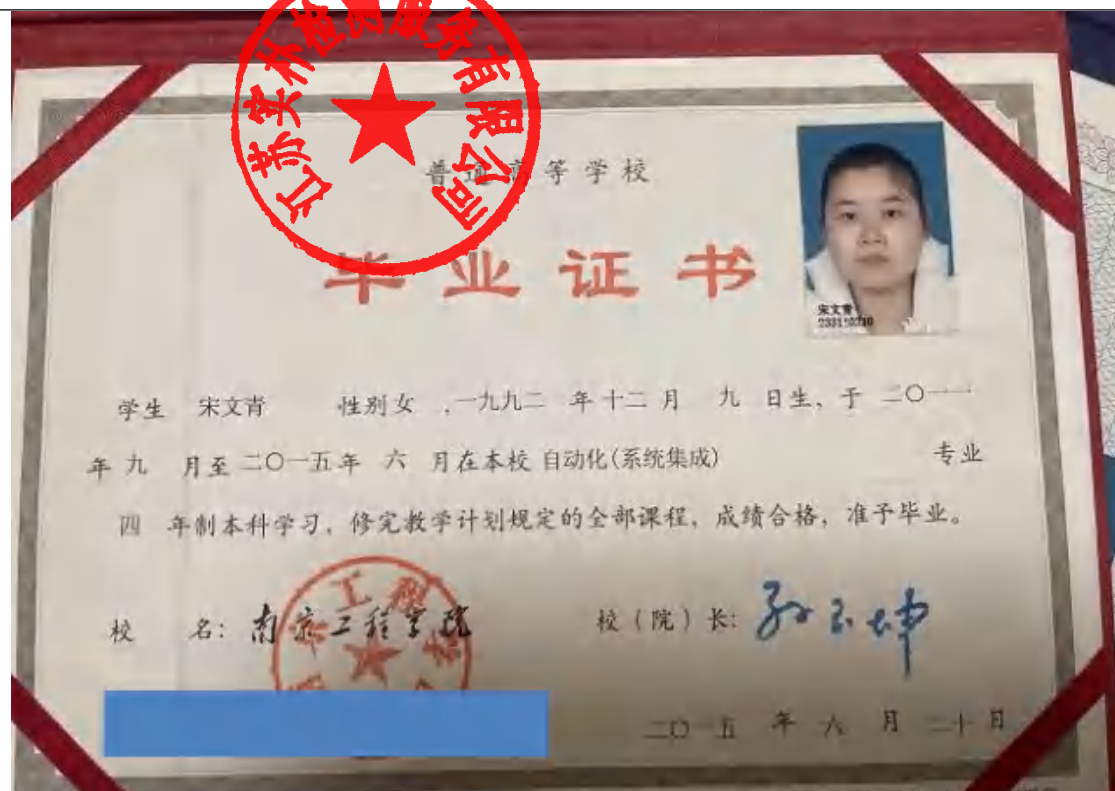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2021年05月19日

5.4.5.3.9. 宋文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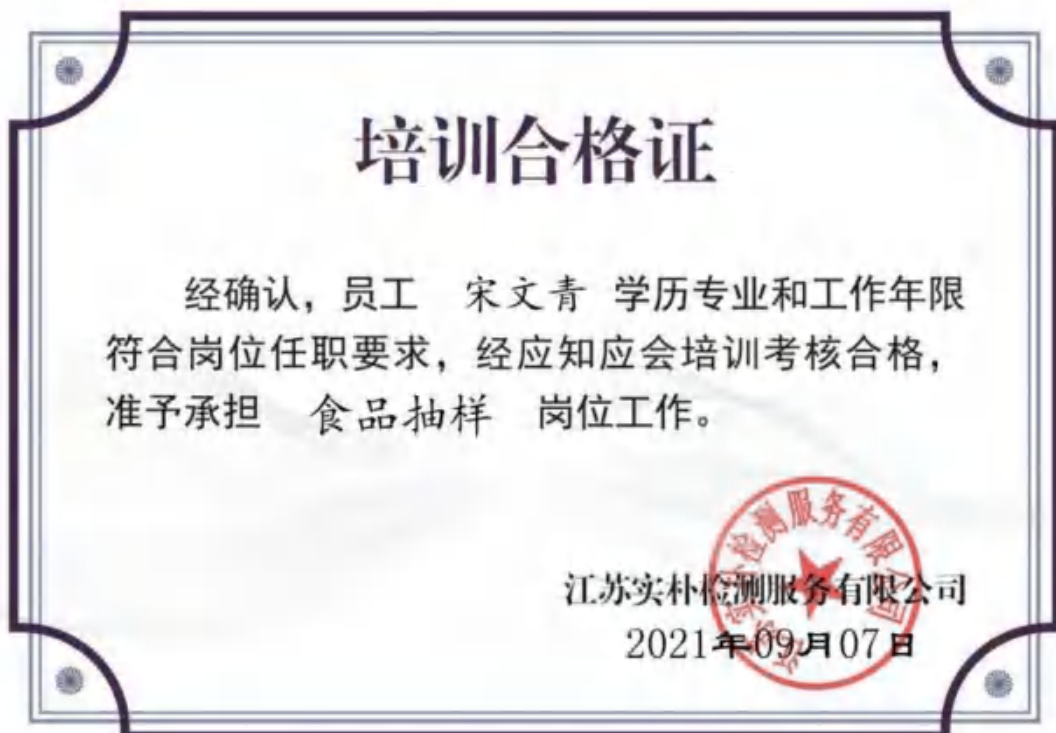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和(下称甲方)
宋文晔(下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抽样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 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保护费用。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4)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滿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4年6月7日

乙方

梁文青

5.4.5.3.10. 李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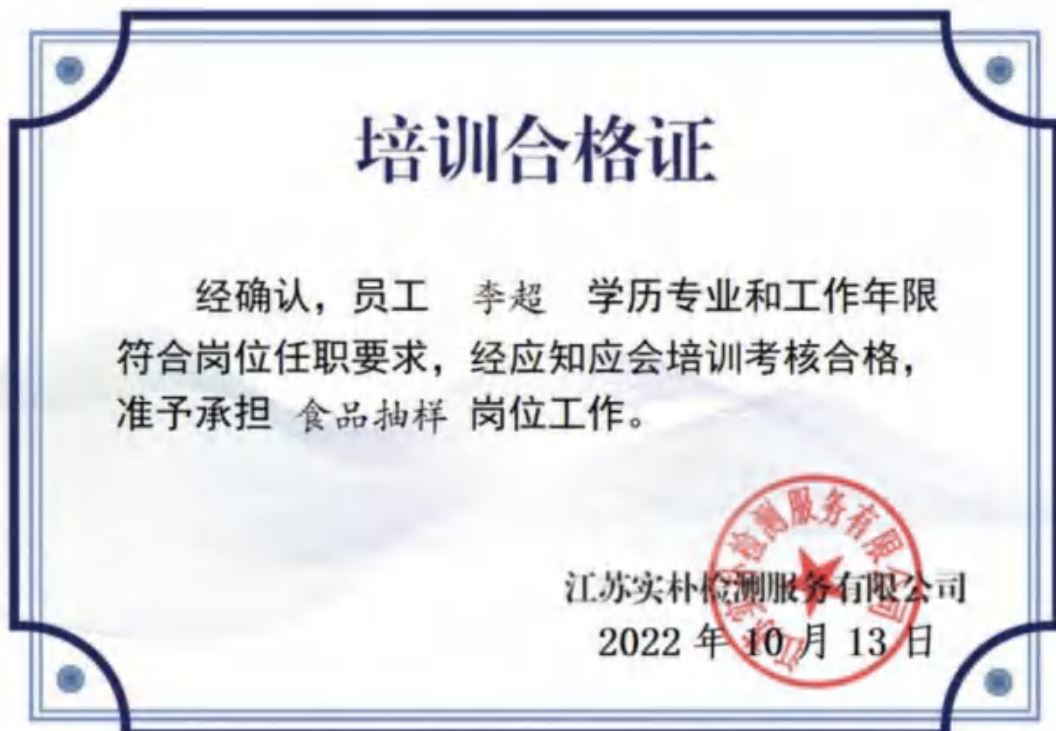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

江苏实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李超(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和有关法律条例,经甲乙双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据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抽样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资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触犯刑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五)有下列情况，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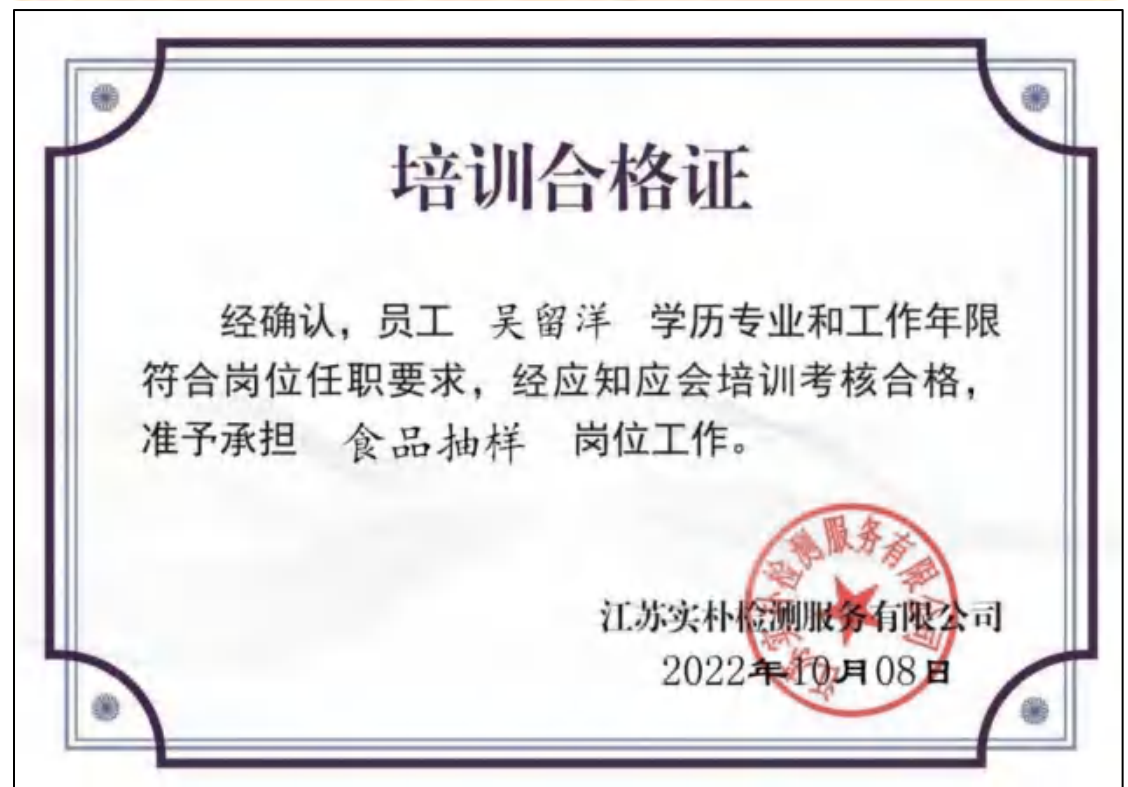
2022年07月15日

5.4.5.3.11. 吴留洋

毕业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吴留洋(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抽样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未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判处有期徒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3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吴留琦

2022年7月8日

5.4.5.3.12. 王晓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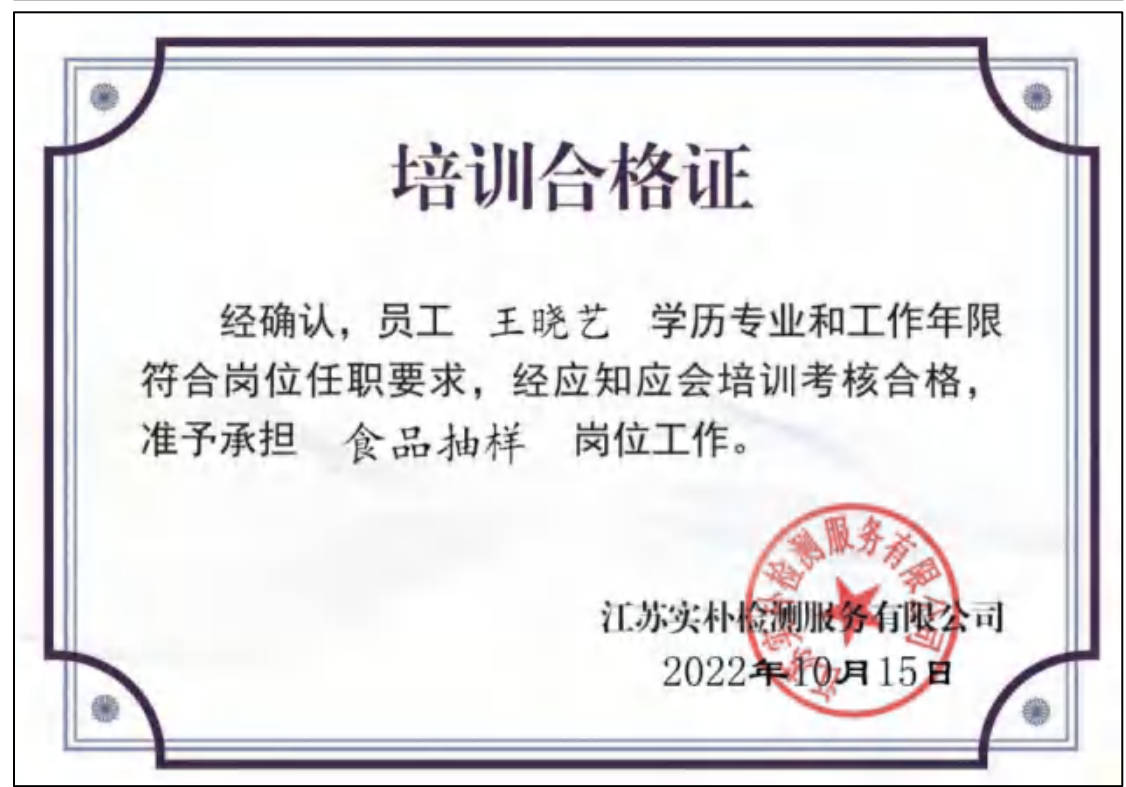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和(下称甲方)
王盛艺(下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抽样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未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从事重负工作，在规定的合同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3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2年7月15日

乙方 王晓艺

5.4.5.4. 社保证明材料

人员社保序号一览表



序号	姓名	社保序号
1	张骅	2
2	蔡一凤	32
3	詹美东	23
4	朱茜	156
5	刘珺	154
6	穆书健	53
7	张琪	109
8	丁亮	82
9	宋文青	39
10	李超	113
11	吴留洋	71
12	王晓艺	36

社保证明材料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经济技术开发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2MA1MFN4M98

查询时间： 202512-202602

共4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48	148	148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证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贾尔昕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	张静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	马杉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4	董彩文	[REDACTED]	202512 - 202601	2
5	吴晨晨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6	张明博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7	莫超宇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8	于水生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9	张笑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0	李佳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1	朱一凡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2	张宏忠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3	邵娟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4	杨刘佩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5	王飞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6	吴丹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7	戴乐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8	吴文婧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9	张志红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0	赵慧鑫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1	孙开元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2	孙星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3	詹美东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4	张权芝	[REDACTED]	202512 - 202512	1
25	孙中豪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6	周佳佳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7	曹泽平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8	陈柯洋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9	何首肖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0	吴潇潇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1	杨进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2	蔡一风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3	张琳琳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4	袁邦辰		202512	-	202602	3
35	吴嘉奇		202512	-	202602	3
36	王晓艺		202512	-	202602	3
37	曹凯丽		202512	-	202602	3
38	王学语		202512	-	202602	3
39	宋文青		202512	-	202602	3
40	张淑雯		202512	-	202602	3
41	崔润发		202512	-	202602	3
42	陈加斐		202512	-	202602	3
43	陈玉		202512	-	202602	3
44	张林森		202512	-	202602	3
45	朱婷		202512	-	202602	3
46	祖海涛		202512	-	202602	3
47	岳奥文		202512	-	202602	3
48	邵文婷		202512	-	202602	3
49	梁敬洁		202512	-	202602	3
50	王逸宁		202512	-	202602	3
51	高敏		202512	-	202602	3
52	胡美琴		202512	-	202602	3
53	穆书健		202512	-	202602	3
54	陈梁		202512	-	202601	2
55	马春秀		202512	-	202602	3
56	李从花		202512	-	202602	3
57	席康建		202512	-	202602	3
58	李晓峰		202512	-	202602	3
59	白蓉		202512	-	202602	3
60	齐文杰		202512	-	202512	1
61	黄靓		202512	-	202602	3
62	邵飞		202512	-	202602	3
63	熊颜红		202512	-	202602	3
64	王宏月		202512	-	202602	3
65	李超伦		202512	-	202602	3
66	陈平静		202512	-	202602	3
67	袁雪晴		202512	-	202602	3
68	杨亮		202512	-	202602	3
69	吴丹丹		202512	-	202602	3
70	汪叶飞		202512	-	202602	3
71	吴留洋		202512	-	202602	3
72	李慧慧		202512	-	202602	3
73	佟心蕊		202512	-	202602	3
74	陈雨		202512	-	202602	3
75	张华		202512	-	202602	3
76	高秀如		202512	-	202602	3
77	陈珊珊		202512	-	202602	3
78	高硕		202512	-	202602	3
79	陈凯洲		202512	-	202602	3
80	董慧文		202512	-	202601	2
81	高雅丽		202512	-	202602	3
82	丁亮		202512	-	202602	3
83	李莹莹		202512	-	202602	3
84	房华		202512	-	202602	3



85	夏娇娇		202512	-	202602	3
86	胡娟娟		202512	-	202602	3
87	徐诞		202512	-	202602	3
88	李寒寒		202512	-	202602	3
89	赵治浩		202512	-	202602	3
90	冯羽蒙		202512	-	202602	3
91	吴莹		202512	-	202602	3
92	高增瑞		202512	-	202512	1
93	田婷		202512	-	202602	3
94	安鹏		202512	-	202602	3
95	王萌梦		202512	-	202602	3
96	张银玲		202512	-	202602	3
97	葛友艳		202512	-	202602	3
98	吕双莹		202512	-	202602	3
99	钟琪		202512	-	202601	2
100	丁浩		202512	-	202602	3
101	王俊杰		202512	-	202602	3
102	孙雪茹		202512	-	202602	3
103	周晶晶		202512	-	202602	3
104	靳俊美		202512	-	202602	3
105	于禹农		202512	-	202602	3
106	付中博		202512	-	202602	3
107	张永杰		202602	-	202602	1
108	吴浩		202512	-	202602	3
109	张琪		202512	-	202602	3
110	杨丹		202512	-	202602	3
111	沈若兰		202512	-	202602	3
112	马海霞		202512	-	202602	3
113	李超		202512	-	202602	3
114	杨青		202512	-	202602	3
115	王少勃		202512	-	202602	3
116	买热帕提·艾力		202512	-	202602	3
117	王梓其		202512	-	202602	3
118	蒋大峰		202512	-	202602	3
119	杨雨桐		202512	-	202602	3
120	李悦		202512	-	202602	3
121	徐杰		202512	-	202602	3
122	李娜		202512	-	202602	3
123	张大为		202512	-	202602	3
124	华新		202512	-	202602	3
125	周利		202512	-	202602	3
126	宋欣怡		202512	-	202601	2
127	李鑫		202512	-	202602	3
128	何佳乐		202512	-	202602	3
129	沈明		202512	-	202602	3
130	范翠枝		202512	-	202602	3
131	米丽君		202512	-	202602	3
132	李翠翠		202512	-	202602	3
133	沈玉洋		202512	-	202602	3
134	王炜		202512	-	202602	2
135	田玲		202512	-	202602	3



136	陈影		202512	-	202602	3
137	王林杰		202512	-	202602	3
138	赵亮		202512	-	202602	3
139	路颖		202512	-	202602	3
140	徐海		202512	-	202602	3
141	陶凯峰		202512	-	202602	3
142	徐鑫宇		202512	-	202602	3
143	施宇航		202512	-	202602	3
144	周慧		202512	-	202602	3
145	于飞		202512	-	202602	3
146	吕明珠		202512	-	202602	3
147	孙建国		202512	-	202602	3
148	贾志宇		202512	-	202602	3
149	李祥		202512	-	202602	3
150	程鑫		202512	-	202602	3
151	王美圆		202512	-	202602	3
152	李倩		202512	-	202602	3
153	朱莉		202512	-	202602	3
154	刘珺		202512	-	202602	3
155	吴安祥		202512	-	202602	3
156	朱茜		202512	-	202602	3
157	沈朱榕		202512	-	202602	3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 单位盖章有效。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 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 如需核对真伪, 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 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5.5.具有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6人，中级技术职称：14人

本项目我司投入项目组成员中具有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6人，具有中级技术职称的14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人员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 **（完全满足**

招标文件满分要

项目组成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学历	身份证号	相关证书	备注
1	张华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博士		正高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2	房华	质量负责人	硕士		高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3	李莹莹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高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4	赵治浩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5	张大为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6	张志红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7	范翠枝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8	王茹梦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9	王俊杰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0	贾尔听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1	闫蓉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2	丁浩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3	陈珊珊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4	陈平静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5	李翠翠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6	何肖肖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7	袁雪晴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 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8	王林杰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 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19	徐诞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 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20	马海霞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 程师	相关证明材料信息及页码 详见后附《证件索引表》

5.5.1.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6人

项目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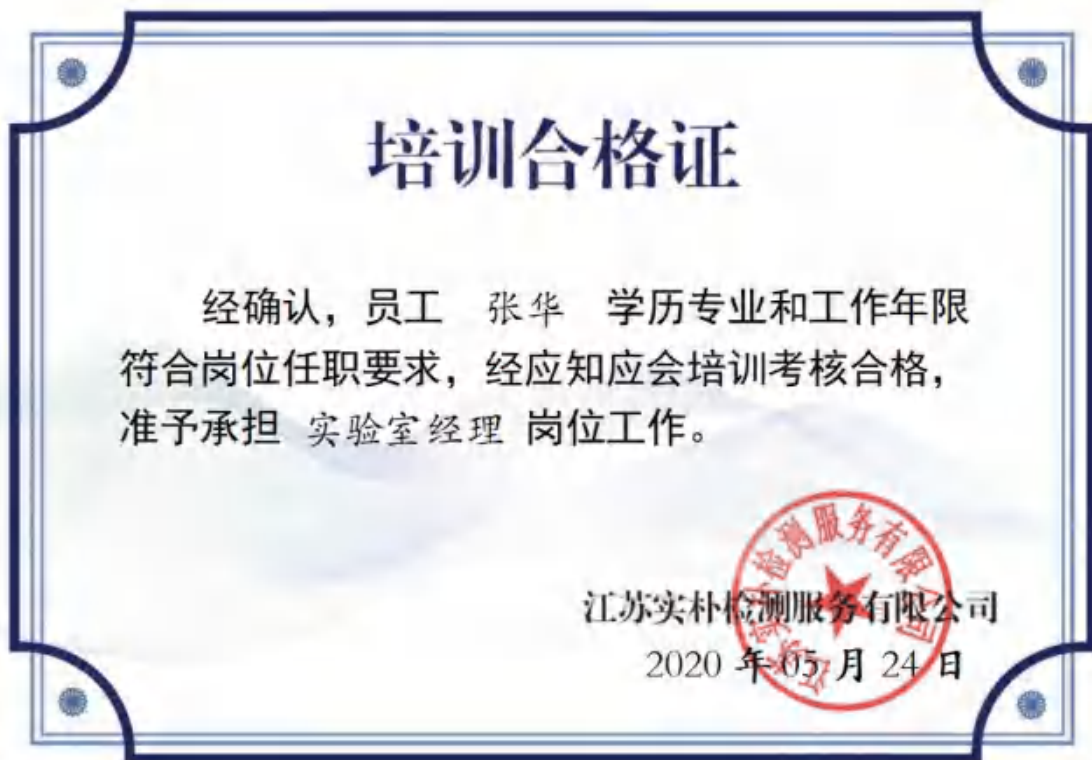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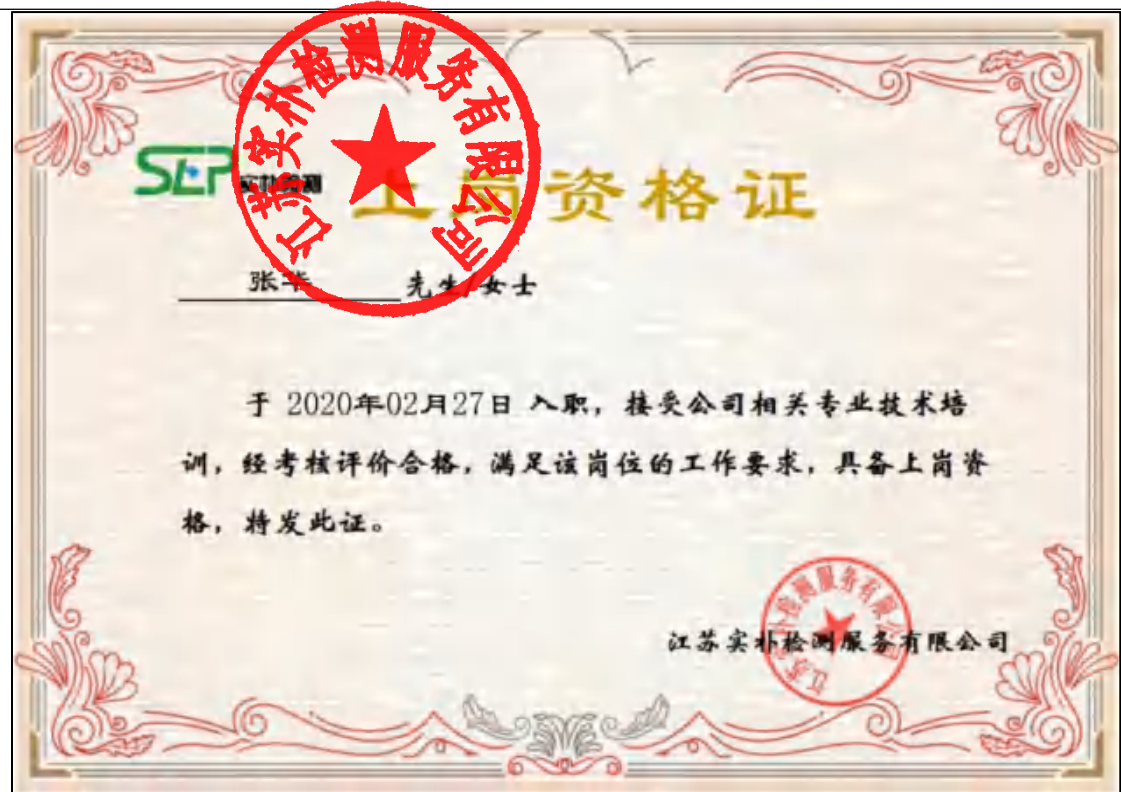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职务	学历	身份证号	相关证书	备注
1	张华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博士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2	房华	质量负责人	硕士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3	李莹莹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4	赵治浩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5	张大为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6	张志红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5.5.1.1. 正高级工程师：张华（教授即正高级职称）

职称证书

			
从事专业	食品科学与工程		
专业技术职务 任 职 资 格	教授		
评审组织	郑州轻工业大学高校教师 (实验人员)高级职称自 主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2018年6月		
发证单位	郑州轻工业大学		
			
			
姓 名	张华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年10月	籍 贯	
任职资格文件号	郑轻院〔2018〕31号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张华以下(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实验室经理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张华

2023年04月27日

5.5.1.2. 高级工程师：房华

职称证书

43

经 江苏省南京市化工工程
(副高) 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
审委员会于2017年11月3日评审,
房华已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
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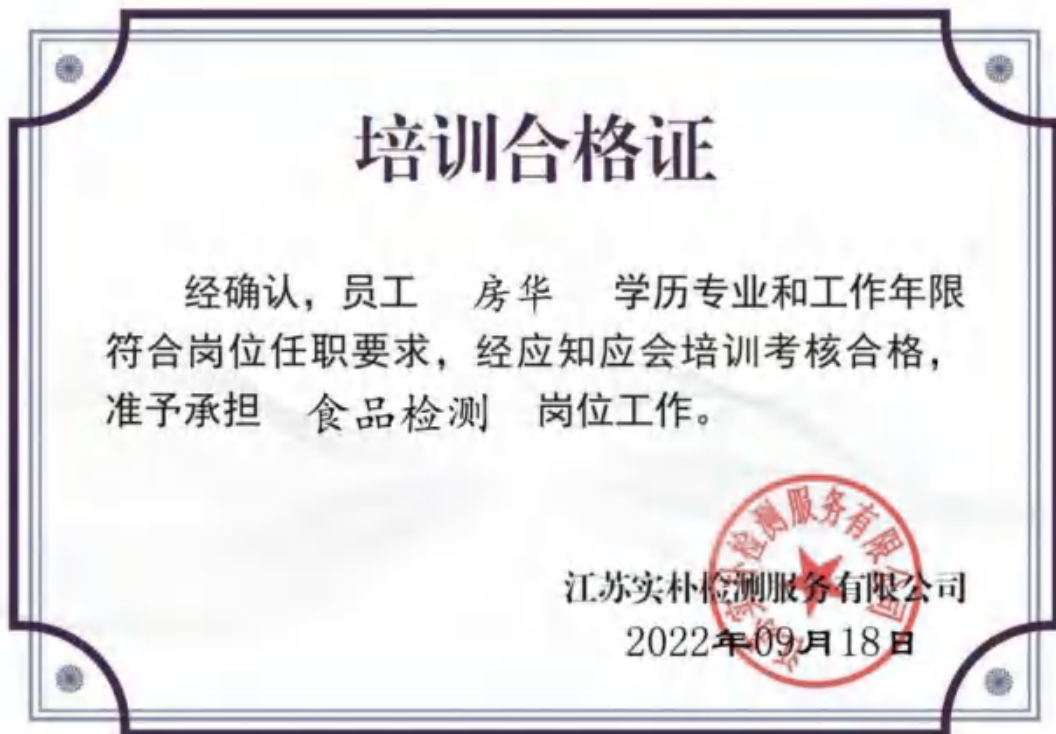
公布文号:苏人社发(2018)4号

姓名 房华
性别 女
身份证 [REDACTED]
工作单位 [REDACTED] 股份有限公司
编号 [REDACTED]

发证机关
(印章)
2017年11月3日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 (称甲方)
房莹(以 (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就聘用事宜,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限及录用

(一) 甲方依照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 乙方工作岗位为质量负责人职位, 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 在此期间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 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 试用期满, 双方无异议, 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 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 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 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 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 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 按月发放。

(二) 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 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 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 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 在如下情况, 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 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 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 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 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 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 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 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 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 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 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 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 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 除吃饭时间外, 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 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 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 在乙方同意后, 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 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 乙方在生病时, 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 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 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 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 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 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 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 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 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 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 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 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 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 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 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 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 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 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 符合下列情况, 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1) 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 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 (2)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 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 不能从事原工作, 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 (3) 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并造成一定后果, 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 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 (2) 甲方未按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的。

(3)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1) 乙方从事的工作，在规定的合同期限内的。
-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漏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规范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3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2年6月18日

乙方

唐

5.5.1.3. 高级工程师：李莹莹

职称证书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副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李莹莹

性 别: 女

资 格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质量

评 审 机 构: 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质量计量标准化专业副高级
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呈 报 单 位: 天津市西青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身 份 证 号: [REDACTED]

证 书 编 号: [REDACTED]

验 证 网 站: 天津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信息系统

颁 证 机 关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李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根据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 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拘留、逮捕、判刑、劳动教养、判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五) 有下列情况之一，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 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漏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3年12月30日

乙方(签字)

李莹莹

5.5.1.4. 高级工程师：赵治浩

职称证书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副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赵治浩	
性 别:	男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生态环境	
评审机构:	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生态环境专业副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呈报单位: 天津市西青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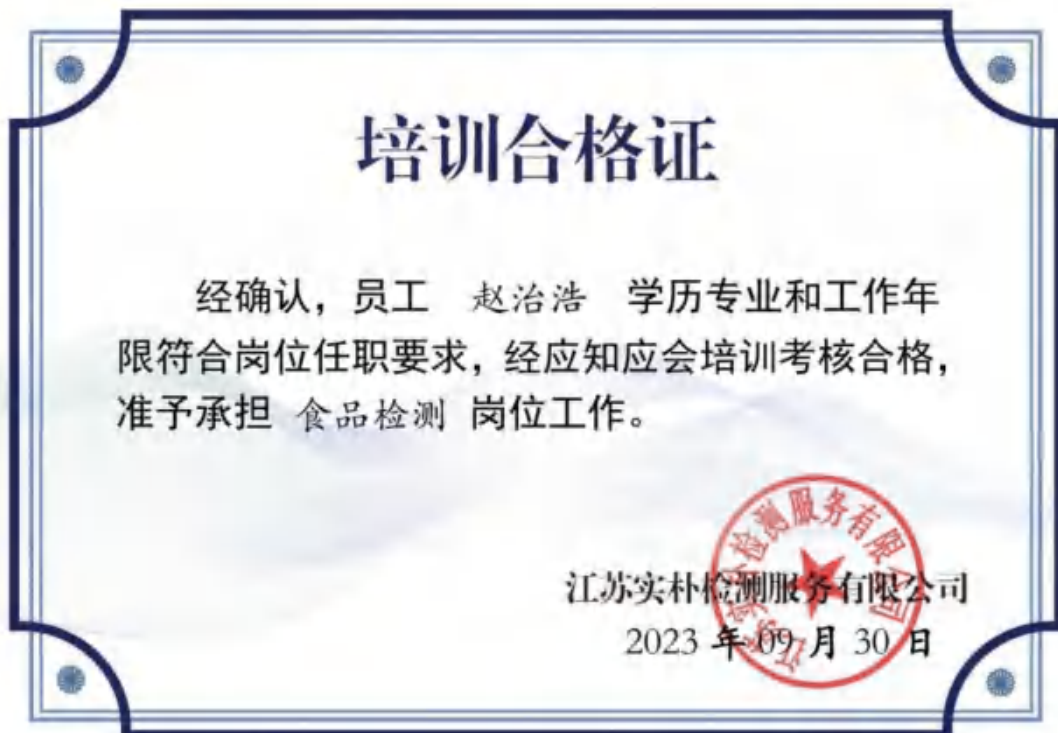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 

验证网站: 天津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信息系统


颁 证 机 关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林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赵治清(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经双方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根据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拘留、逮捕、教养、判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五)有下列情况，乙方可单方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漏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赵治浩

2023年7月1日

5.5.1.5. 高级工程师：张大为

职称证书


**天津市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 **副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张大为 

性 别: 男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系 列: 工程技术

专 业: 食品工程

评审机构: 天津市工程技术系列食品工程专业副高级职称
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申报单位: 天津实朴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呈报单位: 天津市西青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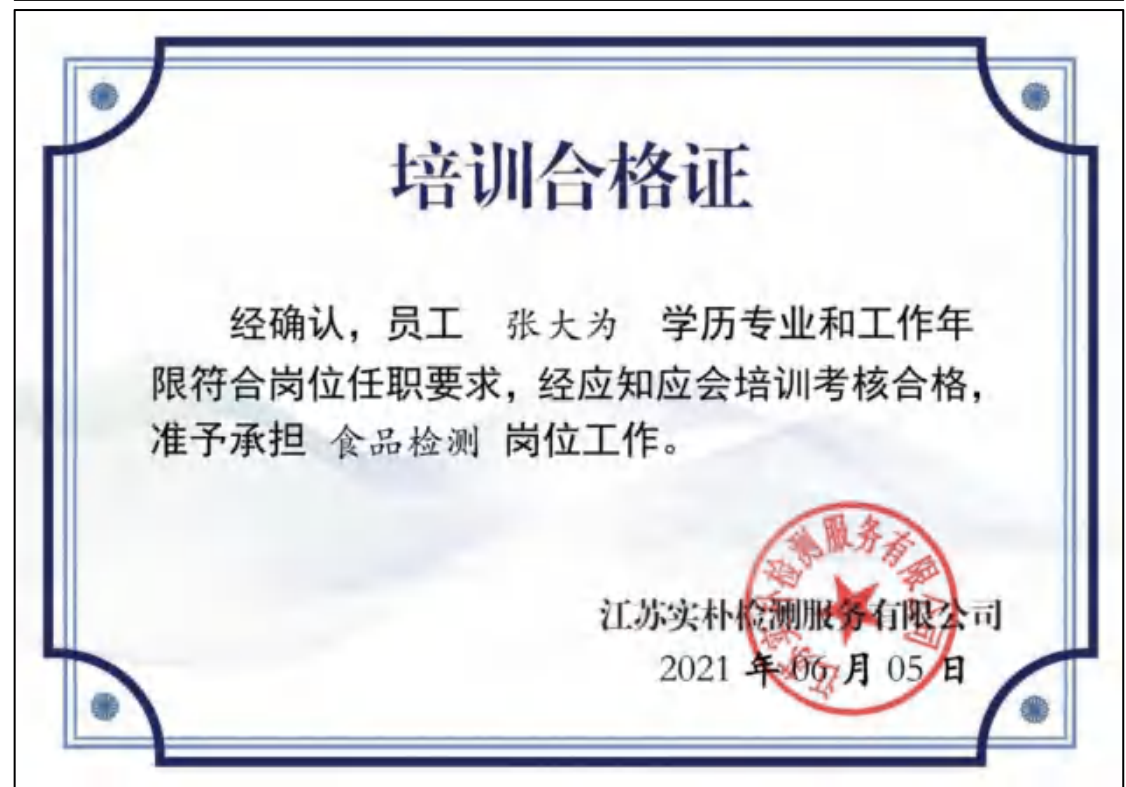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 

证书编号: 

验证网站: 使用时请通过“天津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
评审信息系统”查询核验真伪


颁 证 机 关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林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张大明(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根据劳动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 乙方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双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拘留、逮捕、教养、判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5) 有下列情况，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的。

(3) 甲方未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足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盖章)

2024年05月0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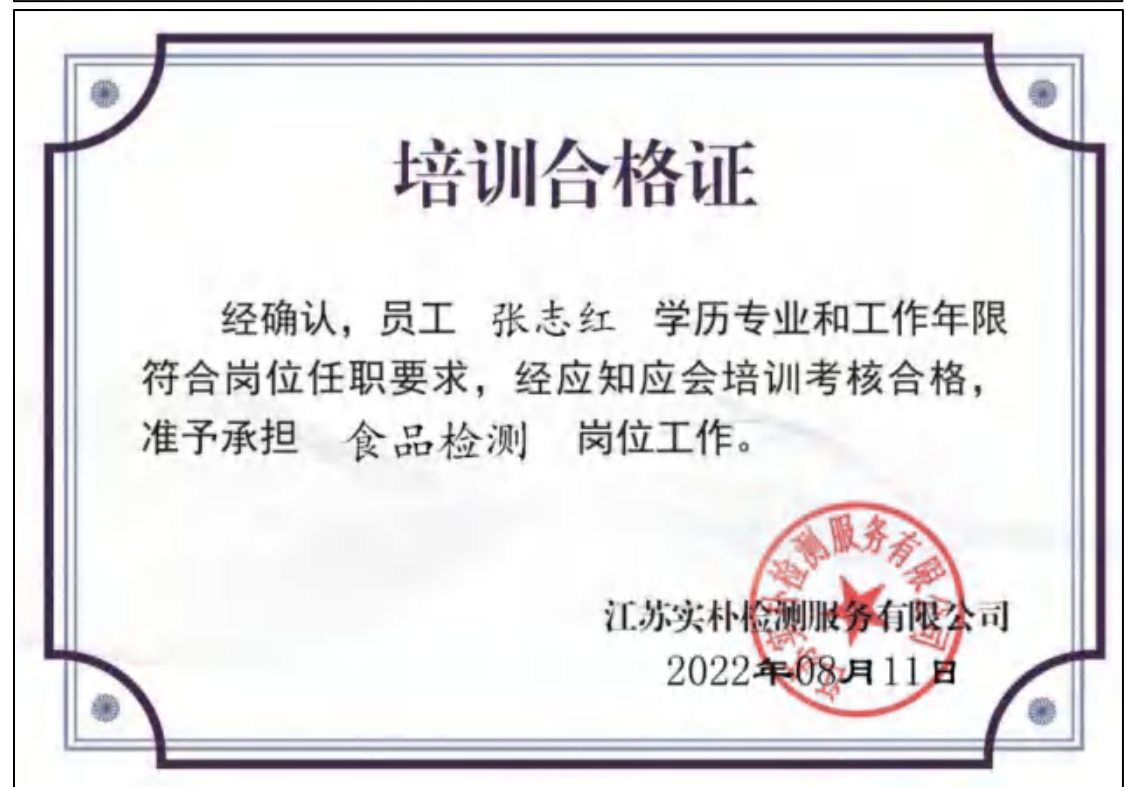
乙方(签字)

张大为

5.5.1.6. 高级工程师：张志红

职称证书	
 (颁证部门钢印)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食品工程
姓名 Full Name 张志红	资格名称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性别 Sex 男	评审组织 Appraisal Organization 四川省工程技术高级职称成都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 ID Number [Redacted]	评审时间 Appraisal Date 2020年12月15日
	批准时间 Approval Date 2021年5月13日
	查询码 Query Code [Redacted]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林品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张志红(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根据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部门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半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过试用期的员工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

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以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拘留、逮捕、教养、判刑，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五)有下列情况，乙方可单方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政策、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不按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和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漏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 张志红

2022年5月11日

5.5.2.社保证明材料

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员工社保序号一览表

序号	姓名	社保序号
1	张华	75
2	房华	84
3	李莹莹	83
4	赵治浩	89
5	张大为	123
6	张志红	19

社保证明材料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经济技术开发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2MA1MFN4M98

查询时间： 202512-202602

共4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48	148	148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贾尔昕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	张静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	马杉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4	董彩文	[REDACTED]	202512 - 202601	2
5	吴晨晨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6	张明博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7	莫超宇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8	于水生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9	张笑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0	李佳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1	朱一凡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2	张宏忠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3	邵娟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4	杨刘佩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5	王飞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6	吴丹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7	戴乐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8	吴文娟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19	张志红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0	赵慧鑫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1	孙开元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2	孙星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3	詹美东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4	张权芝	[REDACTED]	202512 - 202512	1
25	孙中豪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6	周佳佳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7	曹泽平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8	陈柯洋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29	何首肖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0	吴潇潇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1	杨进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2	蔡一凤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3	张琳琳	[REDACTED]	202512 - 202602	3



34	袁邦辰		202512	-	202602	3
35	吴嘉奇		202512	-	202602	3
36	王晓艺		202512	-	202602	3
37	曹凯丽		202512	-	202602	3
38	王学语		202512	-	202602	3
39	宋文青		202512	-	202602	3
40	张淑雯		202512	-	202602	3
41	崔润发		202512	-	202602	3
42	陈加斐		202512	-	202602	3
43	陈玉		202512	-	202602	3
44	张林森		202512	-	202602	3
45	朱婷		202512	-	202602	3
46	祖海涛		202512	-	202602	3
47	岳奥文		202512	-	202602	3
48	邵文婷		202512	-	202602	3
49	梁敬洁		202512	-	202602	3
50	王逸宁		202512	-	202602	3
51	高敏		202512	-	202602	3
52	胡美琴		202512	-	202602	3
53	穆书健		202512	-	202602	3
54	陈梁		202512	-	202601	2
55	马春秀		202512	-	202602	3
56	李从花		202512	-	202602	3
57	席康建		202512	-	202602	3
58	李晓峰		202512	-	202602	3
59	白蓉		202512	-	202602	3
60	齐文杰		202512	-	202512	1
61	黄祺		202512	-	202602	3
62	邵飞		202512	-	202602	3
63	熊颜红		202512	-	202602	3
64	王宏月		202512	-	202602	3
65	李超伦		202512	-	202602	3
66	陈平静		202512	-	202602	3
67	袁雪晴		202512	-	202602	3
68	杨亮		202512	-	202602	3
69	吴丹丹		202512	-	202602	3
70	汪叶飞		202512	-	202602	3
71	吴留洋		202512	-	202602	3
72	李慧慧		202512	-	202602	3
73	佟心蕊		202512	-	202602	3
74	陈雨		202512	-	202602	3
75	张华		202512	-	202602	3
76	高秀如		202512	-	202602	3
77	陈珊珊		202512	-	202602	3
78	高硕		202512	-	202602	3
79	陈凯洲		202512	-	202602	3
80	董慧文		202512	-	202601	2
81	高雅丽		202512	-	202602	3
82	丁彦		202512	-	202602	3
83	李莹莹		202512	-	202602	3
84	房华		202512	-	202602	3



85	夏娇娇		202512	-	202602	3
86	胡娟娟		202512	-	202602	3
87	徐诞		202512	-	202602	3
88	李寒寒		202512	-	202602	3
89	赵治浩		202512	-	202602	3
90	冯羽蒙		202512	-	202602	3
91	吴莹		202512	-	202602	3
92	高增瑞		202512	-	202512	1
93	田婷		202512	-	202602	3
94	安鹏		202512	-	202602	3
95	王萌梦		202512	-	202602	3
96	张银玲		202512	-	202602	3
97	葛友艳		202512	-	202602	3
98	吕双莹		202512	-	202602	3
99	钟琪		202512	-	202601	2
100	丁浩		202512	-	202602	3
101	王俊杰		202512	-	202602	3
102	孙雪茹		202512	-	202602	3
103	周晶晶		202512	-	202602	3
104	顾俊美		202512	-	202602	3
105	于禹农		202512	-	202602	3
106	付中博		202512	-	202602	3
107	张永杰		202602	-	202602	1
108	吴浩		202512	-	202602	3
109	张琪		202512	-	202602	3
110	杨丹		202512	-	202602	3
111	沈若兰		202512	-	202602	3
112	马海霞		202512	-	202602	3
113	李超		202512	-	202602	3
114	杨青		202512	-	202602	3
115	王少勃		202512	-	202602	3
116	买热帕提·艾力		202512	-	202602	3
117	王梓其		202512	-	202602	3
118	蒋大峰		202512	-	202602	3
119	杨雨桐		202512	-	202602	3
120	李悦		202512	-	202602	3
121	徐杰		202512	-	202602	3
122	李娜		202512	-	202602	3
123	张大为		202512	-	202602	3
124	华新		202512	-	202602	3
125	周利		202512	-	202602	3
126	宋欣怡		202512	-	202601	2
127	李鑫		202512	-	202602	3
128	何佳乐		202512	-	202602	3
129	沈明		202512	-	202602	3
130	范翠枝		202512	-	202602	3
131	米丽君		202512	-	202602	3
132	李翠翠		202512	-	202602	3
133	沈玉洋		202512	-	202602	3
134	王炜		202512	-	202602	2
135	田玲		202512	-	202602	3



136	陈影		202512	-	202602	3
137	王林杰		202512	-	202602	3
138	赵亮		202512	-	202602	3
139	路颖		202512	-	202602	3
140	徐海		202512	-	202602	3
141	陶凯峰		202512	-	202602	3
142	徐鑫宇		202512	-	202602	3
143	施宇航		202512	-	202602	3
144	周慧		202512	-	202602	3
145	于飞		202512	-	202602	3
146	吕明珠		202512	-	202602	3
147	孙建国		202512	-	202602	3
148	贾志宇		202512	-	202602	3
149	李祥		202512	-	202602	3
150	程鑫		202512	-	202602	3
151	王美圆		202512	-	202602	3
152	李倩		202512	-	202602	3
153	朱莉		202512	-	202602	3
154	刘珺		202512	-	202602	3
155	吴安祥		202512	-	202602	3
156	朱茜		202512	-	202602	3
157	沈朱榕		202512	-	202602	3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5.5.3.中级技术职称：14 人

项目组成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学历	身份证号	相关证书	备注
1	范翠枝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2	王茹梦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3	王俊杰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硕士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4	贾尔听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5	闫蓉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6	丁浩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7	陈珊珊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8	陈平静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9	李翠翠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10	何肖肖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11	袁雪晴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12	王林杰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13	徐诞	专职食品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明、劳动合同

						明、劳动合同
14	马海霞	专职食品 检验人员	本科		中级工 程师	职称证书、上岗证、岗位 培训合格证、人员社保证 明、劳动合同

5.5.3.1. 范翠枝

职称证书



江苏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范翠枝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1-10-08	
身份证号：[REDACTED]	
工作单位：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初定部门：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资格名称：工程师	
系列（专业）：生态环境工程	
专业（学科）：环境监测	
证 书 号 [REDACTED]	

取得资格时间：2022-08-26

文 件 号：宁职称办〔2022〕3号


在线证书信息


盖签发单位电子印章

学历证书


研究生
毕业证书


范翠枝
2016109012

研究生 范翠枝 性别 女，1991年 10月 8日生，
于2016年 9月至2019年 5月在 海洋科学
专业学习，学制 3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
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名：
证书编号：

校长：
2019年 5月 30日

学位证书



硕士学位证书

范翠枝，女，1991年10月8日生。

在南京农业大学 海洋科学

学科（专业）已通过了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
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理学 硕士学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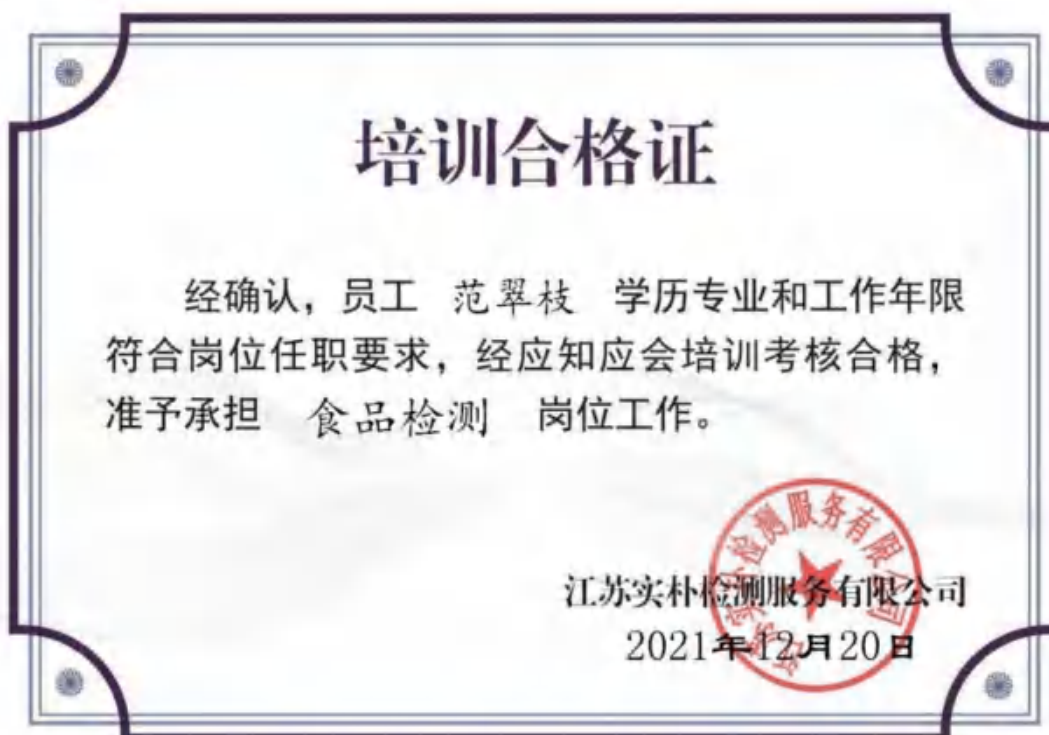
南京农业大学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2019年 6月 17日

证书编号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范昱技(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未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达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 范翠枝

2024年09月24日

5.5.3.2. 王茹梦

职称证书



江苏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王茹梦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3-02-24	
身份证号：[REDACTED]	
工作单位：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初定部门：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资格名称：工程师	
系列（专业）：生态环境工程	
专业（学科）：环境监测	
证 书 号：[REDACTED]	在线证书信息
取得资格时间：2022-08-26	
文 件 号：宁职称办〔2022〕3号	


盖签发单位电子印章

学历证书

安徽师范大学
研究生毕业证书

研究生 **王茹梦** 性别女， 1993 年 02 月 24 日生，于
2016 年 09 月至 2019 年 06 月在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专业学习，学制 3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安徽师范大学 校(院、所)长：**张永亮**

证书编号：XXXXXXXXXX 2019 年 06 月 18 日

学位证书

安徽师范大学

硕士学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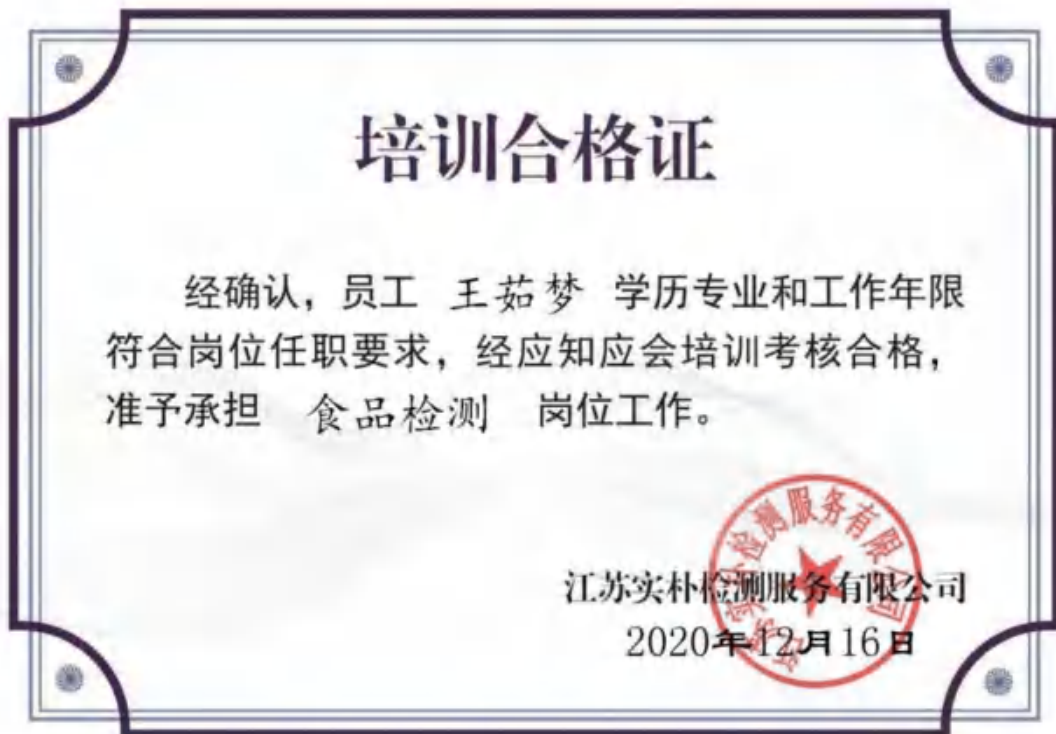
王茹梦，女，一九九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在我校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学科（专
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
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
位条例》的规定，授予理学硕士学位。

校长 **张永亮**

二〇一九年六月四日
证书编号：XXXXXXXXXX



岗位证明



毕业证书

安徽师范大学
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王茹梦 性别女， 1993 年 02 月 24 日生，于
2016 年 09 月至 2019 年 06 月在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专业学习，学制 3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安徽师范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 2019 年 06 月 18 日

学位证书

安徽师范大学

硕士学位证书

王茹梦，女，一九九三年二月二十四日
在我校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学科（专
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
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
位条例》的规定，授予理学硕士学位。

校长 

二〇一九年六月四日

证书编号：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和(下称甲方)
王茹斐(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未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王茹梦

2023年09月16日

5.5.3.3. 王俊杰

职称证书



江苏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王俊杰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4-04-28	
身份证号：[REDACTED]	
工作单位：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初定部门：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格名称：工程师	
系列（专业）：石油化工	
专业（学科）：化工	
证 书 号 [REDACTED]	在线证书信息
取得资格时间：2022-08-03	
文 件 号：宁职称办〔2022〕3号	


盖签发单位电子印章

学历证书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王俊杰 性别 男，一九九四年 四 月二十八日生，于
二〇一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年 六 月在 农业资源利用
专业 全日制学习，学制 二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安徽农业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  二〇一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学位证书



硕士学位证书



王俊杰，男，1994年04月28日生，已完成农业资源利用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经安徽农业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授予其农业硕士学位。

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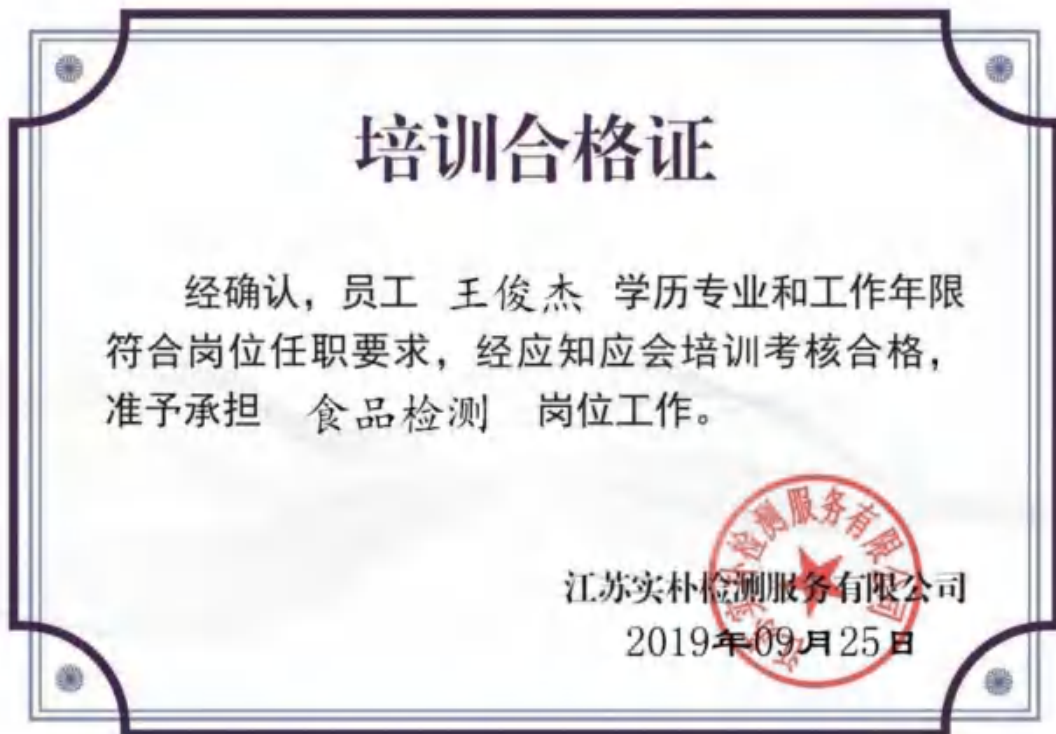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日

(专业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王俊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王俊杰

2022年06月24日

5.5.3.4. 贾尔听

职称证书

2023/12/4 下午4:37



江苏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贾尔听

性 别：男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评 委 会：南京市生态环境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工程师

系列（专业）：生态环境工程

专业（学科）：环境监测

证 书 号：

取得资格时间：2023-10-17

文 件 号：宁人社职〔2023〕1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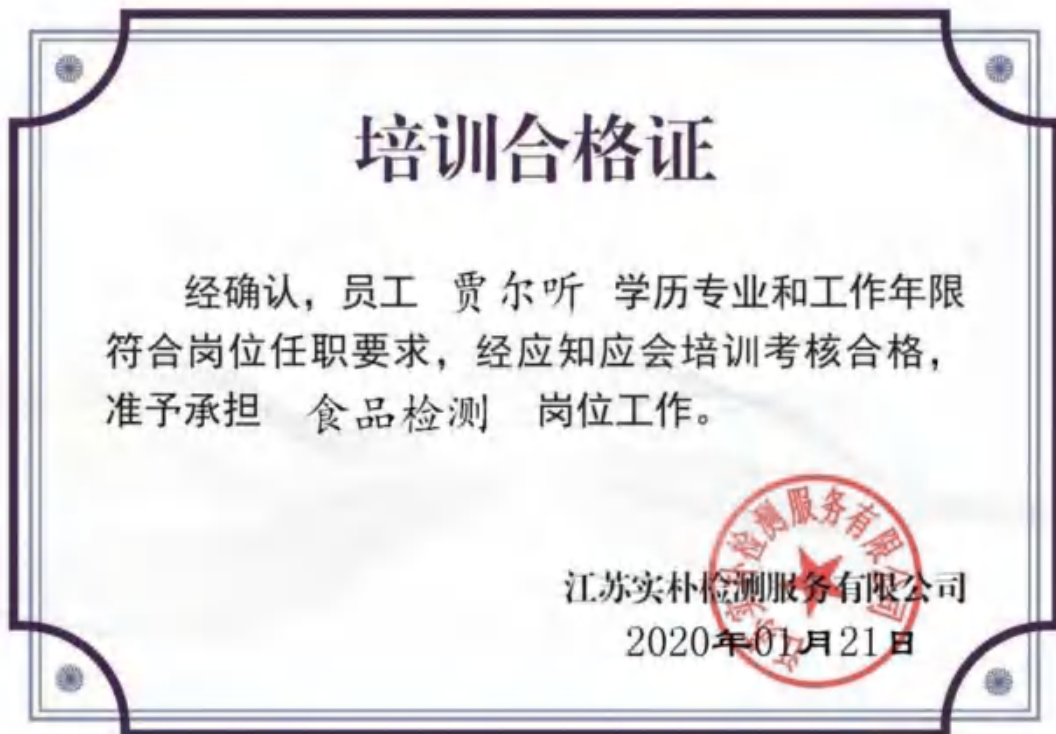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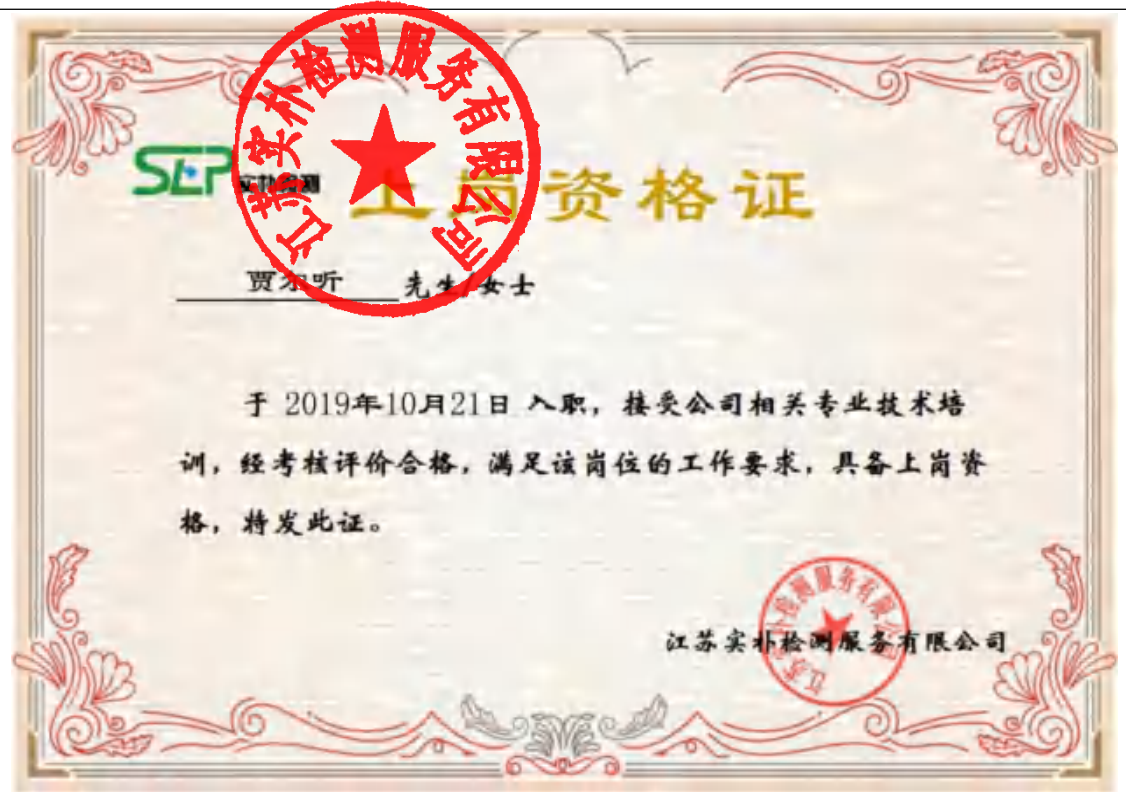
在线证书信息



前簽及單位電子印像

1/1

岗位证明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贾尔听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九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大学  校（院）长：林桂华

证书编号：1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学位证书



学 士 学 位 证 书

贾尔听，男，1990年9月21日生。在 重庆大学 化学工程与工艺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重 庆 大 学 校 长 林桂华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贾尔昕(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3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贾尔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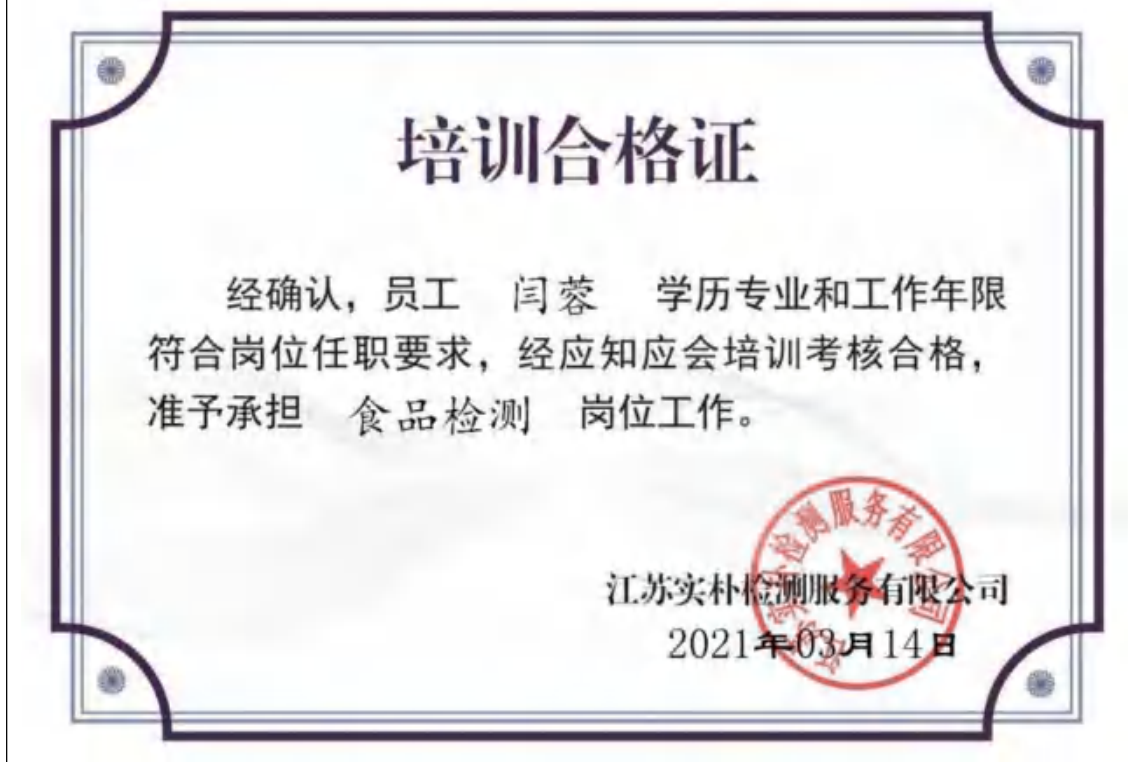
2022年10月21日

5.5.3.5. 闫蓉

职称证书



岗位证明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及(下称甲方)

自签订之日起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周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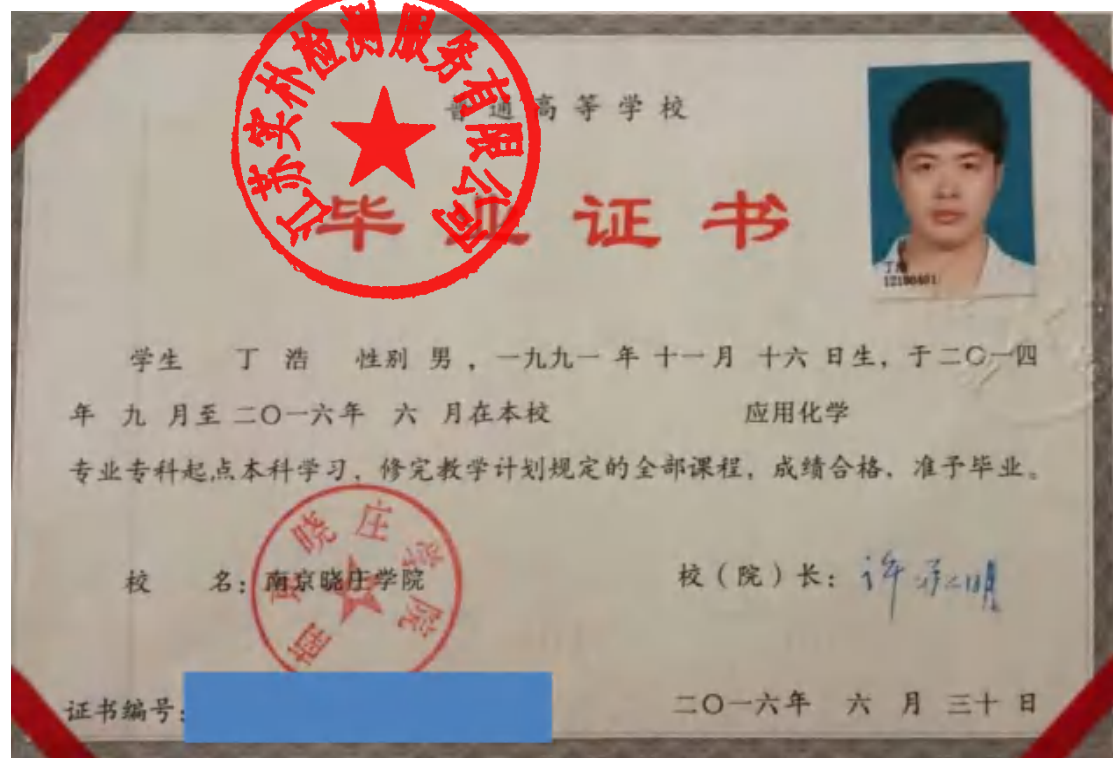
2023年12月14日

5.5.3.6. 丁浩

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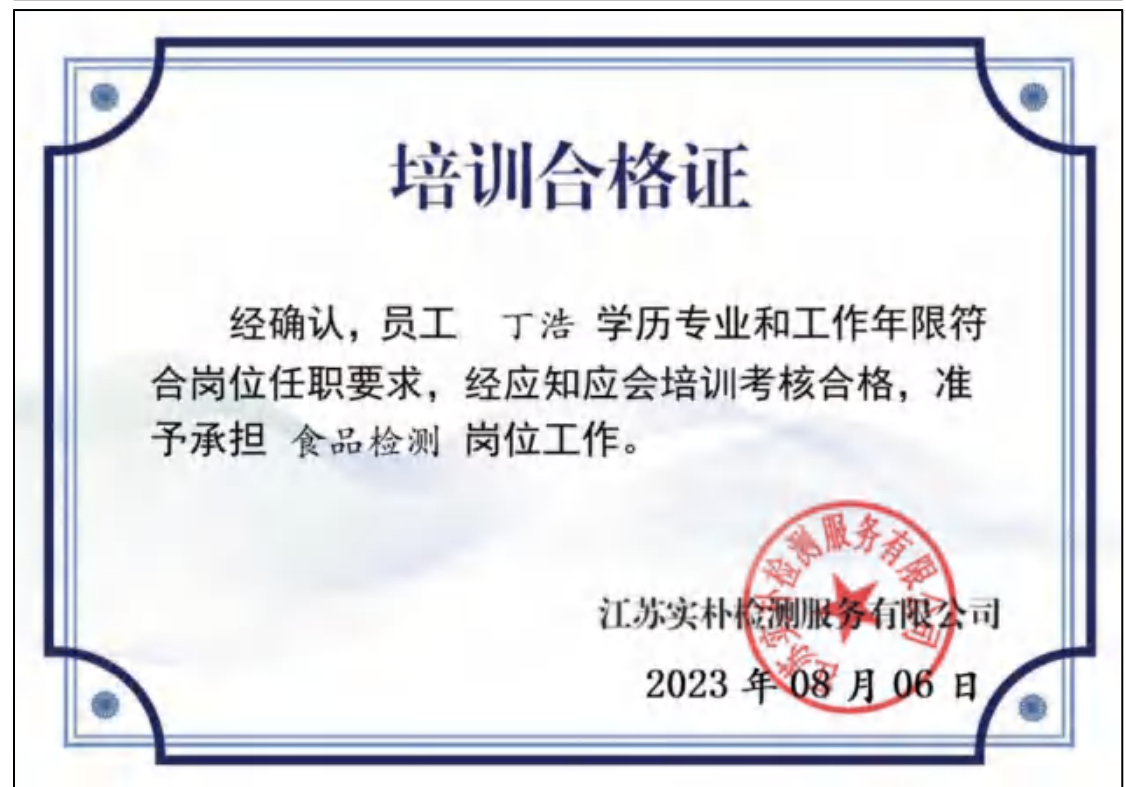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和(乙方)称甲方)
工造(以(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未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从事的工作，在规定的合同期限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3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3年5月8日

乙方 丁浩

5.5.3.7. 陈珊珊

职称证书

南京市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陈珊珊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91年01月14日	
身份证号	[REDACTED]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石油化工	
评定部门	南京市石化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取得时间	2021年10月12日	
公布文号	宁职称办〔2021〕47号	
证书编号	[REDAC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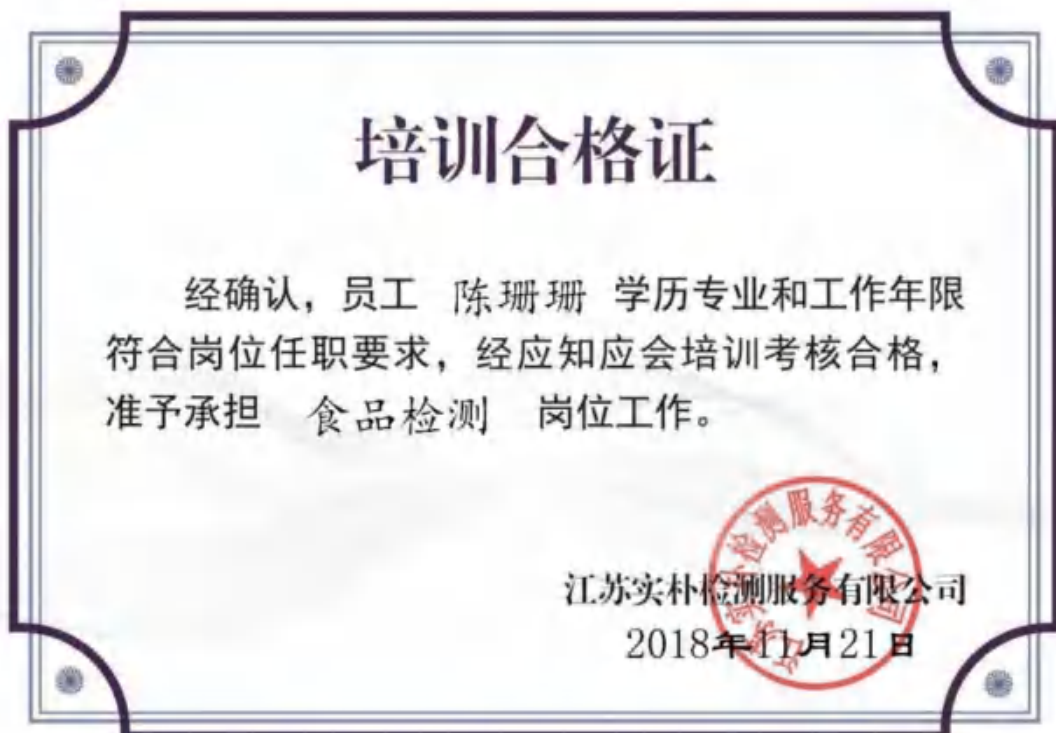
请用微信扫描验证

[REDACTED]

生成时间 2021年12月10日

南京市石化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电子章
专用章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及(下称甲方)
陈珊珊(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 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及盖章)

乙方 陈时村

2021年08月20日

5.5.3.8. 陈平静

职称证书

南京市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陈平静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91年08月12日	
身份证号	[REDACTED]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轻工工程	
评 定 部 门	南京市轻工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取得时间	2021年11月23日	
公布文号	宁职称办〔2021〕91号	
证书编号	[REDACTED]	

请用微信扫描验证
[QR CODE]

[REDACTED]

生成时间 2021年12月21日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平静 性别 女， 1991 年 08 月 12 日生，于 2010 年 09 月至 2014 年 06 月在本校 食品科学与工程 专业 4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江南大学 校长: 陈坚

证书编号: [REDACTED]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廿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学位证书

学士学位证书

陈平静，女，1991年 08 月 12日生，在 江南大学 食品科学与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江南大学 校长 陈坚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REDACTED]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廿八 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岗位证明



培训合格证

经确认，员工 陈平静 学历专业和工作年限
符合岗位任职要求，经应知应会培训考核合格，
准予承担 食品检测 岗位工作。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14日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陈平能(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条例,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侵害乙方合法利益。

(3)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从事重负工作，在规定的工时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鉴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3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5年。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2022年3月14日

乙方

陈年辉

5.5.3.9. 李翠翠

职称证书



江苏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员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李翠翠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1-07-27	
身份证号：[REDACTED]	
工作单位：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评 委 会：南京市生态环境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工程师	
系列（专业）：生态环境工程	
专业（学科）：环境监测	
证 书 号：[REDACTED]	
取得资格时间：2023-10-17	在线证书信息
文 件 号：宁人社职〔2023〕1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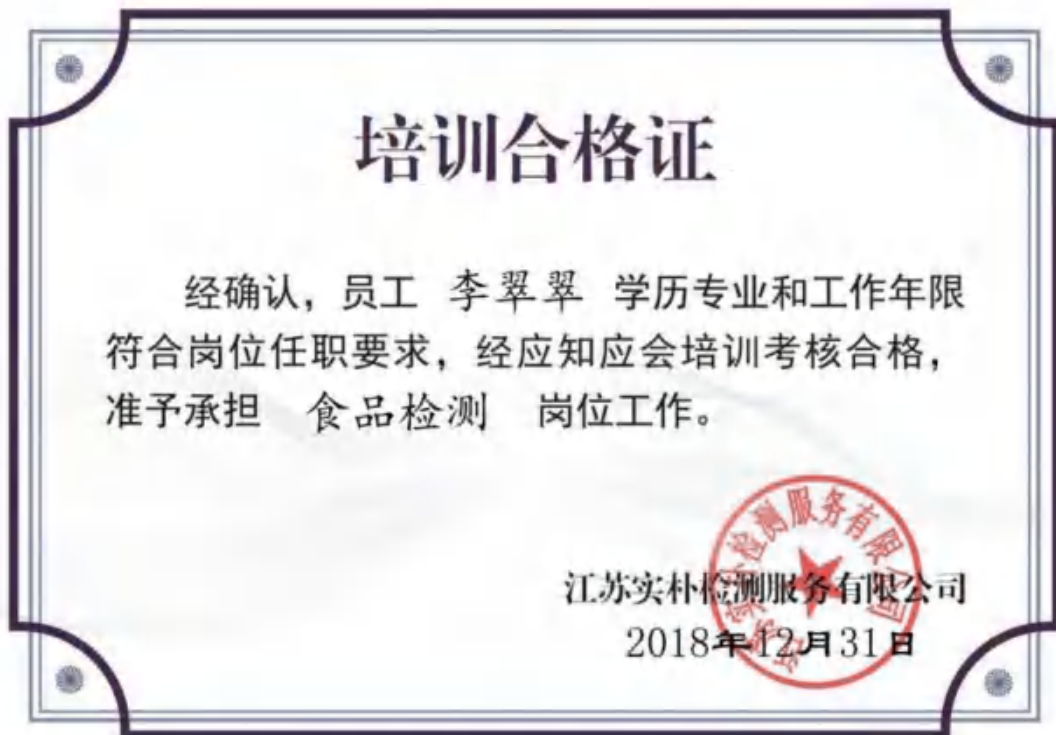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和(下称甲方)
李翠翠(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录用

(一)甲方依照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曹翠翠

2021年09月17日

5.5.3.10. 何肖肖

职称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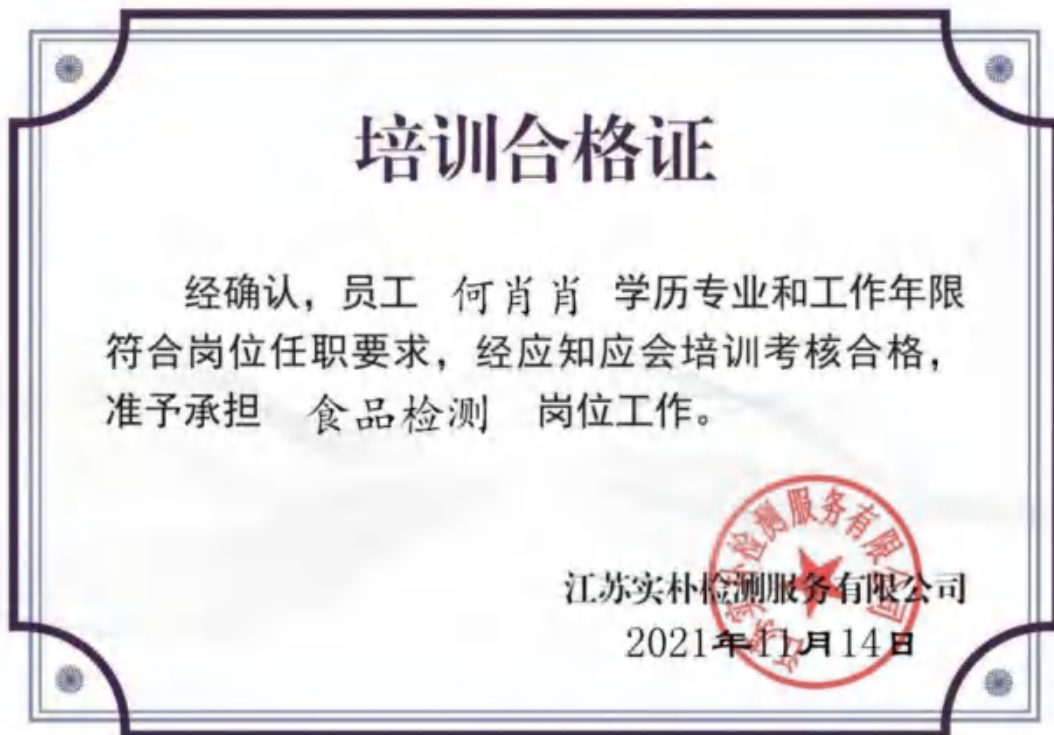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及(下称甲方)
何肖肖(下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何娟

2024年8月14日

5.5.3.11. 袁雪晴

职称证书

	
南京市 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袁雪晴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2年04月15日
身份证号	[REDACTED]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轻工工程
评定部门	南京市轻工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资格取得时间	2021年11月23日
公布文号	宁职称办〔2021〕91号
证书编号	[REDACTED]
请用微信扫描验证	
[REDACTED]	
	
生成时间 2021年12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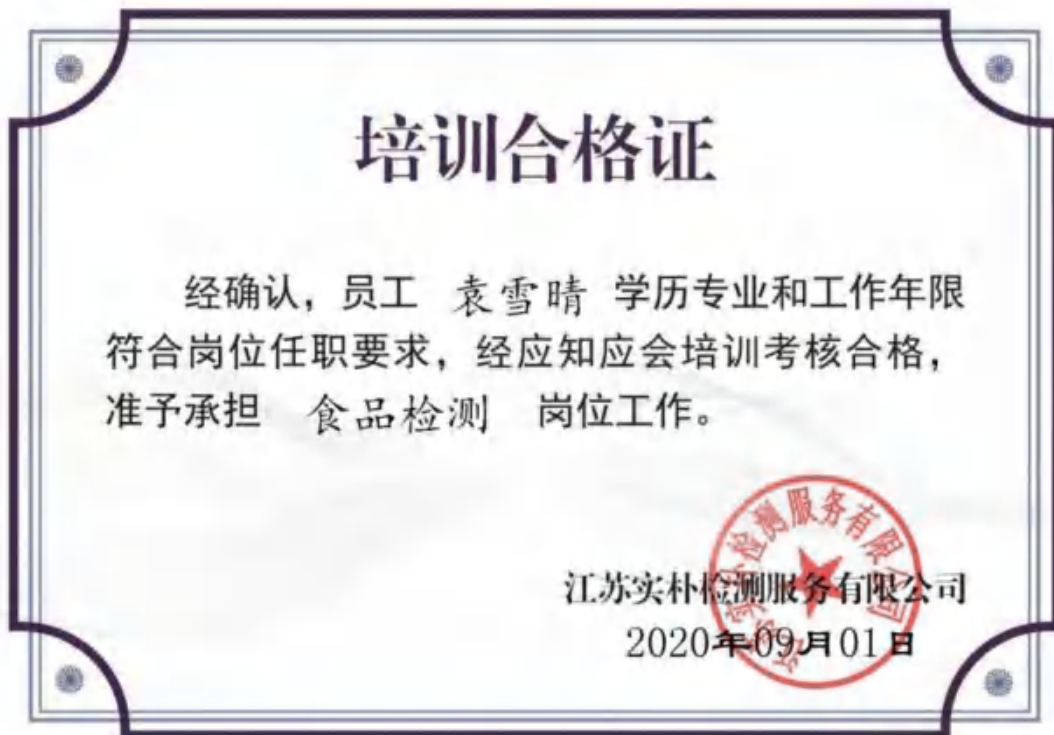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和袁雪晴(乙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录用

(一)甲方依照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经医疗终结由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袁雪晴

2023年06月01日

5.5.3.12. 王林杰

职称证书

江苏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员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王林杰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3-10-17
身份证号：[REDACTED]
工作单位：江苏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评 委 会：南京市生态环境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资格名称：工程师

系列（专业）：生态环境工程

专业（学科）：环境工程

证 书 号：[REDACTED]

取得资格时间：2022-10-27

文 件 号：宁职称办〔2022〕25号



在 [REDACTED]

南京市专业技术资格电子证书
专用章

盖签发单位电子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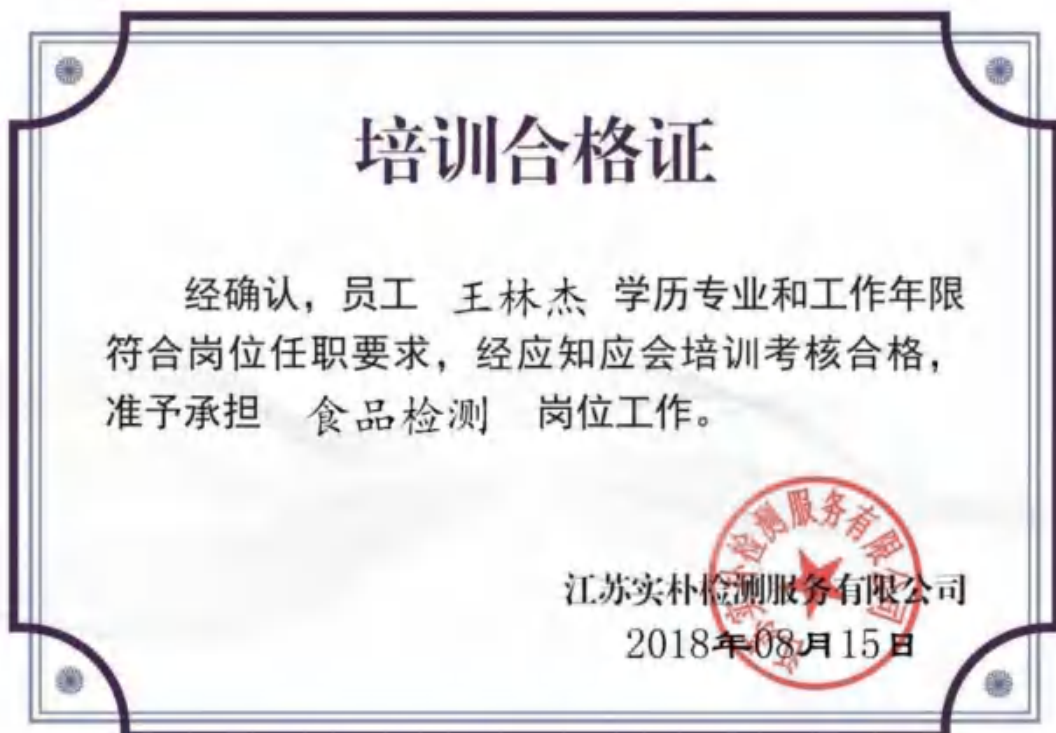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王林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有关法律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调整和安排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履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2021年05月14日

5.5.3.13. 徐诞

职称证书



江苏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有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徐 诞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94-12-25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评 委 会：南京市轻工（纺织）工程中级专业技术 资格评审委员会	 在线证书信息
资格名称：工程师	
系列（专业）：轻工工程	
专业（学科）：轻工-食品检验与检测	
证 书 号 	
取得资格时间：2023-11-10	
文 件 号：宁人社职〔2023〕63号	


盖签发单位电子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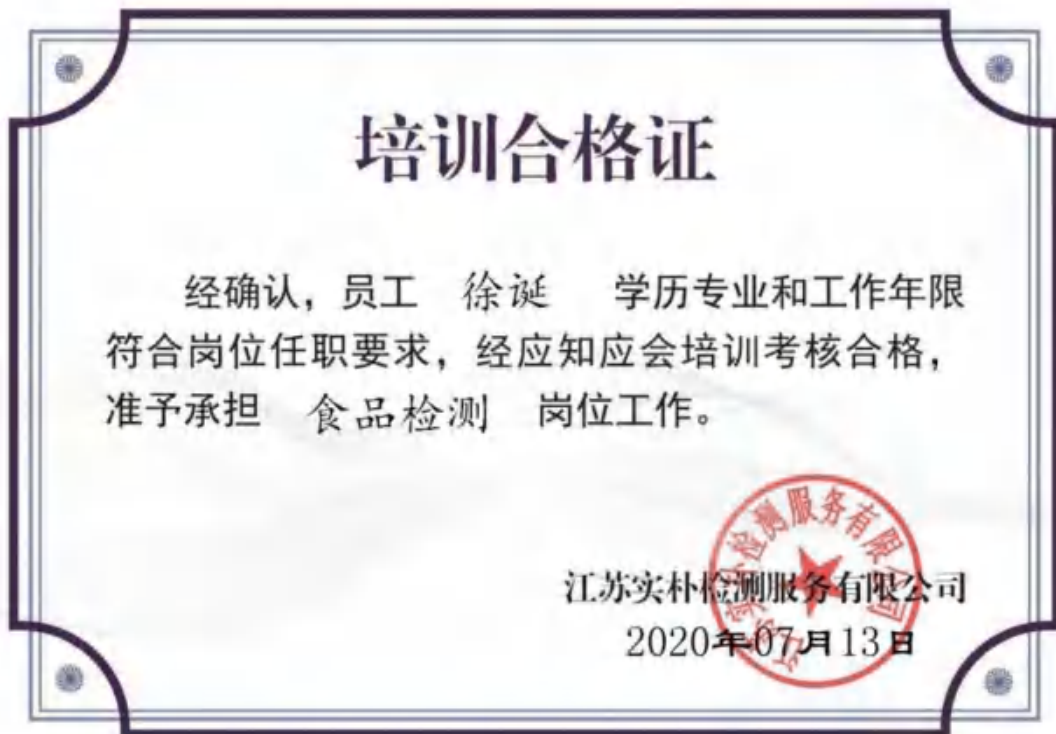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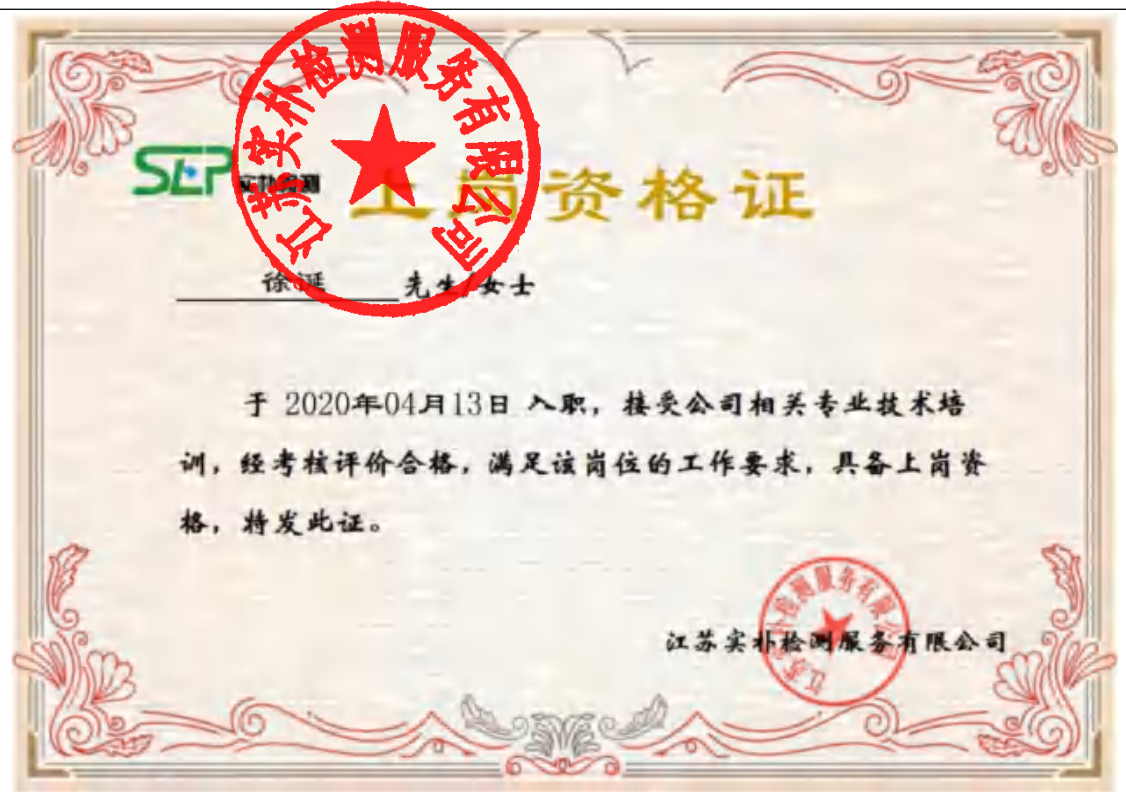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位证书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训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单位)及(下称甲方)
徐运以下(下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录用

(一)甲方依照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职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双方均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满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徐诞

2024年04月13日

5.5.3.14. 马海霞

职称证书

南京市生态环境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马海霞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93年09月21日	
身份证号	3 [REDACTED]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环境保护工程	
评定部门	南京市生态环境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资格取得时间	2021年10月18日	
公布文号	宁职称办〔2021〕48号	
证书编号	[REDACTED]	

请用微信扫描验证

[REDACTED]

生成时间 2021年12月02日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马海霞
1109201004

学生马海霞 性别女，一九九三年九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园艺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金陵科技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学位证书



学士学位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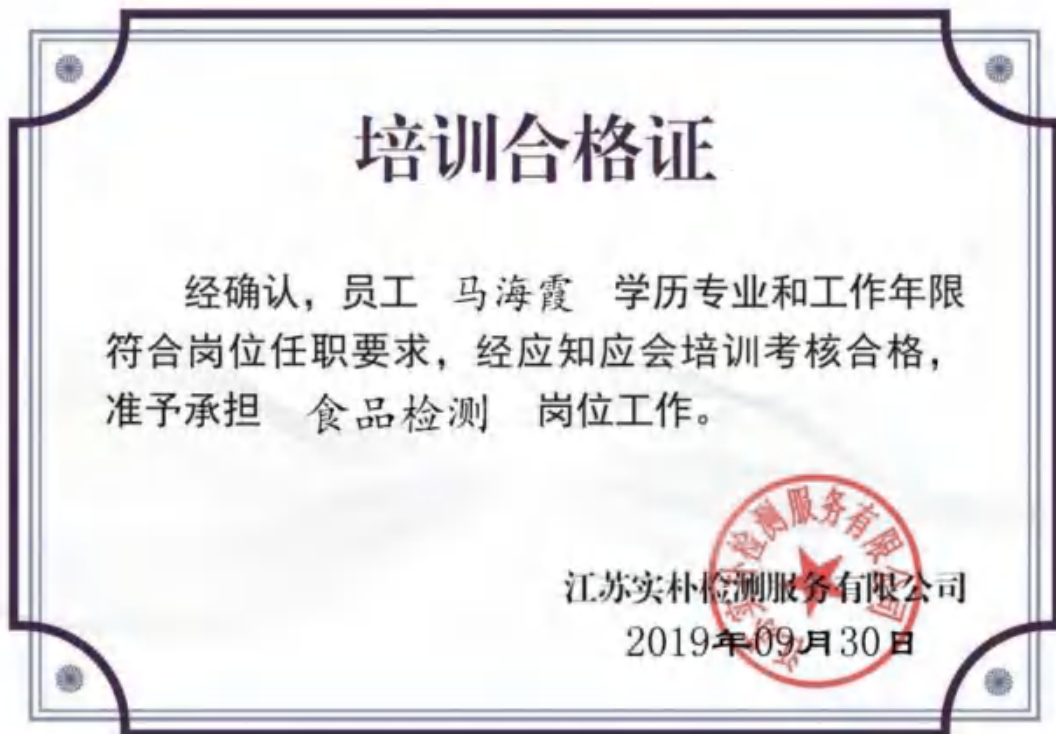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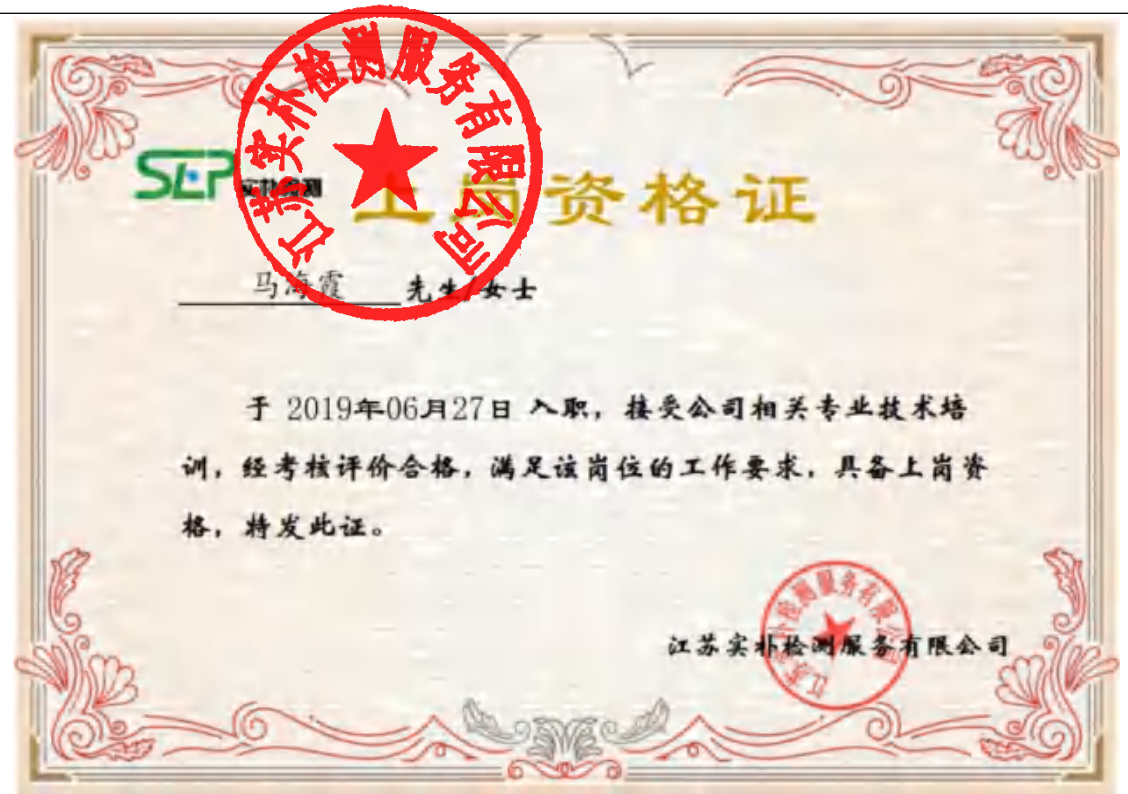
马海霞，女，1993年9月21日生。在金陵科技学院园艺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农学学士学位。

金陵科技学院 院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岗位证明



劳动合同



江苏实林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马海霞(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就聘用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试用期及录用

(一)甲方依照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工作岗位为检验人员职位，乙方应经过三至六个月的试用期，在此期间甲、乙任何一方有权终止合同，但必须提前七天通知对方或以七天的实行工资作为补偿。

(二)试用期满，双方无异议，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劳务工，甲方将以书面方式给予确认。

(三)乙方试用合格后被正式录用，其试用期应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

第二条 工资及其它补助奖金

(一)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企业经营状况实行本企业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以银行转帐形式支付，按月发放。

(二)甲方根据盈利情况及乙方的行为和工作表现增加工资，如果乙方没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指标，乙方的工资将得不到提升。

(三)甲方(公司主管人员)会同人事部门，在如下情况，甲方将给乙方荣誉或物质奖励，如模范地遵守公司的规章制度，生产和工作中的突出贡献或物质奖励，技术革新、经营管理改善，乙方也可由于有突出贡献得到工资和职务级别的提升。

(四)甲方根据本企业利润情况设立年终奖金，可根据员工劳动表现及在单位服务年限发放奖金。

(五)甲方根据政府的有关规定和企业状况，向乙方提供津贴和补助金。

(六)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第三条 工作时间及公假

(一)乙方的工作时间每天为8小时(不含吃饭时间)，每星期工作五天或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除吃饭时间外，每个工作日不安排其它休息时间。

(二)乙方有权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婚假、丧假等有薪假期。甲方如要求乙方在法定节假日工作，在乙方同意后，须安排乙方相应的时间轮休，或按国家规定支付乙方加班费。

(三)乙方在生病时，经甲方认可的医生及医院证明，每月可享受有薪病假一天，病假工资超出有薪病假部分的待遇，按政府和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员工教育

在乙方任职期间，甲方须经常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及社会法制教育，乙方应积极接受这方面的教育。

第五条 工作安排与条件

(一)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二)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第六条 劳动保护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对女职工经期、孕期、产期和哺乳期提供相应的保护，具体办法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七条 劳动保险及福利待遇

(一)甲方按国家劳动保险条例规定，为乙方支付医药费用，病假工资，养老保险费用及工伤保险费用。

(二)甲方根据单位规定提供乙方宿舍和工作餐(每天/次)。

第八条 解除合同

(一)符合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甲方因营业情况发生变化，而多余的职工又不能改换其它工种。

(2)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按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调换其它工种。

(3)乙方严重违反企业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并造成一定后果，根据企业有关条例和规定应予辞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乙方的劳动合同。

(4) 乙方因触犯国家法律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甲方将作开除处理，劳动合同随之终止。

(二)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了乙方身体健康的。

(2)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3) 甲方不按时支付乙方劳动报酬。

(三)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正在进行治疗的。

(3) 女员工在孕期、产期或哺乳期的。

(四)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终结经政府有关部门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予妥善安置。

(五) 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一般情况下，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或以一个月的工资作为补偿，解除劳动合同的程序按企业有关规定办理。

(六) 乙方在合同期内，持有正当理由，不愿继续在本企业工作时，可以提出辞职，但须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批准后生效。辞职员工如系由企业出资培训，在培训期满后，工作未达合同规定年限的，应赔偿甲方一定的培训费用。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职，甲方有权通过政府劳动部门，要求乙方返回工作岗位，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规定和企业的《员工手册》以及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二) 乙方如触犯刑律，受法律制裁或违反《员工手册》和甲方规定的其它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按《员工手册》等规定，分别给予乙方相应的纪律处分，直至开除。因乙方违反《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造成本企业利益受到损害，如企业声誉的损害、财产的损坏，甲方根据严重程度，可采取一次性罚款措施。

(三) 如果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贪污受贿，严重玩忽职守或有不道德、粗鲁行为，引起或预示将引起严重损害到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乙方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等，上述种种，甲方有权立即予以开除，并不给予“合同补偿金”和“合同违约金”。乙方贪污受贿或损害他人人身和财产利益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完全承担赔偿责任。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和以后，不得向任何人泄露本企业的商业机密消息。乙方在职期间不得同时在与本企业经营相似的企业、团体以及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团体兼职。乙方合同终止或其他原因由本企业离职时，应向部门主管人员交回所有与经营有关的文件资料，包括通信、备忘录、顾客清单、图表资料及培训教材等。

第十条 合同的实施和批准

(一) 本合同经讨论制定，经批准，用宋体文字书写，内容以中文为准，合同解释权属本公司人事部。

(二) 单位《员工手册》、《雇员犯规及警告通告》及其它经济纪律规定均为合同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 本合同一经签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合同内容，如有未尽事宜或与政府有关规定抵触时，按政府有关规定处理。

(四) 本合同自签定之日生效，有效期5年，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如双方无异议本合同自行延长为无固定期限合同。

(五)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甲方上级主管部门和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监督执行。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马海霞

2022年06月26日

5.5.4.社保证明材料

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员工社保序号一览表

序号	姓名	社保序号
1	范翠枝	130
2	王茹梦	95
3	王俊杰	101
4	贾尔听	1
5	闫蓉	59
6	丁浩	100
7	陈珊珊	77
8	陈平静	66
9	李翠翠	132
10	何肖肖	29
11	袁雪晴	67
12	王林杰	137
13	徐诞	87
14	马海霞	112

社保证明材料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参保单位)



请使用官方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验证

参保单位全称：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 经济技术开发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92MA1MFN4M98

查询时间： 202512-202602

共4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148		148		148	
序号	姓名	公	司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贾尔昕			202512	—	202602	3
2	张静			202512	—	202602	3
3	马杉			202512	—	202602	3
4	董彩文			202512	—	202601	2
5	吴晨晨			202512	—	202602	3
6	张明博			202512	—	202602	3
7	莫超宇			202512	—	202602	3
8	于水生			202512	—	202602	3
9	张笑			202512	—	202602	3
10	李佳			202512	—	202602	3
11	朱一凡			202512	—	202602	3
12	张宏忠			202512	—	202602	3
13	邵娟			202512	—	202602	3
14	杨刘佩			202512	—	202602	3
15	王飞			202512	—	202602	3
16	吴丹			202512	—	202602	3
17	戴乐			202512	—	202602	3
18	吴文婧			202512	—	202602	3
19	张志红			202512	—	202602	3
20	赵慧鑫			202512	—	202602	3
21	孙开元			202512	—	202602	3
22	孙星			202512	—	202602	3
23	詹美东			202512	—	202602	3
24	张权芝			202512	—	202512	1
25	孙中豪			202512	—	202602	3
26	周佳佳			202512	—	202602	3
27	曹泽平			202512	—	202602	3
28	陈柯洋			202512	—	202602	3
29	何苜苜			202512	—	202602	3
30	吴潇潇			202512	—	202602	3
31	杨进			202512	—	202602	3
32	蔡一风			202512	—	202602	3
33	张琳琳			202512	—	202602	3



34	袁邦辰			202512	-	202602	3
35	吴嘉奇			202512	-	202602	3
36	王晓艺			202512	-	202602	3
37	曹凯丽			202512	-	202602	3
38	王学语			202512	-	202602	3
39	宋文青			202512	-	202602	3
40	张淑雯			202512	-	202602	3
41	崔润发			202512	-	202602	3
42	陈加斐			202512	-	202602	3
43	陈玉			202512	-	202602	3
44	张林森			202512	-	202602	3
45	朱婷			202512	-	202602	3
46	祖海涛			202512	-	202602	3
47	岳奥文			202512	-	202602	3
48	邵文婷			202512	-	202602	3
49	梁敬洁			202512	-	202602	3
50	王逸宁			202512	-	202602	3
51	高敏			202512	-	202602	3
52	胡美琴			202512	-	202602	3
53	穆书健			202512	-	202602	3
54	陈梁			202512	-	202601	2
55	马春秀			202512	-	202602	3
56	李从花			202512	-	202602	3
57	席康建			202512	-	202602	3
58	李晓峰			202512	-	202602	3
59	白蓉			202512	-	202602	3
60	齐文杰			202512	-	202512	1
61	黄靓			202512	-	202602	3
62	邵飞			202512	-	202602	3
63	熊颜红			202512	-	202602	3
64	王宏月			202512	-	202602	3
65	李超伦			202512	-	202602	3
66	陈平静			202512	-	202602	3
67	袁雪晴			202512	-	202602	3
68	杨亮			202512	-	202602	3
69	吴丹丹			202512	-	202602	3
70	汪叶飞			202512	-	202602	3
71	吴留洋			202512	-	202602	3
72	李慧慧			202512	-	202602	3
73	佟心蕊			202512	-	202602	3
74	陈雨			202512	-	202602	3
75	张华			202512	-	202602	3
76	高秀如			202512	-	202602	3
77	陈珊珊			202512	-	202602	3
78	高硕			202512	-	202602	3
79	陈凯洲			202512	-	202602	3
80	董慧文			202512	-	202601	2
81	高雅丽			202512	-	202602	3
82	丁亮			202512	-	202602	3
83	李莹莹			202512	-	202602	3
84	房华			202512	-	202602	3



85	夏娇娇		202512	-	202602	3
86	胡娟娟		202512	-	202602	3
87	徐诞		202512	-	202602	3
88	李寒寒		202512	-	202602	3
89	赵治浩		202512	-	202602	3
90	冯羽蒙		202512	-	202602	3
91	吴莹		202512	-	202602	3
92	高增瑞		202512	-	202512	1
93	田婷		202512	-	202602	3
94	安鹏		202512	-	202602	3
95	王萌梦		202512	-	202602	3
96	张银玲		202512	-	202602	3
97	葛友艳		202512	-	202602	3
98	吕双莹		202512	-	202602	3
99	钟琪		202512	-	202601	2
100	丁浩		202512	-	202602	3
101	王俊杰		202512	-	202602	3
102	孙雪茹		202512	-	202602	3
103	周晶晶		202512	-	202602	3
104	顾俊美		202512	-	202602	3
105	于禹农		202512	-	202602	3
106	付中博		202512	-	202602	3
107	张永杰		202602	-	202602	1
108	吴浩		202512	-	202602	3
109	张琪		202512	-	202602	3
110	杨丹		202512	-	202602	3
111	沈若兰		202512	-	202602	3
112	马海霞		202512	-	202602	3
113	李超		202512	-	202602	3
114	杨青		202512	-	202602	3
115	王少勃		202512	-	202602	3
116	买热帕提·艾力		202512	-	202602	3
117	王梓其		202512	-	202602	3
118	蒋大峰		202512	-	202602	3
119	杨雨桐		202512	-	202602	3
120	李悦		202512	-	202602	3
121	徐杰		202512	-	202602	3
122	李娜		202512	-	202602	3
123	张大为		202512	-	202602	3
124	华新		202512	-	202602	3
125	周利		202512	-	202602	3
126	宋欣怡		202512	-	202601	2
127	李鑫		202512	-	202602	3
128	何佳乐		202512	-	202602	3
129	沈明		202512	-	202602	3
130	范翠枝		202512	-	202602	3
131	米丽君		202512	-	202602	3
132	李翠翠		202512	-	202602	3
133	沈玉洋		202512	-	202602	3
134	王炜		202512	-	202602	2
135	田玲		202512	-	202602	3



136	陈影		202512	-	202602	3
137	王林杰		202512	-	202602	3
138	赵亮		202512	-	202602	3
139	路颖		202512	-	202602	3
140	徐海		202512	-	202602	3
141	陶凯峰		202512	-	202602	3
142	徐鑫宇		202512	-	202602	3
143	施宇航		202512	-	202602	3
144	周慧		202512	-	202602	3
145	于飞		202512	-	202602	3
146	吕明珠		202512	-	202602	3
147	孙建国		202512	-	202602	3
148	贾志宇		202512	-	202602	3
149	李祥		202512	-	202602	3
150	程鑫		202512	-	202602	3
151	王美圆		202512	-	202602	3
152	李倩		202512	-	202602	3
153	朱莉		202512	-	202602	3
154	刘珺		202512	-	202602	3
155	吴安祥		202512	-	202602	3
156	朱茜		202512	-	202602	3
157	沈朱榕		202512	-	202602	3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盖章有效。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10.企业业绩

我司近3年（2023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我司承担过类似业绩12份（1份省级业绩、6份市级业绩、5份县（区）级业绩）。**本条得分点我司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满分要求。**

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如下，中标通知书及抽检合同原件扫描件附后。

10.1.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2024年上半年省级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术服务(省抽)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593600元
2	2023年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检测技术服务项目	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14200元
3	2024年二、三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	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25000元
4	2023年及2024年一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5	2024年食品安全抽检服务	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05000元
6	2023年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管检验检测项目	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66000元
7	无锡市2023年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项目	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31006.70元
8	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食品检测技术服务项目	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90元/批次
9	南京市六合区2024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及相关服务项目	六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477900元
10	2024年沛县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标段一)	沛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10500元
11	张家港保税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	350000元

	(2024-2025 年度)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2	经开区 2024 年食品监督抽检采购项目 采购包二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	386775 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10.2.中标通知书、抽检合同原件扫描件等证明文件

10.2.1.2024年—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上半年省级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术服务(省抽)

中 标 通 知 书

江苏朴实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我们很高兴地通知你们，经评标委员会仔细评审，确定贵单位在 2024 年上半年省级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术服务(省抽) (项目编号：JSTCC2402210800) 标包 16 招标中中标。

中标内容：2024 年上半年省级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术服务(省抽) (标包 16)

中标金额：70% (下浮后费率)

招标人名称：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请贵单位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署生效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江苏省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南京市郑和中路 118 号

电话：025-83303167

日期：2024 年 04 月 11 日

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一日

传真：025-82811999

电子邮件：ppp@jitc.cn

编号：202402202350

15

20240114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合同（省抽）

2024 年 4 月

二〇二四年四月



合同说明

1. 本合同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规定制定，旨在加强对项目的管理，保证项目实施。

2. 本合同由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简称甲方）和项目受托方负责人（简称乙方）共同签订。

3. 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4. 当事人使用本合同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5. 本合同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贰份、乙方壹份。

项目名称：2024年江苏省省级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术服务（省抽）

项目编号：JSTCC240210800

项目委托单位（甲方）：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草场门大街107号

邮编：210036

甲方负责人：朱宏伟 联系电话：025-85537663

项目承担单位（乙方）：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路红枫科技园A6栋5层

单位开户名：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全称）：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栖霞支行

银行账号：4301012209100109976

乙方负责人：于水生 身份证号：320325197702182516

固定电话：025-85760898 移动电话：13033542293

传真：025-85760810



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签订本合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服务内容

(一) 抽检地区、类型及批次：全省食品安全专项监督抽检 15 批次，省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泰州 409 批次，共计 424 批次

(二) 抽检对象：根据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上半年省级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安排及相关要求确定。

(三) 抽检任务：2024 年上半年省级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技术服务（省抽）包 16

(四) 抽检要求：乙方根据甲方相关要求完成抽检样品的抽样、运输、储存以及检验工作，按时上报检验数据，并对抽检质量负责。

(五) 检验报告：乙方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甲方相关要求
进行检验，并对出具的检验报告负责。

(六) 抽检及结果报送时限要求：乙方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甲方相关要求
进行报送。

(七) 项目验收：甲方对乙方抽检工作完成进度和完成质量、
检验结果和检验报告的规范性等进行审查验收。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负责工作任务的下达和资金的及时拨付。

(二) 提供食品安全抽检工作中涉及的非标准检验方法。

(三) 提供抽检工作所需相关文书。

(四) 对乙方完成任务情况及抽检工作质量进行检查考核，并依规定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

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按照法律法规及《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的规定开展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遵守工作规定及相关要求，确保具备所承担抽检任务涉及食品以及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和相关资质（非标准检验方法除外），能够对检验结论进行准确判定。本合同范围的抽样检验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乙方不得租赁或借用他人检验设备完成所承担的抽检任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分包。

（二）具备保证完成抽检监测任务所需的仪器设备、实验室环境、技术人员等工作条件，并在任务实施过程中予以保持。

（三）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完成符合要求的抽样地点、抽检单位类型的样品采集工作。

（四）拥有安全有效的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系统和信息分析汇总人员，保证按时完成高质量食品安全抽检数据上报工作。

（五）按时上报样品信息、如实报告检验结果和抽检工作总结。对检验工作负责，确保所承担的抽样、检验等相关工作科学、公正、准确。检验过程中发现被检样品存在严重安全问题的，或检验出现明显异常情况的（如食品中检出三聚氰胺等、检出非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可能危及人体健康的重要安全问题、以及其他重大异常情况），应当按照甲方相关要求及时报告。

（六）严格遵守甲方关于抽检工作各环节的时间进度安排，及时将检验报告和规定的材料及有关情况报送甲方。对于无法按时上报的情况要事先向甲方书面说明情况。

（七）按时完成所承担任务抽检数据的小结分析工作，及时提交至任务牵头机构，牵头机构做好分析总结并按照甲方要求报告。



(八) 按照经费使用的各项规定进行资金的管理，严格按预算开支范围开支，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有效性。

(九) 接受甲方对抽检工作质量和经费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考核。

(十) 检验报告出具单位名称应与投标法人单位一致，不一致时，需提供报告出具单位合法性证明材料，以及与投标法人单位之间的关系证明。

(十一)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抽检工作有关纪律要求。

- 1、不得在开展抽样工作前事先通知被抽检食品生产经营单位；
- 2、不得以承担抽检任务的名义向被抽检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其他单位承揽业务；
- 3、在承担抽检任务期间，不与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签订同类食品的有偿服务协议及其它与本单位利益相关的工作；
- 4、不得接受被抽检企业的馈赠，不发生利用抽检工作牟取利益的其它行为；
- 5、开展抽检工作，不得收取被抽检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费用；
- 6、不得以各种形式利用抽检结果参与有偿活动，不开展食品推荐、评比活动，不向受检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发放抽检合格证书或牌匾；
- 7、如与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存在股权、期权持有或被持有关系，或与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存在长期有偿服务合同等可能影响食品安全抽检公平、公正情况的，应向甲方报告并主动回避相应食品大类的抽检工作。
- 8、遵守保密纪律要求。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被抽检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或其他单位、人员以及公众透露任何与检验

无锡市
食品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任务、检验结果有关的信息。

十一、乙方经甲方同意，不得单方面拒绝或放弃履行承检义务。

四、合同金额

具体合同金额将根据每次抽样检验任务安排、实际检验项目和承检机构检验能力等情况，以江苏省抽检项目汇总统计系统核算为准，合同最高限价为中标金额593600元。

五、项目验收

1、验收主体：甲方组织开展项目验收。

2、验收时间：在约定的服务内容全部完成后。

3、验收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召开项目验收会、要求乙方提供自查报告、审阅书面证明材料等。

4、验收评价：包括但不限于尾款结算、下阶段招标等。

5、验收程序：按照验收通知、机构自查、报告提交、验收评审、作出评价、工作指导的流程组织验收。

6、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整体任务情况、均衡推进度、数据质量、结果准确性、报告规范性、分析报告的科学性等。

六、经费支付

合同生效后一个月内，甲方先行向乙方支付最高限价的50%。任务结束后，通过江苏省抽检项目汇总统计系统核算费用。经甲方验收通过后，甲方及时向乙方支付剩余费用。

乙方银行账号：4301012209100109976

七、违约责任

(一)甲方如出现未提供抽检计划或未拨付相关经费等行为，乙方可停止执行甲方提出的抽检检验任务。

(二)对乙方出现的如下情形，甲方有权扣除其部分或全部检验费用、解除合同并取消检验资格：



- 1、未经甲方许可擅自抽样或检验任务的；
- 2、拒绝、阻挠、逃避甲方对抽检工作质量和经费使用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和考核的；
- 3、未按时完成抽检工作、数据上报、工作总结以及其他抽检监测等资料，并未向甲方提出合理说明的；
- 4、未经甲方许可减少或调换抽样检验品种、批次、项目或抽样区域、环节的；
- 5、未通过甲方验收。

(三)对乙方出现的如下情形，造成不良结果的，甲方将不再委托检验任务、解除合同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 1、出具虚假、错误检验数据和报告的；
- 2、违反保密规定，向甲方以外单位或被抽检方泄露检验结果；
- 3、超资质范围出具检验报告、未按照规定时限出具检验报告；
- 4、因运输、保存不当导致备份样品丢失或损毁的；
- 5、乙方持有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股权、期权或与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存在长期有偿服务合同等可能影响食品安全抽检公平、公正情况而未向甲方备案；
- 6、乙方出具的检验报告单位名称与投标法人不一致，又未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

八、争议解决

因合同产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生效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本项目合同期限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在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朱伟

2024年4月25日



乙方：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2024年4月23日

10.2.2.2023年--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
局食品检测技术服务项目

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SYZB 采竞磋 2023050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由我公司组织的 2023年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检测技术服务项目，经评审确定贵公司为成交单位，成交金额为：《市场监管部门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项目检验费用参考表》收费标准的80%。

请贵公司持本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三十 日内，到 本 项目采购单位 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办理签订合同送我公司鉴证备案。否则，将追究违约责任。采购单位项目联系人：王富超、0519-88588171。

特此通知。

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6月9日

采购人：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江苏尚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制



2023年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食品检测技术服务项目合同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合同编号：0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合同时间：2023年06月15日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规范》、《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和核查处置》、《常州市2023年食品安全抽检工作意见》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2023年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检测技术服务项目，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承担与服务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甲方委托乙方对常州市区域内食品安全开展抽样检验工作，抽检品种和批次数量详见附件2《2023年常州市食品抽样检测工作任务分配及要求》，乙方应保证其具备检测该任务所包含项目的法定资质，如不具备相应资质，应当及时告知甲方，以便甲方作相应调整。
2. 乙方应当在接到抽检任务后两日内，编制《检测细则》，内容包括抽样环节、抽样方法、检验项目、检验标准、判定原则及依据等，《检测细则》应当经甲方认可后方可实施。
3. 自《检测细则》经甲方认可后，乙方即有序开展抽检工作，确保抽检任务在2023年12月10日前全面完成，出具检验结论，并保证检验结果准确。
4. 甲方将视情况派行政执法人员参加现场抽样，确定被抽样食品生产经营者；乙方应当委派至少两名具备抽样检验资格的工作人员进行抽样，并确保按照食品安全标准等相关规定的抽样方法进行抽样。乙方人员不得提前通知被抽样的食品生产经营者。
5. 抽检的样品分为检验样品和复检备份样品，抽样数量应当满足检验和复检的要求。抽取的样品由乙方购买。抽样样品应当现场封样，复检样品应当单独封





乙方应妥善保管，采购人应当采取有效防拆措施，依法进行现场封样。现场封样乙方工作人员应当使用规范的食品安全抽样文书，详细记录抽样信息，并由抽样食品经营者在抽样文书上签字或盖章。乙方应对检验全过程，按照食品检验技术要求开展检验工作，如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填写检验原始记录，保证检验工作的科学、独立、客观、规范和严谨。如伪造检验数据或者出具虚假检验报告的，造成的各项损失、损害结果均由乙方承担。

8. 乙方严格保守甲方和受检企业（单位）的工业技术和商业秘密，对有关样品、技术资料和信息做到不遗失、不泄密、不外传。

9. 乙方应当自收到样品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出具检验报告并按时上传国抽系统。检验结论合格的，乙方应当自检验结论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妥善保存复检备份样品，复检样品剩余保质期不足 3 个月的，应当保存至保质期结束；检验结论不合格的，乙方应在检验结论作出后 2 个工作日内报告甲方，并自检验结论作出之日起 6 个月内妥善保存复检备份样品，复检样品剩余保质期不足 6 个月的，应当保存至保质期结束。

第二条 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价：41.42 万元，其中项目检测费为《市场监管部门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项目检验费用参考表》的百分之捌拾（小写《市场监管部门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项目检验费用参考表》的 80%）。

本合同价包括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本合同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SYZB 采竞磋 2023050）
- (2) 乙方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



-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 (5) 附件1: 《2023年常州市食品安全抽检工作委托书》
- (6) 附件2: 《2023年常州市食品抽样检测工作任务分配及要求》
- (7) 附件3: 《2023年常州市食品安全抽检项目承检单位绩效考核评价细则》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磋商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 合同款结算及支付

-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 3. 结算原则：按照检测费用加其他费用结算，其中检测费用按合同约定价结算，其他费用按照单批次 200 元结算。所有批次项目检测结束后，经招标人确认检测结果无异议后，甲方根据乙方出具的检验结果和报告数量，按实结算。
- 4. 付款方式：经甲方确认检测结果无异议后，一次性支付。

第六条 违约责任及考核

(一) 违约责任

- 1. 如乙方不能按约定进行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 5%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发出之日生效。
- 2.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 3. 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 4. 乙方有虚假承诺，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 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则应当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 5.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检测程序违法、检测结果错误，由此造成甲方在行政复议中被确认违法或行政诉讼败诉，乙方应当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包括赔偿甲方损失、支付违约金等，违约金为 5 万元/批次起。



未达到本次磋商文件要求的(例如:服务响应时间超过招标文件时间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如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甲方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

若国家局、省局及其他上级部门对服务内容提出新的要求的,乙方应当按照要求履行,无正当理由不履行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

(二) 服务考核

1. 甲方2023年12月10日对不合格检出率及批次完成率进行最终考核,不合格检出率考核以3%为基准,每低0.5%,乙方所有抽检批次费用减少200元/批次,不合格检出率低于1.5%按照半价支付。不能按照规定时间完成所有批次任务,乙方所有抽检批次费用按照半价支付。

2. 乙方检验结论为不合格的报告,最终结论被推翻或报告被撤销的,每有一份,扣除结算总价的1%;

3. 食品抽检系统数据质量被国家总局和省局、市局通报的,每有一起,扣除结算总价的1%;

4. 甲方2023年11月底前按照《2023年常州市食品安全抽检项目承检单位绩效考核评价细则》(附件3)对乙方进行考核,若考核分数低于80分,甲方有权要求立即终止合同,乙方未完成批次,甲方有权交由其他成交供应商完成。(若乙方2023年度参加过甲方组织的承检机构考核,可以以该次考核分数为准)

其他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八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5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

156-0001

常州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2.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 本合同自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后，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 方：

单位名称（章）：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乙 方：

单位名称（章）：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路红枫科技园 A6 栋 5-6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15026449367

传真：025-8576081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栖霞支行

账号：4301012209100109976

10.2.3.2024 年--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二、三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分包 17）



南京小阳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小阳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委托，就 2024 年二、三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项目编号：JSZC-320100-NJXY-G2024-0011）实施公开招标采购，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并报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本项目分包 17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抽样检测费用按照基准价格的 75% 计算，样品购置费用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请贵公司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视同放弃中标结果。

特此通知！



南京小阳树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大道2号江宁科技园 505
联系人及电话：江先生 15651749772 025-52813631



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2024年二、三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监督抽检任务分包17)

合同编号：NJSPCI2024001

采购人：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供应商：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5月17日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2024年二、三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监督抽检任务分包17）（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1、双方约定按乙方中标折扣率即招标文件规定的检验基准价格的 75% 核算检测费用，该折扣率统一适用于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检验项目；相关费用（包括样品购置费用）按照本合同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执行。具体合同金额将根据每次抽样检验任务安排，实际检验项目和承检机构检验能力等情况，以下达的抽样检验工作委托书或抽检工作计划为准。

2、实际执行检测任务时，样品购置费除外，每批检验检测费按照检测项目基准价格×承检机构中标折扣率核算的基础上，按产品和环节分别设定单批次费用最高限价。按产品设定单批次最高限价为：食用农产品和糕点产品每批次检验检测费不超过 1600 元人民币；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特殊膳食每批次检验检测费不超过 5000 元人民币；上述产品不论是何环节抽取，最高限价均执行按产品设定的单批次最高限价标准。其余产品按环节设定最高限价为：生产环节每批次检验检测费不超过 1600 元人民币；餐饮环节每批次检验检测费不超过 900 元人民币；经营环节和网络抽检每批次检验检测费不超过 900 元人民币。核算每批次检测费用时，计算金额未达每批次最高限价按实际结果结算，计算金额达到或超出每批次最高限价时按最高限价结算。

3、风险监测、应急抽检等专项检验检测项目按采购人下达的具体抽检方案和计价原则确定。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 JSZC-320100-NJXY-G2024-0011（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文件、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报价表；

(2) 技术（服务）响应表；

(3) 乙方承诺/服务方案；

(4) 中标通知书；

(5) 甲乙双方签署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条款偏离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第六条 服务期限和验收标准

1、服务期限：2024年5月17日至本合同服务完成止。

2、验收标准：根据采购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服务承诺、国家有关的质量标准、行业标准、《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承检机构考核管理办法（试行）》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与考核（包括人员素质、工作服务质量等）。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第八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本合同履约期间按实际完成任务的批次数及检测费用基准价格分批结算价款。甲方在每次抽检工作计划下达且收到供应商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按双方确认的该次任务预估价款，预付不低于50%的价款。该次任务完成后，甲方按乙方的实际完成批次和考核结果支付余款，甲方支付的服务费用，包括支付给乙方的样品购置费、检测费，除此以外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4、乙方结帐时需开具正式发票并附付款确认函，注明抽检的类别、批次、

核算、检测、采样、购置费等；发票上标注的名称、帐号、开户行应与合同注
一致。

5、双方原则上按季度结算支付一次，甲方在乙方上个季度检验工作全
部完成后一个月内将检测服务费用付给乙方。乙方提供的收款专户须与合同注明
的一致，付款方式由甲方划拨款项。每个任务周期结束后，甲方根据抽检系统
实际数据及上述各原则核算费用（服务费），乙方在确认无误后一周内将盖章的
付款确认函及发票寄送甲方。付款确认函应载明开户名、开户行、账号，并与合
同注明的保持一致。

第九条 解除合同情形

中标的承检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解除合同，收回按照合
同支付的抽样检验费用，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1、出具虚假检验报告、不实检验报告的；
- 2、利用抽样检验工作之便牟取不正当利益的；
- 3、违反规定事先通知被抽检食品生产经营者的；
- 4、谎报、瞒报、擅自发布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的；
- 5、因自身原因，未按照规定的时限和程序报告不合格检验结论，造成严重
后果的；
- 6、超资质范围出具检验报告的；
- 7、存在物料不平衡情况的；
- 8、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
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服务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
支付欠款总额的 1%违约金，但累计金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如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付服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
金。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 的违约金。乙方逾期交付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0% 的违约金。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0% 的违约金。如甲方未拒收的，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后将有关情况反映，造成乙方按照采购结果提供服务的。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整改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退回全部合同价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在承担上述 4-7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9、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 赔偿金。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二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因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导致中标供应商暂时无法履约时，采购人仅对因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期间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的检测任务批次同意分包给本项目其他中标供应商，并从该供应商应承担的检测任务批次数量中予以核减，履约期间不再补齐，相关费用也由采购人与承接分包检测任务的其他中标供应商直接结算。合同履行期间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失后采购人继续正常分配检测任务。



因服务的质...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
 量进行...符合...，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
 方承担...
 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
 好...解决，如果协...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 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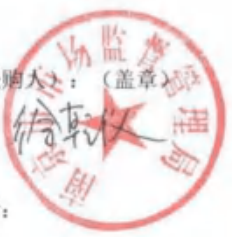
第十四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
 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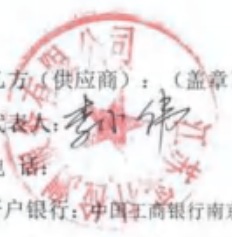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盖章）
 代表人：徐朝收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24.5.17



乙方（供应商）：（盖章）
 代表人：李伟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栖霞支行
 账号：4301012209100109976
 日期：2024.5.17



10.2.4.2023 年--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及 2024 年一季
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入围通知书

致：江苏美标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本中心现通知贵公司（单位），经评审小组评审，贵公司（单位）已成为JSZC-320100-NJGG-K2023-0006号2023年及2024年一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的入围供应商。

分包号：采购包1

入围优惠率：1.00%

请贵公司（单位）在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本中心签订框架协议。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本中心签订框架协议的，将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04月25日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

电话：18551673859

传真：

备注：入围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办理融资贷款，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风险提示：如因质疑、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导致框架协议采购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入围通知书自动作废。

入围通知书

致：江苏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本通知书经评审小组评审，贵公司（单位）已成为JSZC-320100-NJ05-K2023-0006号2023年-2024年一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入围供应商。

分包号：采购包2

入围优惠价：1.00%

请贵公司（单位）在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本中心签订框架协议。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本中心签订框架协议的，将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08月25日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

电话：18551673859

传真：

备注：入围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办理融资贷款，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风险提示：如因质疑、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导致框架协议采购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入围通知书自动作废。

入围通知书

致：江苏农林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本中心就通知贵司（单位）经评审小组评审，贵公司（单位）已成为JSZC-320100-NJGK(2023-0006)号2023年度2024年一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入围供应商。

分包号：采购包3

入围优惠率：1.00%

请贵公司（单位）在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本中心签订框架协议。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本中心签订框架协议的，将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05月25日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

电话：18551673859

传真：

备注：入围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办理融资贷款，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风险提示：如因质疑，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导致框架协议采购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入围通知书自动作废。



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2023年及2024年一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项目（分包1：市本级2023年第二次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经营环节、食用农产品）、2023年第一次南京市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分包2：市本级2023年第二次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餐饮环节）；分包3：端午及夏季热销食品专项抽检、2023年第二次南京市网络食品安全专项抽检）

合同编号：NJSPCI2023001

采购人：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供应商：江苏实际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5月12日





项目编号: JSZC-320100-NJGG-K2023-0006
 项目名称: 2024年一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以下简称甲方): 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南京市秦淮区... 号
 (以下简称乙方): 南京红枫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地: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路红枫科技园A6栋5-6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 2023 年及 2024 年一季度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项目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公开征集的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提供下列服务:

- 1、分包1: 市本级 2023 年第二次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经营环节,食用农产品)、2023 年第一次南京市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服务;
- 2、分包2: 市本级 2023 年第二次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餐饮环节);
- 3、分包3: 端午及夏季热销食品专项抽检服务、2023 年第二次南京市网络食品安全专项抽检服务。

服务内容详见乙方响应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双方确定本项目的服务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 1、批次数是采购人根据工作计划初步测算的结果,实际履约时的批次数和具体抽检类型由采购人在下达工作任务时予以明确。
- 2、检验项目单价执行《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项目检验费用及样品购置费一览表》(详见征集文件)。
- 3、样品购置费用执行《南京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项目检验费用及样品购置费一览表》(详见征集文件)。
- 4、实际执行检测任务时,每批检验检测费按照检测项目基准价格的基础上设定单批次费用最高限价,其中,食用农产品和糕点产品每批次检验检测费不超过 1600 元人民币;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特殊膳食食品每批次检验检测费不超过 5000 元人民币。生产环节每批次检验检测费不超过 1600 元人民币;餐饮环节每批次检验检测费不超过 900 元人民币;经营环节和网络抽检每批次检验检测费不超过 900 元人民币;核算每批次检测费用时,计算金额未达每批次最高限价按实际结果结算,计算金额达到或超出每批次最高限价时按最高限价结算。

第三条 合同期限

2023 年 5 月 12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

第四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 JSZC-320100-NJGG-K2023-0006 (项目编号)的框架协议采购活动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项目采购文件,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 (2) 投标承诺/服务承诺;
- (3) 入围通知书;





...及其文件等。

第五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发生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和乙方响应文件的内容相符合。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第七条 服务期限和验收标准
1、服务期限：自2023年5月12日至2023年7月31日。
2、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按照采购文件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条 合同款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本合同履约期间按实际完成任务的批次及检测费用基准价格分批结算价款。采购人在每次抽检工作计划下达且收到供应商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按双方确认的该次任务预估价款，预付不低于50%的价款。该次任务完成后，采购人按供应商的实际完成批次和考核结果支付余款，采购人支付的服务费用，包括支付给供应商的样品购置费、检测费，除此以外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4、供应商结帐时需开具正式发票并附付款确认函，注明抽检的类别、批次、核算后的检验费、样品购置费等；发票上标注的名称、账号、开户行应与合同注明的一致。

5、服务费用原则上每季度结算支付一次，采购人在供应商上个季度检验工作全部完成后1个月内将季度服务费用支付给供应商。供应商提供的收款专户须与合同注明的一致。付款方式为：银行划拨支付。每个任务周期结束后，采购人根据抽检系统实际数据及上述各原则核算费用（服务费），供应商在确认无误后一周内将盖章的付款确认函及发票寄送采购人。付款确认函应载明开户名、开户行、账号，并与合同注明的保持一致。

第十条 解除合同情形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解除合同，收回按照合同支付的抽样检验费用，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1、出具虚假检验报告、不实检验报告的；
- 2、利用抽样检验工作之便牟取不正当利益的；
- 3、违反规定事先通知被抽检食品生产经营者的；
- 4、谎报、瞒报，擅自发布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的；
- 5、因自身原因，未按照规定的时限和程序报告不合格检验结论，造成严重后果的；
- 6、超资质范围出具检验报告的；
- 7、存在物料不平衡情况的；
- 8、日常考核总分出现75分（不含）以下2次的；
- 9、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服务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支付欠款总

1000000



...超过欠款总额的 5%。
 如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交付服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的违约金。如乙方
 交付的服务不符合甲方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违约金。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
 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乙方未拒收的,招标代理机构发现后将向有关部门反映,并
 按照采购结果追究乙方。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整
 改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退回全部合同价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
 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
 的 5%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在承担上述 4-7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
 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
 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9、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或是
 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赔偿金。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
 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
 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
 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 甲方 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
 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 (盖章)

代表人: 吴维

电话:

开户银行:



乙方(供应商): (盖章)

代表人: 李斌

电话: 15026149367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南京栖霞支行



南京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账号: 4301012209100109976
日期: 2023.5.11



10.2.5.2024 年--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抽检

服务



中标通知书

江苏实信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贵单位被采购人 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确定为 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管检验检测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300-XZHY-G2024-0013）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

（小写）： 305000.00

（大写）： 叁拾万零伍仟圆

请你单位按照上述项目的相关要求（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日期： 2024-05-13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2024 年食品安全抽检服务

项目编号：JSZC-320300-XZHY-G2024-0013

采购单位：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标单位：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05 月 15 日

甲方：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江苏华实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签订日期：2024年05月11日

根据 2024 年食品安全抽检服务项目招标采购的结果，甲方将 2024 年食品安全抽检服务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300-XZHY-G2024-0013）标段 2 委托给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恪守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范围及内容：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

1、抽检品种：《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 版为基准。

2、检测项目及批次：食品细类检验项目按照《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 版为基准，该细则细类检验项目少于 8 个项目按实际项目检验，8 个项目以上按 60% 项目检验，但不得少于 8 个项目。

二、合同价及结算方式：

1、合同总价¥305000 元（人民币大写：叁拾万伍仟元整）。经双方协商一致，选择以下第（二）种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一：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十（50%）即¥_____大写：人民币

在合同签订生效 15 日内，乙方向甲方出具等额预付款保函后，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

合同总价的剩余部分，在乙方完成委托抽检任务后，由甲方根据任务完成情况在 15 日内按实际完成量进行结算，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50%）后 15 日内，由甲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经审核后支付给乙方。

付款方式二：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30%）即¥ 91500 大写：玖万壹仟伍佰元整人民币

在合同总价的30%后15日内，办理政府采购
手续支付。

在乙方完成委托抽检任务后，由甲方根据任务完成情况在15
日内进行结算。乙方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70%）后15日内，由甲
方办理采购资金支付手续。经审核后支付给乙方。

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供以下资料：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2、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是乙方履行本合同必需的费用也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本合同总价还包含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4、本合同签订后，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
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增加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甲方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与
乙方协商一致后，可以按照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除上
述情况外，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三、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及服务承诺：具体见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项目编号：
JSZC-320300-XZHY-G2024-0013]。

四、履约保证金：无

五、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或资料
提供给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
必需范围。

3、关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
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文件；(2) 投标文件；(3) 项目组人员表；(4) 技术参数、商务条款响
应及偏离表；(5) 服务承诺；(6) 中标（成交）通知书；(7) 甲乙双方补充协议；

六、交付和验收：

150天内完成服务事项，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在交付前，乙方应进行全面检查和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初验和使用的技术文件依据。初验的结果交甲方。

2、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对于乙方要交付的服务，甲乙双方须在5个工作日内初验收，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包装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3、乙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培训甲方的相关人员，乙方在甲方使用前进行调试，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的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服务内容，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若聘请第三方中立机构验收，验收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5、甲乙双方关于调试和验收的其他约定：无。

七、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的技术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若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是全面和规范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有瑕疵造成甲方损失的，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2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免费质保期为30日。免费质保期内，乙方应对所提供服务的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八、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规定提供服务。
- 2、乙方违反合同任何条款，甲方有权提前3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本合同。
- 3、甲方在项目结束后，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中约定的全部资料。



5. 乙方提交的报告及相应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6. 甲方有权按合同约定对乙方工作进行督查，甲方有权按合同约定要求乙方调整进度。

(二) 甲方义务

1. 乙方必须遵守本合同规定及相关法律规定。

2. 甲方应尽可能向乙方提供可靠、详细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

3.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审核项目的信息。

4. 对乙方开展的项目提供必要的协助和指导。

5. 按合同约定进度及时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

(三) 乙方权利

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遵守本合同规定及其附件。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相关费用。

(四) 乙方义务

1. 乙方必须遵守本合同之规定及相关法律规定。

2. 乙方不得拒绝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内容的相关咨询，对甲方的咨询乙方必须给予正式的书面答复，并应具有科学性和适用性。

3. 乙方按照本合同及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为甲方提供服务工作，乙方需要对项目组成员进行调整时，须书面征得甲方同意。

4.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项目的任何内容。

5. 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从甲方得到或研究发现的甲方内部信息。

6. 乙方人员在甲方活动时，需听从甲方有关人员安排和引导。

7. 甲方提出收回向乙方提供的有关资料时，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将有关资料及其复制件返还甲方。

8. 在甲方统筹协调下开展实施方案前期调研和资料收集工作。

9.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进度和质量要求完成项目。

10. 合同规定期限内，乙方完成项目时，提交成果文本文件、电子文件等。

11. 乙方保留收集的客观资料。

12. 乙方完成本协议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人工、住宿、交通、餐饮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继续履行本合同已无意义的，甲方可以要求解除本合同，解除通知发出后满 30 天合同即行终止。合同款项按终止日结算，已支付但超出结算款项部分乙方应予退还甲方。乙方支付少于结算款项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差额部分。

2、乙方因无力履行本合同而解约，须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项目总费用 100% 的违约金。

3、乙方应按甲方规定的时间提供抽检服务，并将结果交付甲方。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由拖延服务期限，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就未完成部分退还甲方，并支付 20% 的违约金。

4、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及可能延误的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对情况进行分析，决定是否修改合同或终止合同；同时保留索赔的权力。

4、未经甲方允许，乙方将项目审核任务转包或违法分包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计扣乙方合同价 20% 的违约金。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约定事项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效力。

3、知识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4、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和服务所涉及的物品所有权无任何抵押、查封等权利瑕疵。

5、转包或分包：本合同禁止转包，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的，不得

转让他人采购项目的，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但是分包方式履行的，

乙方应将采购项目向甲方备案。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执行中涉及争议处理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8、本合同未尽事宜，招标文件中有规定的，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处理，没有规定的，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处理。

9、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0、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存档，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壹份备案。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和乙方由其正式授权代表于上述所写日期和地点签订本合同。

甲方（签章）： 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徐州沛县新海路11号

邮编：221000

传真：

电话：0516-69857226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卜军

乙方（签章）：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路红枫科技园 A6 栋 6 层

邮编：210046

传真：/

电话：025-85760898

开户银行：工行南京市栖霞支行

银行帐号：4301012209100109976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王玲

10.2.6.2023 年--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场监管检验检测项目

中标通知书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贵单位被采购人 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确定为 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管检验检测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300-XZHY-G2023-0003）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

（小写）： 266000.00

（大写）： 贰拾陆万陆仟圆

请你单位按照上述项目的相关要求（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日期： 2023-04-28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JSZC-320300-XZHY-G2023-0003

项目名称：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管检验
检测

采购单位：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标供应商：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5月4日





甲方（买方）：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卖方）：江苏实讯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徐州市云龙区新安路11号

签订日期：2023年5月4日

根据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管检验检测项目招标采购的结果，甲方将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300-XZHY-G2023-0003）标段 2 委托给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恪守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范围及内容：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

1、抽检品种：保健食品、食用农产品_____。

2、检测项目及批次：食用农产品检测项目包括必检项目及可选项目，按附表2：《2023年徐州市级食用农产品安全监管抽检品种及项目表》执行，农产品224批次、保健食品80批次_____。

二、合同价及结算方式：

1、合同总价¥266000元（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陆仟元整）。经双方协商一致，选择以下第（二）种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一：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十（50%）即¥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

在合同签订生效15日内，乙方向甲方出具等额预付款保函后，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

合同总价的剩余部分，在乙方完成委托抽检任务后，由甲方根据任务完成情况在15日内按实际完成量进行结算，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50%）后15日内，由甲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经审核后支付给乙方。



付款方式二：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 (30%) 即 ¥ 79800 元 大写：人民币柒万玖仟捌佰元整在合同签订生效，甲方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30%）后 15 日内，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

合同总价的剩余部分，在乙方完成委托抽检任务后，由甲方根据任务完成情况在 15 日内按实际完成量进行结算，自收到发票（发票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70%）后 15 日内，由甲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经审核后支付给乙方。

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供以下资料：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2、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是乙方履行本合同必需的费用也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3、本合同总价还包含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4、本合同签订后：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增加的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甲方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与乙方协商一致后，可以按照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除上述情况外，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三、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及服务承诺：具体见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项目编号：JSZC-320300-XZHY-G2023-0003]。

四、履约保证金：无

五、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或资料提供给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



为履行合同的需要

、关于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
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文件；(2) 投标文件；(3) 项目组人员表；(4) 技术参数、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5) 服务承诺；(6) 中标（成交）通知书；(7) 甲乙双方补充协议；

六、交付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合同签订后 2023年10月31日 内完成服务事项，招标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在交付前，乙方应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初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交甲方。

2、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对于乙方要交付的服务，甲乙双方须在 5 个工作日内初验收，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包装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3、乙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培训甲方的相关人员，乙方在甲方使用前进行调试，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的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服务内容，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若聘请第三方中立机构验收，验收费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5、甲乙双方关于调试和验收的其他约定： 无。

七、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的技术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若有特别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是全面和规范的，并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如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有瑕疵造成甲方损失的，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免费维保期为 30 日。免费维保期内，乙方应对所提供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八、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规定提供服务。
- 2、乙方违反合同任何条款，甲方有权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本合同。
- 3、甲方在项目结束后，有权要求乙方提供招标文件和合同要求中约定的全部资料。
- 4、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形成的报告及相应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 5、对乙方工作进度、质量进行督查，甲方有权按合同约定要求乙方调整进度。

（二）甲方义务

- 1、甲方必须遵守本合同之规定及相关法律规定。
- 2、甲方应尽可能向乙方提供可靠、详细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
- 3、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审核项目的信息。
- 4、对乙方开展的项目提供必要的协助和指导。
- 5、按合同约定进度及时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



(三) 乙方权利

-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本合同规定及其附件。
-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相关费用。

(四) 乙方义务

- 1、乙方必须遵守本合同之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
- 2、乙方不得拒绝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内容的相关咨询，对甲方的咨询乙方必须给予正式的书面答复，并应具有科学性和适用性。
- 3、乙方按照本合同及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为甲方提供服务工作，乙方需要对项目组成员进行调整时，须书面征得甲方同意。
- 4、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项目的任何内容。
- 5、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从甲方得到或研究发现的甲方内部信息。
- 6、乙方人员在甲方活动时，需听从甲方有关人员安排和引导。
- 7、甲方提出收回向乙方提供的有关资料时，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将有关资料及其复制件返还甲方。
- 8、在甲方统筹协调下开展实施方案前期调研和资料收集工作。
- 9、乙方按照合同约定进度和质量要求完成项目。
- 10、合同规定期限内，乙方完成项目时，提交成果文本文件、电子文件等。
- 11、乙方保留收集的客观资料。
- 12、乙方完成本协议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人工、住宿、交通、餐饮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

- 1、甲方因自身原因导致继续履行本合同已无意义的，甲方可以要求解除本合同，解除通知发出后满7天合同即终止，合同款项按终止日结算，已支付但超出结算款项部分乙方应予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少于结算款项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差额部分。
- 2、乙方因无力履行合同提出解约，须全额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并向甲



方承担合同项目总费用20%的违约金。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私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主要人员。违反本规定时，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处罚：a、项目负责人：5万元/每人每次；b、专业负责人：2万元/每人每次；c、其他主要人员：1万元/每人每次。

4、未经甲方允许，乙方将项目审核任务转包或违法分包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计扣乙方合同价20%的违约金。

5、乙方无故不按合同执行或未按期提交审核报告，甲方有权向乙方收取20%违约金。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约定事项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效力。

3、知识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4、产权保证：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和服务所涉及的物品所有权无任何抵押、查封等权利瑕疵。



转包或分包：本合同禁止转包，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包或分包。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但乙方对分包项目的履行，应当向甲方负全责。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7、合同履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8、本合同未注明事项，招标文件中有规定的，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处理，没有规定的，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处理。

9、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0、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存档，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壹份备案。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和乙方由其正式授权代表于上述所写日期和地点签订本合同。

甲方（签章）：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徐州市新城区新安路11号

邮编：221000

传真：/

电话：0516-69859226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卜军



乙方（签章）：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路红枫科技园 B3 栋 7 层

邮编：210038

传真：025-85760800





电话: 025-85760810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栖霞支行

账号: 430101220400100976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郭培军



10.2.7.2023 年--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无锡市 2023 年食品安

全抽检监测服务项目



中标通知书

政府采购编号: PXGJCG2023-019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无锡市 2023 年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项目的评标工作已结束, 根据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前至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我方洽谈合同。

中标范围和内容: 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无锡市 2023 年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项目

中标折扣率: 30%	服务期: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标准, 满足采购人需求。
------------	---------------------------------	------------------------

项目负责人: 张华

采购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李涛

采购代理机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印王
鉴奕

2023 年 3 月 22 日

说明: 本通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中标单位、政府采购管理处各执一份。

附件 1
政府采购政策宣传，详见无锡政府采购网——政策法规栏——政采贷，网址链接：
<http://cz.wuxi.gov.cn/zcfg/zcfg/zcd/index.shtml>

附件 2

无锡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无锡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无锡市财政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无锡市中心支行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锡财购〔2020〕17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无锡政府采购网无锡市政府采购交易管理一体化系统查询联系。

2023年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项目合同书

甲方（采购方）：无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中标方）：无锡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一、合同基本情况

(一) 合同政府采购编号：ZPXGJCG2023-019

(二) 合同政府采购内容：2023年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服务项目

(三) 合同中标折扣率：30%

(四) 合同服务范围、内容：甲方委托乙方开展455批次食品安全抽检监测，项目最高限价45.5万元，检测费用按实际抽检批次及检验项目结算。

(五) 付款方式：甲方应按双方确认的价格，按期结算费用。检测项目单价见招标文件的最高限价表，项目单价包括甲方支付给乙方的买样、抽样、检测等费用，除此以外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乙方应接受甲方考核，乙方本次任务检测样品不合格率大于3%的，检测费用按实际结算；不合格率在2%（不含）-3%（含）的，检测费用按总价的95%结算；不合格率低于2%的，检测费用按总价的90%结算。食用农产品专项监督抽检不合格率大于4%的，检测费用按实际结算；不合格率低于4%的，检测费用按总价的90%结算。乙方检测报告与复检结果一致的，检测费用按实际结算；乙方检测报告与复检结果不一致的，当次任务批次检测费不予支付。乙方结帐时需开具正式发票并附加盖检测机构公章（或财务章）的费用结算清单及检测数据表，表中注明商品名称（按类别）、批次、每批次检测费等；发票上标注的收款人的账户名称、账号、开户行应与实际一致。

乙方不得擅自增加检测项目，由于国家规范变更或其他因素，导致采购单位需要检测招标文件中未包含的项目，则检测费用按照清单中类似项目单价计算，否则按照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招标价格、市场价格或甲乙双方协商价格乘以投标的折扣率确认。抽检任务有调整的，检测费用按实结算。

二、乙方承担的任务及工作要求

(一) 抽检对象：根据 2023 年甲方本级食品安全抽检任务安排及相关要求。

(二) 抽检要求：依据甲方相关要求完成抽检样品的采集、确认以及检验工作，满足甲方对抽检不合格率和抽检数据质量要求，按时上报检验结果，并对抽检工作负责。

(三) 抽检时限：乙方应按照甲方抽检方案要求，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样品的抽样工作，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所有样品的检测工作，并同时向甲方提供加盖乙方公章的所有样品检测情况汇总表（包括电子版），不合格/问题产品的检验报告及甲方要求的其他全部材料。专项任务合同或抽样方案另有约定按约定办理。原则上，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应按序时进度完成抽检任务 50%，2023 年 9 月 30 日前按序时进度完成抽检任务 80%。

(四) 抽检结果：严格依据甲方相关要求报送并录入国家食品安全抽检信息系统和指定食品安全检验信息系统。。

(五) 抽检结果报送时限要求：食品安全抽检的检验结论为不合格或问题样品的，应在结论做出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报送检验报告。发现不合格样品中可能存在重大风险隐患或急性健康风险的，应当在确认检验结果后 24 小时之内报告甲方。

(六) 项目验收方式：甲方另行制定考核方案，对乙方抽检工作进行审查验收。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负责工作任务的下达和资金的及时拨付。甲方应按照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原则上乙方应在提供服务结束且考核结果公布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出具发票及其他相关材料，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全部报销材料之日起一个月内付清全部服务费用，如有特殊情况，甲乙双方应提前知会并协商解决。

(二) 出具有法律效力的委托书及相关材料。

(三) 安排辖区各板块的对接人员，做好协调沟通工作。

(四) 甲方对乙方完成任务情况及抽检工作质量进行检查考核，并依规定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遵守《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承检机构工作规定》相关要求，确保具备所承担抽检任务涉及食品以及检验项目的检验能力和相关资质（非标准检验方法除外），能够对检验结论进行准确判定，未经甲方批准，不得分包检验任务，不得租赁或者借用他人检测设备。

(二) 具备保证完成抽检任务所需的仪器设备、实验室环境、技术人员等工作条件。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完成指定抽样地点、抽检单位类型的样品采集工作。

(三) 拥有安全有效的实验室信息化管理系统和信息分析汇总人员，保证完成食品安全抽检数据上报工作。

(四) 如实上报样品信息、检验结果和抽检工作总结报告。认真总结和分析抽检工作，并对检验工作负责，确保所承担的抽样、检验等相关工作科学、公正、准确。检验过程中发现被检样品存在严重安全问题的，或检验出现明显异常情况的（如食品中检出三聚氰胺等、检出非法添加非食用物质、可能危及人体健康的重要安全问题、以及其他重大异常情况），应当按照甲方相关要求报告。

(五) 严格遵守甲方关于抽检工作各环节的时间进度安排，及时将检测报告和抽样的材料及有关情况报送甲方。对于无法按时上报的情况要及时向甲方书面说明情况。

(六) 积极参与甲方牵头组织的食品安全问题分析研判。

(七) 接受甲方对抽检监测工作质量和经费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和考核。

(八) 检验报告出具单位名称应与投标法人单位一致，不一致时，需提供报告出具单位合法性证明材料，以及与投标法人单位之间的关系证明。

(九)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抽检工作有关纪律要求。

1、不得在开展抽样工作前事先通知被抽检食品生产经营单位；

2、不得以承担抽检任务的名义向被抽检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和其他单位承揽业务；在承担抽检任务期间，不与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签订同类食品的有偿服务协议及其它与本单位利益相关的工作；

3、不得接受被抽检企业的馈赠，不发生利用抽检工作牟取利益的其它行为；

4、开展抽检工作，不得收取被抽检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费用；

5、不得以各种形式利用抽检结果参与有偿活动，不开展食品推荐、评比活动，不向受检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发放抽检合格证书或牌匾；

6、如持有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股权、期权或与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存在长期有偿服务合同等可能影响食品安全抽检公平、公正情况的，应向甲方报告并主动回避相应食品大类的抽检工作。

7、遵守保密纪律要求。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被抽检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或其他单位、人员以及公众透露任何与检测任务、检测结果有关的信息。

(十)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单方面拒绝或放弃履行承检义务。

（十一）提高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发现的能力，市级普通食品监督抽检不合格率不得高于10%，食用农产品专项监督抽检不合格率不得低于4%。

（十二）按月开展抽检数据质量自查，配合完成甲方安排的抽检数据质量自查工作。

五、违约责任

（一）甲方如出现未提供抽检计划或未拨付相关经费等行为，乙方可停止执行甲方提出的抽检检验任务。

（二）对乙方出现的如下情形，甲方有权扣除其部分或全部检验费用、解除合同并取消检验资格：

- 1、未经许可分包抽样或检验任务的；
- 2、拒绝、阻挠、逃避甲方对抽检工作质量开展的监督检查和考核；
- 3、未按时完成承检工作、数据上报、工作总结以及其他抽检监测等资料，并未向甲方提出合理说明的；
- 4、未经甲方许可减少或调换抽样检验品种、批次、项目或抽样区域、环节的；
- 5、乙方违反检验工作规范、食品抽样检验工作相关要求的；
- 5、乙方监督抽检不合格率未达到要求的；
- 6、数据质量抽查问题率累计两次高于全市平均问题率或被国家局、省局通报累计两次及以上的。

（三）对乙方出现的如下情形，造成不良结果的，甲方将不再委托检验任务、解除合同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 1、出具虚假、错误检验数据和报告的；
- 2、违反保密规定，向甲方以外单位或被抽检方泄露检验结果；
- 3、超资质范围出具检验报告、未按照规定时限出具检验报告；
- 4、因运输、保存不当导致备份样品丢失或损毁的；

6、乙方持有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股权、期权或与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签订长期服务协议等可能影响食品安全抽检公平、公正情况而未向甲方备案。

6、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单位名称与投标法人不一致，又未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

7、乙方存在违反食品安全法律法规行为的。

六、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文件。补充签订的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招标代理机构两份。

甲方签字：_____ 乙方签字：_____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2023年4月20日 2023年4月20日

代理机构盖章：普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0日

10.2.8.2025 年--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检测技术服务项目

务项目



中标通知书

致：江苏信源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常州常投招标有限公司通知贵公司(单位)，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报经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单位)已成为JSZC-320412-CZCT-G2024-0030号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检项目分包1的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790.0000元

请贵公司(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通知！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1号金源大厦16楼

电话：0519-85857862

备注：

1. 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栏。
2. 如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可自愿使用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具体详见《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苏财购〔2023〕150号）规定。

风险提示：如因质疑、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导致中标结果发生变化的，本中标通知书自动作废。



委托检验合同

甲方：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江苏实讯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工作规范》及《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食品安全工作要点》的要求，经协商，甲、乙双方就 2025 年度武进区食品安全抽检工作达成以下一致意见：

一、甲方委托乙方对武进区域内食品安全开展抽样检验工作，抽检品种和批次数量以实际分配为准，批次数量会根据应急和机动等情况进行增减。乙方应保证其具备检测该任务所包含项目的法定资质，如不具备相应资质，应当及时告知甲方，以便甲方作相应调整。

二、乙方应当在接到抽检任务后两日内，编制《抽检细则》，内容包括抽样环节、抽样方法、检验项目、检验方法、判定依据等，《抽检细则》应当经甲方认可后方可实施。

三、自《抽检细则》经甲方认可后，乙方即有序开展抽检工作，确保抽检任务在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全面完成。

四、甲方应当派二名以上行政执法人员参加现场抽样，确定被抽样食品生产经营者；乙方应当委派具备抽样检验



的工作方法进行抽样，并确保按照食品安全标准等相
规定的抽样方法进行抽样。抽样检验机构人员不得提前
和被抽样的食品生产经营者。

五、抽检的食品分为检验样品和复检备份样品，抽样
数量应当满足检验和复检的要求。抽取的样品由乙方购买。
抽样样品应当现场封样，复检样品应当单独封样，由乙方
保存，抽样人员应当采取有效防拆措施，依法进行现场封
样。

六、现场抽样乙方工作人员应当使用规范的食品安全
抽样文书，详细记录抽样信息，并由被抽样食品生产经营
者在抽样文书上签字或盖章。

七、乙方应对检验工作负责，按照食品检验技术要求
开展检验工作，如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填写检验原始
记录，保证检验工作的科学、独立、客观、规范和严谨。
如伪造检验数据或者出具虚假检验报告的，造成的各项损
失、损害结果均由乙方承担。

八、乙方严格保守甲方和受检企业（单位）的工业技
术和商业秘密，对有关样品、技术资料和信息做到不遗失、
不泄密、不外传。

九、乙方应当自收到样品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检
验报告，不合格报告于两个工作日内及时送达甲方，合格



...五个工作日内送达甲方，其中不合格报告一式六份，
合格报告一式三份。检验结论合格的，乙方应当自检验结
论作出之日起六个月内妥善保存复检备份样品，复检样品
剩余保质期不足3个月的，应当保存至保质期结束；检验
结论不合格的，乙方应在检验结论作出后2个工作日内报
告甲方，并自检验结论作出之日起6个月内妥善保存复检
备份样品，复检样品剩余保质期不足6个月的，应当保存
至保质期结束。

十、抽检费用按中标价790元/批次结算，包含抽样样
品购买、运输、检验、差旅等乙方为抽检而产生的各项费
用。甲方根据乙方出具的检验结果和报告数量，2025年12
月31日前结算结清。



十一、在2025年6月30日前结清上半年实际检测费，
在2025年12月31日结清下半年实际检测费，付款前乙方
需向甲方开具相应发票。

十二、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并通过“苏采云”系
统在线签订，从生效之日起至2025年11月30日期间，
甲方委托乙方抽样检验均按此合同办理。

十三、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平台机构
执一份存档。

十四、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



...成的，应当在武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

附件：《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承检机构考核管理办法》

甲方：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江苏英科检测服务有

法定（授权）代表人：[Signature]

法定（授权）代表人：[Signature]

日期：2025年1月13日

日期：2025年1月13日

见证方：

平台机构（章）：常州英投招标有限公司





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承检机构考核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食品安全抽检监测承检机构（以下简称“承检机构”）的管理，规范其抽样检验行为，保障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科学公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规范》等规定，结合常州市食品抽样检验检测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食品检验检测机构，是指依法成立，依据相关标准或者技术规范，利用仪器设备、环境设施等技术条件和专业技能，对食品进行检验检测的专业技术组织。

第三条 本办法所指承检机构，是指承担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局”）和各辖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各辖市、区局”）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评价性抽检任务的食品检验检测机构。

第二章 工作要求

第四条 承检机构应当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遵循独立、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恪守职业道德，确保检验检测数据、结果真实、客观、准确，应当对其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负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五条 承检机构应当具备所承担的抽检任务所有检验项目的CMA资质且在有效期内，如承检机构不具有相应资质或资质已过期，应当及时主动提出。未经任务下达部门同意，承检机构不得分包或转包抽检任务。

第六条 承检机构应当遵守委托合同约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标准和各类规范性文件开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工作。应优先配合做好市局和各辖市、区局执法稽查、突击抽检等应急抽检工作，承担数据分析工作。

第七条 承检机构应当建立食品抽样管理制度，明确岗位职责、抽样流程和工作纪律，加强对抽样人员的培训和指导，确保抽样人员熟悉食品安全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等相关规定，保证抽样工作质量。

第八条 承检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私自泄露、擅自使用或对外发布食品安全抽检结果和相关信息。

第九条 承检机构须自觉接受并配合市局组织开展的考核、检查、比对等工作安排。

第十条 承检机构不得接受被抽检单位的馈赠，不得利用抽检结果开展有偿活动，谋取不正当利益。

第三章 管理考核及结果运用

第十一条 市局依据《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由市局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处组织，委托食品抽检监测秘书处(以下简称“秘书处”)进行考核，可抽调专家组成考核组，对承检机构的抽样检验工作进行检查考核。



第十一条 承检机构在一个任务周期内接受包括但不限于现场抽查、报告审核、留样复测、盲样测试等方式考核，考核结果按一定权重计入年度综合考核评价。

第十三条 现场检查包括常规检查和飞行检查。常规检查围绕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要求，主要检查承检机构管理制度落实、资质管理、抽检设备与环境、检验管理、试剂耗材管理、人员管理、抽样管理、样品管理、标准管理及过程控制等内容。飞行检查主要针对存在投诉举报、管理过程中发现异常问题等情况的机构开展。

第十四条 对于承担省内多个地区抽检任务的承检机构，现场检查结果可由任务部署部门共享，根据实际情况不再开展重复检查。

第十五条 报告考核由考核组从抽检数据库中按照抽样单编号随机抽取报告，涵盖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评价性抽检报告。各承检机构根据抽样单编号准备报告，并应在规定日期内邮寄或送达至考核组。用于考核的报告均应加盖承检机构公章，并附有原始记录和抽样单复印件。

第十六条 留样复测和盲样测试由考核组委派技术专家负责调取、分发样品等具体工作。留样复测是选择合适的食品种类，抽取承检机构已经检验完成的样品留样，通过更换不同的检验机构，采用相同检测方法实施再次检测。盲样考核是选取合适的样品下发给承检机构，承检机构根据考核要求进行检测。

第十七条 综合考核评价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优秀（90分及以上），良好（80分及以上，



90分以下) 合格(70分及以上, 80分以下), 其余为不合格等。

第十八条 承检机构当年度综合考评结果将作为市局及各辖市、区局下一年度抽样检验任务招标录用的重要考核。

第十九条 市局在考核和管理中发现承检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 通报资质认定主管部门依法依规处理。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规定内容与上级部门要求不一致时, 应优先执行上级部门要求。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检承检机构考核管理办法》(常市监食检〔2019〕1号)自本办法发布之日起废止。



10.2.9.2024 年--南京市六合区 2024 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及相

关服务



成交通知书

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贵公司在我单位组织的南京市六合区 2024 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及相关服务项目（分包四）竞争性磋商采购中（项目编号：JSZS-20240204），经磋商小组评审，确认你公司为该项目的成交人。

拟抽检批次：590 批次

成交单价：810 元/批次

接到通知书后，请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履行相关义务。

南京市六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3 月 20 日





编号：JSZS-20240204

南京市六合区2024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及相关服务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南京市六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甲方：六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南京市六合区 300 号

乙方：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路红枫科技园 A6 栋 5 层&6 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依据六合区 2024 年度食品安全检验检测相关服务采购项目磋商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项目编号 JSZS-20240204]，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采购合同。

一、货物及数量

按招标文件要求，任务量分配由甲方实施，签订合同后，由甲方进行分配。

二、中标金额

1. 本合同项目中标批次 590 批，中标价格人民币 477900 元（单价 810 元/批次）；

2. 本合同中标价款包括样品购置费用、检测费等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三、服务时间和地点

1.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合同期满后，甲方有权根据全部供应商的履约情况以及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等决定是否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后续服务合同或另行采购，续签合同期限一次一年，续签不超过两次。

四、付款

1. 2024 年 6 月 1 日结算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5 月 31 日期间乙方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任务费用；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算自 2024 年 6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期间乙方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任务费用。乙方应于结算日向甲方提供发票和抽检明细汇总表等单据，甲方确认无误后在 30 个工作日支付对应款项”。

2. 乙方检验结论为不合格的报告，最终结论被推翻或报告被撤销的，每有一份，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结算费用中扣除合同总费用(6 月 1 日与 12 月 31 日两次

结算费用(含税)由甲方承担；

3. 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均采购确定的中标单价*实际承检批次确定服务费付款金额；

4.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栖霞支行；

开户行(全称) 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栖霞支行；

银行账号: 4301 0122 0910 0109 976；

五、质量保证及验收

1. 乙方负责提供每次检验所需的交通工具完成抽检工作；

2. 抽取样品应分为两部分，一部分做检验，一部分做备份。样品由乙方人员购买并于加具封条、拍照后带回乙方检验及备份。乙方对登记的样品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3. 乙方应于规定日期内，按要求寄送检验结果和相关资料，同时将检验结果上传至江苏省食品安全抽检系统；

4. 乙方应配合甲方开展复检工作，复检结果为最终结果。复检结果与初检结果不一致时，复检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复检结果与初检结果一致，复检费用由复检申请人承担；

5. 在服务周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 甲方根据招标文件中项目采购需求及绩效考核要求及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技术要求响应和投标承诺等相关内容，在项目实施中，可通过飞行检查、检验报告抽查等方式，对乙方进行检查和管理，指导抽检工作的实施，对违规行为予以纠正，乙方要主动配合，拒绝检查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六、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可向乙方索取与委托内容有关的技术经济报告；

2. 甲方可向乙方询问委托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内容（政府规定除外）；

3. 甲方可向乙方阐述工程及具体内容的意见；

4. 甲方应向乙方及时提供项目所需的有关书面意见；

5. 甲方为乙方的工作开展提供必要的配合；

6. 甲方须按约及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7. 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提供的项目资料，由此引起的报告提交时间滞后责任在乙方。

七、知识产权

1. 乙方应甲方采取与委托内容有关的各种技术经济资料；
2. 乙方应向甲方对有关工作进行解释和补充有关资料；
3. 乙方可要求甲方在工作开展中提供必要的配合，乙方应保证在委托工作中循公平、公正、公开及合法的原则，认真、细致、周到的进行服务工作。
4. 在合同期限内，乙方保证具备履行本合同应当具备的资格资质与能力。
5. 为完成本合同有关事项，乙方从甲方获取的所有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技术、服务、商务等材料及采购需求），乙方负有保密的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及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资料，在符合法律规定且合理可行的前提下向有关监管机构及其他司法、行政部门提供的除外。

八、违约责任

1. 如果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并且不是由于甲方违约或不可抗力所致，甲方有权立即向乙方发出终止合同通知书：

- (1)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供约定的部分或全部服务；
- (2) 乙方将检验任务外包或分包给其他检测机构检验；
- (3)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 (4) 乙方失去检验检测资质资质的；

乙方出现违约行为的，甲方可单方面中止采购，两年内不予委托；出现违法违规行为的，依法追究乙方和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2. 如果甲方有下列行为之一，并且不是由于乙方违约或不可抗力所致，乙方有权立即向甲方发出本合同的提前终止意向通知：

- (1)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导致本项目实施进度严重延迟；
- (2) 甲方要求乙方作出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3. 违约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守约方未能及时追究违约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守约方放弃追究违约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4. 违约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

不限于直接损失，还包括该损失所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鉴定费等。

九、不可抗力

1. 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甲乙双方商定的事件。

十、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乙方授权联系人，确认其法律文书送达地址，电话为：

4.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二份。

甲方：南京市六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10.2.10.2024 年沛县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标段一)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招标单位：沛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

项目名称：2024 年沛县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标段一）

该项目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项目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乙方为中标人。

甲方将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与乙方签订合同。

乙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价格（元）：贰拾壹万零伍佰元（210500 元）

完成期限（天）：以签订合同为准

质 量：合 格

签发日期：2024 年 4 月 23 日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沛县食品安全抽检合同

项目名称：2024年度沛县食品安全抽检项目

项目编号：PX202406-SP

甲方：沛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5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3年版）》《市场监督管理总局（2024年涉县食品安全抽检监测工作计划）》等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恪守公平、公正、诚信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服务内容

1.1 时间安排：2024年5月16日至2024年6月15日。

1.2 抽检品类及批次：普通食品500批次。

1.3 抽检地区和品类：魏庄镇，五段镇，胡寨镇（含湖西农场）普通食品各150批次，魏安镇普通食品30批次。

1.4 提交报告日期：2024年6月15日之前。

1.5 不合格率要求：普通食品不合格率不高于2.8%，食用农产品不合格率不高于4%。

二、技术要求

2.1 由乙方负责抽样。乙方在进行抽样时，应依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制定的《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3年版）》规定的抽样方法及数量抽取、保存和运输，并严格按照抽检监测计划规定的产品类别、批次和时间安排等开展抽检监测有关工作，自备抽样工具和车辆，必须保证抽样检测分离，抽样人员与检验人员不得为同一人。不得向被抽检企业收取检验费和其他任何费用，不得在承检期间向抽样单位宣传或推销自身业务。

2.2 食品安全抽检工作分为以下五个阶段：①由甲方分配承检任务；②抽样；③检验，检验报告出具以及检验结果的确认；④配合异议处理工作；⑤汇总材料及上报。

2.3 乙方应严格按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监测和风险监测实施细则》规定的项目和检验方法开展检验工作，不得擅自增加或者减少检验项目，不得擅自修改实施细则中确定的检验方法，确保检验数据准确。

2.4 乙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甲方部署的抽检检测工作，依法出具检验报告，汇总样品抽检结果信息，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发布抽检结果。

2.5 乙方须自觉接受甲方每年的考核、检查、比对。

2.6 因违反抽样、检验、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的，甲方有权取消其乙方承检资格并追究其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

2.7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检测程序违法、检测结果错误，造成甲方不能有效使用检测报告的，每次扣除结算总金额的20%。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检测程序违法、检测结果错误，造成甲方在行政复议中被确认违法或行政诉讼败诉，立即终止合作并不予支付任何费用。

2.8 抽样检验的工作人员必须为乙方在职员工，该项目不得转包分包，如发现转包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9 在乙方履行合同期间，如有实际工作需要，甲方有按照中标价格改变检测产品及项目的权利。

2.10 乙方应具备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相适应的实验场所。

2.11 乙方应配备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相适应的检测仪器和设备，且在计量校准有效期内。

2.12 乙方需具有自有或租赁的冷藏车辆、抽样车辆、用于食品保存的车载冰箱及抽样过程中采样影像记录设备。

2.13 乙方现有专职采样人员数量需达到5人，专职检验人员数量需达到20人。项目负责人具有食品检测工作经验且具有中级（含）以上职称证书。

2.14 乙方CMA检验机构资质，附表资质证书对《2023年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列出的各产品检验项目表的项目覆盖率比例需达到85%。



(含)以上实验室能力验证;参与领域应涉及农药、兽药、重金属、食品添加剂、非法添加、微生物等。

合同金额
本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壹万零伍佰元整,210500(元)人民币。结算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福利、培训、社会保险等)、检测费用、服务所用设备工具购置及维护费用、服务所用材料耗材费用、管理费用、代理服务费等。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一切费用,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本项目单价不变,数量按实结算,结算时结算金额扣除相应折扣金额。

四、款项支付

- 4.1 结算方式:
- 4.2 结付期限:
- 4.3 乙方收款账户:
- 4.4 甲方合同款支付方式:(若乙方为中小企业,不得强制其接受非现金支付方式)
- 4.5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五、甲方权利及义务

- 5.1 指定专人作为甲方联系人予以协调工作,加强与乙方沟通,交流情况,互通信息。
- 5.2 甲方应教育其所属人员尊重乙方工作人员的劳动成果,积极配合乙方工作人员履行好合同所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六、乙方权利及义务

- 6.1 乙方在从事服务工作中应当做到文明工作,安全服务,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合同期内,乙方工作人员发生的一切安全问题包括由于乙方提供服务导致的安全事故的责任,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 6.2 乙方应及时调整不适应工作需求的管理人员及其员工。如甲方认为该员工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必须调整。
- 6.3 乙方应经常对员工进行岗位职责和安全教育,加强岗位责任考核。因管理不当、违规操作发生设备损坏,被盗等安全事故对甲方造成一定损失的,乙方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具体办法于合同签订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
- 6.4 乙方负有对自己员工的安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七、服务质量

乙方提供的管理服务应达到投标文件所约定的目标。对达标的理解有争议的,由双方共同认可的第三方予以评定。

八、违约责任

8.1 乙方的违约责任

- (1)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提供服务,不能完成合同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重新组织招标,由此造成乙方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甲方不予以补偿和赔偿,造成甲方损失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可从余款,保函中扣除并可提出索赔要求。
 - (2) 乙方必须自己完成合同内容,不得自行分包,否则,甲方有权按乙方不能完成合同处理。
 - (3) 乙方应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如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及其他社会保障等规定),负责乙方员工的生病、事故、伤残、死亡和劳务纠纷,甲方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 ##### 8.2 甲方违约责任
- (1) 乙方按合同履约,甲方不按期付款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合同价格的万分之四偿付违约金。
 - (2)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1%的违约金,违

...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在合同有效期内，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
...其延长期限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20 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0 诉讼

...双方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
...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为合同约定为沛县。

十一、合同其他文件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2) 中标通知书；
- (3) 供方中标的投标书；
- (4) 招标文件；
- (5) 供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2.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合同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

12.3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三份，乙方、招标机构各执一份。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4年5月6日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4年5月6日

10.2.11.2024 年—张家港保税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

(2024-2025 年度)



采购合同（服务）

项目名称：张家港保税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2024-2025 年度）

项目编号：ZBHT2024-G-043

甲方：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张家港保税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项目名称	折扣率	备注
张家港保税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	85%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叁拾伍万元（350000.00 元）人民币。

结算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费用（工资、福利、培训、社会保险等），检测费用，服务所用设备工具购置及维修费用、服务所用材料消耗费用、管理费用、代理服务费、评委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本项目结算单价不变，数量按实结算，结算时结算金额扣除相应考核扣除金额。

三、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四、转包或分包

4.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提供，不得转让他人提供；

4.2 如有转包和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五、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24 年 12 月 23 日 到 2025 年 12 月 22 日。

六、货款支付

6.1 结付程序：

供应商按本合同内容合格地履行义务后，由采购单位按相关规定办理结算手续。

6.2 结付期限：

（1）承检机构应接受采购方考核，由采购方视考核情况支付服务费用。本项目结算单价不变数量按实结算，结算时结算金额扣除相应考核扣除金额；

（2）承检机构检测报告与复检结果一致的，检测费用按实际结算；承检机构检测报告与复检结果不一致的，扣除该批次的检测费用。

（3）因承检机构原因造成的检测程序违法、检测结果错误，造成采购单位不能有效使用检测报告的，每次扣除结算总金额的 20%。因承检机构原因造成的检测程序违法、检测结果错

误,造成损失的,应在行政复议案中确认违法或行政诉讼败诉,立即终止合作并不予支付任何费用。

6. 收款账户: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栖霞支行 账号: 4301012209100109976

6. 甲方合同款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若乙方为中小企业,不得强制其接受非现金支付方式)

七、税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八、管理事项

按招标内容要求以及响应单位的承诺项目阐述。

九、双方权利义务

9.1 甲方权利及义务:

- 1、指定专人作为甲方联系人予以协调工作。加强与乙方沟通,交流情况,互通信息。
- 2、甲方应教育其所属人员尊重乙方工作人员的劳动成果,积极配合乙方工作人员履行好合同所规定的职责和义务。

9.2 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在从事服务工作中应当做到文明工作、安全服务,采取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合同期内,乙方工作人员发生的一切安全问题包括由于乙方提供服务导致的安全事故的责任,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2、乙方应及时调整不适应工作需求的管理人员及其员工。如甲方认为该员工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必须调整。

3、乙方应经常对员工进行岗位职责和安全教育,加强岗位责任考核,因管理不当、违规操作发生设备损坏、被盗等安全事故对甲方造成一定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具体办法于合同签订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

4、乙方负有对自己员工的安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十、服务质量

乙方提供的管理服务应达到投标文件所约定的目标。对达标的理解有异议的,由双方共同认可的第三方予以评定。

十一、违约责任

11.1、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提供服务,不能完成合同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重新组织招标,由此造成乙方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甲方不给予补偿和赔偿,造成甲方损失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可从余款,保函中扣除并可提出索赔要求。

(2) 乙方必须自己完成合同内容,不得自行分包,否则,甲方有权按乙方不能完成合同处理。

(3) 乙方应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如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及其他社会保障等规定),负责乙方员工的生病、事故、伤残、死亡和劳务纠纷,甲方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11.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付款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合同价格的万分之五偿付违约金。
(2) 甲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1%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还应向甲方补足。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张家港市。

十四、合同其他文件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2) 中标通知书；
- (3) 供方中标的投标书；
- (4) 招标文件；
- (5) 供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5.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合同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

15.3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三份，乙方、张家港保税区恒泰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各执一份。

甲方：张家港保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乙方：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路红枫科技园
A6栋5-6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陈菲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王飞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5026449367

签订日期：2024年12月23日

签订日期：2024年12月23日

附件:

序号	检测项目	数量(批次)	检测基准单价 (元/批次)	结算单价(元/ 批次)
1	大米 铅(以Pb计)、镉(以Cd计)、无机砷(以As计)、苯并[a]芘、黄曲霉毒素B ₁	10	500	425
2	通用小麦粉、专用小麦粉 镉(以Cd计)、苯并[a]芘、玉米赤霉烯酮、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黄曲霉毒素B ₁ 、过氧化苯甲酰、偶氮甲酰胺	5	800	680
3	生湿面粉 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5	500	425
4	发酵面粉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5	500	425
5	米粉制品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5	600	510
6	花生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B ₁ 、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5	800	680
7	玉米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黄曲霉毒素B ₁ 、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10	800	680
8	芝麻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乙基麦芽酚	10	800	680
9	橄榄油、油桐菜油、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铅(以Pb计)、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5	800	680
10	菜籽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乙基麦芽酚	10	800	680
11	大豆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10	800	680
12	食用植物调和油 酸价、过氧化值、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乙基麦芽酚	10	800	680
13	其他食用植物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10	800	680
14	煎炸过程用油 酸值/酸价、过氧化值、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5	800	680
15	食用动物油脂 酸价、过氧化值、丙二醛、铅(以Pb计)、总砷、苯并[a]芘	5	800	680
16	食用油脂制品 酸价(以脂肪计)、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大肠菌群、霉菌	5	800	680

17		羧基态氮、青霉菌毒素B ₁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钠及其钾盐(以脱氢乙酸计)、对羟基苯甲酸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三氯蔗糖、菌落总数	5	850	722.5
18	食醋	总酸(以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钾盐(以脱氢乙酸计)、对羟基苯甲酸及其钠盐(以对羟基苯甲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三氯蔗糖、菌落总数	5	850	722.5
19	酿造酱	羧基态氮、青霉菌毒素B ₁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钾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三氯蔗糖、大肠菌群	5	850	722.5
20	料酒	羧基态氮(以氮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钾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	5	850	722.5
21	香辛料调味品	酸价/酸值、过氧化值、铅(以Pb计)		350	297.5
22	辣椒、花椒、辣椒粉、花椒粉	铅(以Pb计)、罗丹明B、苏丹红1-IV、脱氢乙酸及其钾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沙门氏菌	5	600	425
23	其他香辛料调味品	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钾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丙硫磷、氧乐果和高效氧乐果酯、多菌灵、沙门氏菌		500	425
24	鸡粉、鸡精调味料	谷氨酸钠、呈味核苷酸二钠、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5	500	425
25	其他固体调味料	铅(以Pb计)、苏丹红1-IV、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钾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阿斯巴甜、二氧化硫残留量	5	600	510
26	辣椒酱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钾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5	600	510
27	火锅底料、麻辣烫底料	铅(以Pb计)、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钾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5	600	510

28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钠及其钾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钠计）	5	600	510	
29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钠及其钾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5	600	510	
30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钠及其钾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钠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5	600	510	
31	味精	谷氨酸钠、铅（以Pb计）	5	500	425
32	普通食用盐	氯化钠、钡（以Ba计）、碘（以I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亚铁氰化物/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5	700	595
33	低钠食用盐	氯化钾、钡（以Ba计）、碘（以I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亚铁氰化物/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5	900	510
34	风味食用盐	钡（以Ba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亚铁氰化物/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5	600	510
35	特殊工艺食用盐	氯化钠、钡（以Ba计）、碘（以I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亚铁氰化物/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5	600	510
36	食品生产加工用盐	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亚铁氰化物/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亚硝酸盐（以NaNO ₂ 计）	5	600	510
37	调理肉制品（非罐头）	铅（以Pb计）、铬（以Cr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钠及其钾盐（以脱氢乙酸计）、亚硝酸盐	5	700	595
38	腌腊肉制品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合成着色剂（胭脂红）、亚硝酸盐	5	700	595
39	发酵肉制品	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纳他霉素、霉菌素、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致病大肠埃希氏菌	5	700	595



40		铅(以Pb计)、砷(以As计)、镉(以Cd计)、铬(以Cr计)、总砷(以As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盐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合成着色剂(胭脂红)、糖精钠(以糖精计)、萘磺酸钠(以萘磺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产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致泻大肠埃希氏菌、商业无菌	5	700	595
41	熟肉干制品	铅(以Pb计)、镉(以Cd计)、铬(以Cr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合成着色剂(胭脂红)、霉菌素、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产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致泻大肠埃希氏菌	5	700	595
42	熏烧烤肉制品	铅(以Pb计)、苯并[a]芘、亚硝酸盐(以亚硝酸盐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纳他霉素、合成着色剂(胭脂红)、霉菌素、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产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致泻大肠埃希氏菌	5	700	595
43	熏蒸香肠火腿制品	铅(以Pb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盐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纳他霉素、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合成着色剂(胭脂红)、霉菌素、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产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致泻大肠埃希氏菌	5	700	595
44	饮用天然矿泉水	界限指标、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锶、溴酸盐、硝酸盐(以NO ₃ ⁻ 计)、亚硝酸盐(以NO ₂ ⁻ 计)、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510
45	饮用纯净水	电导率、耗氧量(以O ₂ 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亚硝酸盐(以NO ₂ ⁻ 计)、余氯(游离氯)、溴酸盐、三氯甲烷、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5	600	510
46	其他饮用水	耗氧量(以O ₂ 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亚硝酸盐(以NO ₂ ⁻ 计)、余氯(游离氯)、溴酸盐、三氯甲烷、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5	600	510
47	果、蔬汁饮料	铅(以Pb计)、展青霉素、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安赛蜜、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合成着色剂(苋菜红、胭脂红、柠檬黄、日落黄、亮蓝)、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酵母	5	600	510
48	饼干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铅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菌落总数	5	850	722.5



		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霉菌			
49	冰棍、冰激凌、冰、甜味冰、其他类	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 ₁ 、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5	850	722.5
50	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	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黄曲霉毒素B ₁ 、糖精钠(以糖精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5	600	510
51	绿茶、红茶、乌龙茶、黄茶、白茶、黑茶、花茶、紧压茶、袋泡茶、沱茶	铅(以Pb计)、草甘膦、吡虫啉、乙酰甲胺磷、联苯菊酯、灭多威、三氯杀螨醇、氟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甲拌磷、克百威、水胺硫磷、氧乐果、毒死蜱、吡虫啉、多菌灵、异菌唑、吡虫啉	5	1500	1275
52	白酒(液态)、白酒(原酒)	酒精度、铅(以Pb计)、甲醇、氰化物(以HCN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	5	1000	680
53	啤酒	酒精度、氨基甲酸酯、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11	800	680
54	啤酒	酒精度、甲醛	5	500	425
55	葡萄酒	酒精度、甲醇、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三氯蔗糖	5	1000	850
56	酱腌菜	铅(以Pb计)、亚硝酸盐(以NaNO ₂ 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阿斯巴甜、二氧化硫残留量、大肠菌群、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5	850	722.5
57	自然干制品、热风干燥蔬菜、冷冻干燥蔬菜、蔬菜脆片、蔬菜粉及制品	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5	500	425

67	发酵制品(自制)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丙酸及其钠盐、钙盐(以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不大于1.0的糖精钠(以糖精计)、三聚氰胺、铅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计)、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5	850	722.5
68	发酵制品(自制)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5	500	425
69	油炸面制品(自制)	铅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计)	5	500	425
70	肉冻、皮冻(自制)	砷(以Cr计)	5	300	255
71	火锅调味料(底料、蘸料)(自制)	亚硝酸盐、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5	500	425
72	生食动物性水产品(餐饮)	铅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1计)	5	500	425
73	花生及其制品(餐饮)	黄曲霉毒素B ₁	5	300	255
74	糕点(自制)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	5	850	722.5
75	复用餐饮具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磺酸钠计)、大肠菌群	80	375	318.75
76	果、蔬汁等饮料(自制)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钠计)、安赛蜜	10	750	637.5
77	冰淇淋、雪糕、雪泥、冰棍、食用冰(自制)	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钠计)、阿力甜、糖精钠(以糖精计)、三聚氰胺、三聚氰胺	5	600	510
78	快餐盒饭	大肠菌群、蜡样芽孢杆菌、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志贺氏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副溶血性弧菌、大肠埃希氏菌 O157:H7	5	700	595
79	食品用香精	砷(As)、铅(Pb)、总砷(As)、二氧化硫、过氧化物	4	600	510
80	食品添加剂(甘油、三乙酸甘油酯)	铅、总砷	2	800	680

10.2.12.2024 年--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 2024 年食品监督抽检采购项目采购包三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经开区 2024 年食品监督抽检采购项目采购包三

该项目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项目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范围和内容：经开区 2024 年食品监督抽检采购项目采购包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内容。

中标价：386775.00 元 服务期：合同签订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签发日期：2024 年 06 月 06 日

备注：

招标人（印鉴）：

法定代表人（印鉴）



招标代理机构（印鉴）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叁份，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中标人各持一份。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监督抽检合同

技术服务合同范本



项目名称：经开区 2024 年食品监督抽检采购项目(采购包三)

委托人：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服务人：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签订日期：2024 年 7 月 4 日





合同协议书

委托方（甲方）：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服务人（乙方）：江苏实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的内容及期限

1、项目名称：经开区2024年食品监督抽检采购项目(采购包三)

2、服务内容：甲方委托乙方对经济技术开发区内的夏季食品、网络食品，元旦春节专项中秋国庆等食用农产品和普通食品开展抽样检测工作共计955批次，乙方应保证其具备检测该任务所包含项目的法定资质及与承检任务中食品品种、检验项目、检品数量相适应的检验能力，如不具备相应的资质及能力，应当于三日内书面告知甲方，以便甲方作相应调整。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年版）、《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15号）开展抽样检验工作，食用农产品的抽检应同时符合国家总局《食用农产品抽样检验和核查处置规定》（国市监食检〔2020〕184号）的规定，保证检验结果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对检验结果负责。如因违反相关规定造成的不良后果、法律责任等均由乙方承担。

2、服务期限：自2024年7月4日至自2024年12月31日，总计181日历天。

3、服务地点：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第二条 服务质量标准

1、服务具体要求：

（1）抽检范围及品种

食用农产品，在抽样品种上，应结合季节供应特点、当地食用习惯合理确定各类食用农产品的抽样比例和批次，不得同一农产品反复抽检，重点抽检当季食用农产品，对不合格较多的食用农产品适当增



增加检测项目。检测项目包括必检项目及可选项目，按 2024 年《徐州市级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品种及项目表》执行。

(2) 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品种及项目表

(3) 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要求
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要求按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 年江苏省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抽检工作计划》(苏市监食检【2024】32 号)“2024 年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工作要求”执行。

(4)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品种、项目

食品细类检验项目按照《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 版为基准，非食用农产品抽检项目应不少于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2024 年版)抽检项目的 50%，原则上不将标签、感官等无需实验室检验的指标列为抽检项目。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应包括《2024 年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必检品种、项目表》中所列必检品种及必检项目，结合监管需要选择不少于两个自选项目。承检机构在抽检工作开始前将具体检测项目报委托方备案。

2、服务进度要求：合同签订后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全部检测任务。

3、提供成果形式：检验结果报告

4、提供成果份数：955 份

第三条 合同金额

1、本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单价合同。

2、本合同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拾捌万陆仟柒佰柒拾伍元(小写金额：386775 元)。

具体明细：经开区 2024 年食品监督抽检采购项目(采购包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投标文件全部内容。

第四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项目负责人(联系人)：曹二利 联系电话：18952191199。

2、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过程进行监督，提出改进意见，对不符合甲方要求的服务人员及设备提出调整，乙方需进行配合。

3、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成果进行考核，考核标准详见附件 1，



对考核不合格部分有权拒绝支付费用，并要求乙方进行整改，直至考核合格后方可支付费用。

1、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任务委托书，甲方应保证所提供相关资料真实、有效。

2、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的场地及条件：

3、甲方应协助乙方协调相关方的关系，协助解决相关方产生的矛盾，避免影响工作的顺利进行；

第五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项目负责人(联系人)：王飞 联系电话：15026449367。

2、乙方应按期完成甲方的委托，按期完成约定的相关工作；

3、乙方应依照法律法规、行业技术标准及合同约定内容，开展服务。

4、乙方应当及时向甲方报告项目的进展情况。

5、乙方应提供的人员、设备：详见投标文件。

6、乙方应当接受甲方对服务活动的监督和考核，有权对考核结果提出异议。

7、乙方不得将委托事项转委托给第三方。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金额叁拾捌万陆仟柒佰柒拾伍元（小写金额：386775元），经双方协商一致，选择以下第(2)种付款方式：

(1) 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伍拾（50%），小写¥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在双方签订合同，乙方提供对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

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伍拾（50%），小写¥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

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完成全部任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对应金额的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经审核后支付给乙方。

如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完成本合同所包括工作内容或考核不合



格中已包含检测和售后服务费用。

(2) 不提任何担保函的

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三十(30%)，小写¥ 116032.5 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万陆仟贰元伍角。在双方签订合同，乙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并支付给乙方。

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七十(70%)，小写¥ 270742.5 大写：人民币贰拾柒万零柒佰肆拾贰元伍角。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完成全部任务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对应金额的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经审核后支付给乙方。

2、乙方收取的上述款项已包含增值税金，乙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后支付费用。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0.1%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不得私自将该服务转包第三方完成。如私自转包，则处本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4、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逾期金额的0.1%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第九条 知识产权归属

1、本项目的技术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本项目所形成数据成果归甲方所有，乙方在本项目完成时应全部向甲方移交，乙方不享有使用权、处置权。

第十条 保密条款

1、乙方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项目无关单位和个人提供有关资料及信息。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甲方应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工
作单位交付的纸质文件、资料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
外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
商解决，由合同签订地法院处理。

本合同所注明的联系人、地址、电话等均为有效送达地址或
送达渠道，仲裁时作为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任何一方如变更联系人、
地址、联系电话等信息，均应以书面形式至少提前5个工作日通知对
方或仲裁机构，否则按原送达地址或送达渠道进行送达的均视为有效
送达。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终止

- 1、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 2、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解
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3、乙方服务成果经甲方考核不合格，经整改仍不合格，甲方有
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 4、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双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其它

- 1、本合同所有附件及招标文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
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
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
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

- 1、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7月4日
- 2、本合同订立地点：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 3、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4、本合同一式4份，甲方执2份，乙方执1份，代理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日 期：2024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杨进

委托代理人（签字）：王飞

地 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

红枫科技园 A6 栋 6 层

电 话：15026449367

传 真：/

日 期：2024 年 7 月 4 日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管局

食品安全抽检承检机构考核办法

为规范承担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任务的检验检测机构(以下简称承检机构)管理工作,全面评价承检机构工作质量,提升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水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省、市局相关规定,制定本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提高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工作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以及相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承检机构指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承担我局组织的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任务的检验检测机构。

第三条 承检机构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活动,应当遵循诚信守法、真实保密、客观独立、科学准确、公平公正的原则。

第四条 承检机构应具备并持续保持与承担的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任务相适应的检验检测能力,遵守委托合同的约定,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抽样检验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第五条 承检机构应具备与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工作规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和抽样检验人员配备,并明确规定岗位职责、权限及相互关系。

第六条 承检机构应具备健全的食品安全抽样工作、样品管理、培训管理、保密、回避等制度,落实我局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工作的各项要求,保证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工作质量。

第七条 承检机构应将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相关法律法规、抽样检验技术、信息系统应用等内容纳入年度培训计划,每年定期开展培训和考核,培训考核工作应当做好记录。

第八条 承检机构不得将抽样检验任务转包其他检验机构,或将抽样检验项目擅自进行分包。

第九条 承检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伪造、编造、篡改检验数据或调换样品,出具虚假检验报告。

第十条 承检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擅自使用或发布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数据和相关信息。

第二章 考核依据



第十九条 发现承检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由资质主管部门依法依规处理。

第十九条 承检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收回按照合同支付的检验费用，不再委托其承担我局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任务，由资质主管部门按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处理：

- (一) 未经检验出具虚假检验报告的；
- (二) 伪造、编造、篡改检验数据，出具虚假检验报告的；
- (三) 调换样品，出具虚假检验报告的；
- (四) 其他出具虚假检验报告等不诚信的情形。

第二十条 承检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收回按照合同支付的抽样检验费用，不再委托其承担我局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任务：

- (一) 违反规定事先通知被抽检食品生产经营者的；
- (二) 泄露、擅自使用或发布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的；
- (三) 利用抽检监测工作之便牟取不正当利益的；
- (四) 谎报、瞒报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信息的；
- (五) 抽样检验工作出现重大差错导致严重不良后果的；
- (六) 其他需要终止委托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任务的情形。

第二十一条 承检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约谈承检机构主要负责人，责令限期改正，直至解除合同。

- (一) 未通过现场检查的或留样复核检验结论为不通过的；
- (二) 将抽样检验任务转包其他检验机构，或将抽样检验项目擅自进行分包的；
- (三) 在实际抽样过程中，承检机构未按自拟的工作方案进行买样与抽样的，且未提前报备采购人，导致抽样布点、覆盖率等未达到要求的；
- (四) 因承检机构自身原因，未按规定时限和程序要求报送检验结论等抽样检验信息的；
- (五) 因承检机构工作失误造成抽样单、备份样品、检验结论、抽检监测结果或所提交的各类材料报表错误的；
- (六) 未按照相关法规及合同要求对样品进行抽样、运输、储存或因无法提供样品运输、流转过程等相关记录，对检验结果的客观性造成影响的；
- (七) 超出资质认定批准范围出具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检验报告，造成严重后果的；
- (八) 具有食品复检资质的承检机构无正当理由，一年内2次拒绝承担复检任务的；
- (九) 未主动报告或申请回避，被投诉举报并查实的；
- (十) 其它未按照我局有关规定实施抽样检验，造成不良后果的情形。

第二十二条 承检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整改：



- (三) 通过国家食品抽检系统抽查，但存在问题的；
- (四) 通过国家食品抽检系统抽查，但存在问题的；
- (五) 通过国家食品抽检信息系统报送的抽样检验数据错误较多的；
- (六) 抽检数据退回或修改较多的；
- (七) 检测机构自身技术原因，造成检验结论或报告无效的；
- (八) 其他未按规定实施抽样检验的情形。

第二十三条 承接抽检的数据质量应达到省、市局考核要求，如不能达到，按照每批次价格下浮 5% 结算。问题发现率应达到省、市局考核要求，如问题发现率不能达到上级考核要求，按照每批次价格下浮 5% 结算。如以上两条均达不到要求，每批次价格下浮 10% 结算。如考核指标有调整，验收要求随考核指标进行调整。

第四章 其他

-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由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
-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